

楚雄彝族自治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 远景目标纲要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篇 全面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	(2)
第一章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2)
第二章 发展环境	(12)
第三章 总体要求	(17)
第二篇 高质量打造我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	(23)
第一章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23)
第二章 全面深入持久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	(25)
第三章 推进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	(27)
第三篇 高质量打造我国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先行示范区	(30)
第一章 构建生态安全格局	(30)
第二章 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	(30)
第三章 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33)
第四章 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效率	(36)
第五章 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37)
第四篇 高质量打造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重要支撑区	(40)
第一章 打造重要支撑区核心引擎	(40)
第二章 建设开放型经济新体制	(43)

第五篇 高质量打造创新创业高地	(46)
第一章 打造创新创业平台	(46)
第二章 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	(48)
第三章 加快科技成果转化	(49)
第四章 构筑创新创业人才高地	(50)
第五章 营造创新创业良好环境	(52)
第六篇 高质量打造现代产业体系建设高地	(54)
第一章 争当打造世界一流“三张牌”的排头兵	...	(54)
第二章 重塑千亿级支柱产业新优势	(56)
第三章 培育壮大百亿级传统和新兴产业	(66)
第四章 建设“数字楚雄”	(70)
第五章 全面提升产业发展能力	(75)
第七篇 高质量打造改革开放高地	(80)
第一章 增强经济发展动力和活力	(80)
第二章 深化财税和金融体制改革	(81)
第三章 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	(82)
第四章 着力优化营商环境	(84)
第五章 构建更高水平开放格局	(86)
第八篇 高质量建设以五大枢纽为重点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88)
第一章 推进综合交通枢纽建设	(88)
第二章 推进水利枢纽建设	(90)
第三章 推进能源枢纽建设	(93)
第四章 推进大数据枢纽建设	(96)

第五章	推进物流枢纽建设	(97)
第九篇	高质量建设滇中崛起绿色发展新极	(100)
第一章	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	(100)
第二章	优化区域生产力空间布局	(105)
第三章	打造滇中城市群副中心城市	(112)
第四章	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	(114)
第五章	提升县域经济实力	(123)
第十篇	深度融入新发展格局	(125)
第一章	主动融入“大循环、双循环”	(125)
第二章	全面促进消费	(126)
第三章	扩大有效投资	(127)
第十一篇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130)
第一章	保持政策措施总体稳定	(130)
第二章	扎实做好脱贫地区后续帮扶	(131)
第三章	接续推进脱贫地区乡村振兴发展	(134)
第四章	加强农村低收入人口帮扶	(136)
第十二篇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137)
第一章	壮大乡村产业	(137)
第二章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139)
第三章	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	(142)
第四章	进一步深化农业农村改革	(143)
第十三篇	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	(145)
第一章	提高社会文明程度	(145)
第二章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147)

第三章	传承和弘扬优秀民族文化	(149)
第四章	构建现代文化和旅游产业体系	(151)
第十四篇	改善人民生活品质	(154)
第一章	提高城乡居民收入水平	(154)
第二章	提高就业质量	(155)
第三章	办好人民满意教育	(157)
第四章	加快建设“健康楚雄”	(163)
第五章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168)
第十五篇	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175)
第一章	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	(175)
第二章	加强法治楚雄建设	(176)
第三章	构建社会治理新格局	(179)
第四章	加强平安楚雄建设	(180)
第十六篇	保障措施	(185)
第一章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	(185)
第二章	建立完善规划体系	(186)
第三章	强化纲要实施保障	(186)
第四章	加强规划监测评估	(188)
附表：楚雄州“十三五”规划纲要主要指标完成情况表			
.....	(190)
附件：图纸目录 (193)			

前　　言

“十四五”时期（2021—2025年），是我国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也是楚雄谱写高质量跨越发展新篇章的关键时期。

《楚雄彝族自治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以下简称《纲要》）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中共云南省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和《中共楚雄州委关于制定楚雄彝族自治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编制，主要阐明全州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明确发展目标、主要任务和重大举措，是社会主义现代化战略在规划期内的阶段性部署和安排，是未来五年乃至更长时间推动全州实现高质量发展的蓝图，是政府履行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和生态环境保护职能的重要依据，是规范市场主体行为的指引，是全州各族人民齐心协力、奋勇前进，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行动纲领。

第一篇 全面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

第一章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十三五”以来，面对国际国内错综复杂的形势，面对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打赢精准脱贫攻坚战、改革发展等艰巨繁重的任务，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州委、州政府团结带领全州各族干部群众，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云南发展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深入实施州委“1133”战略，抢抓机遇、迎难而上、开拓进取，着力推进稳增长、调结构、推改革、惠民生、防风险、保生态、促和谐，脱贫攻坚取得全面胜利，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经济总量、产业结构调整、基础设施建设、改革开放创新、生态文明建设、社会民生补短板实现历史性突破，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战略成果，边疆民族地区治理能力不断提高，“十三五”主要发展指标全面完成，顺利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

第一节 取得的成绩

一、“三大攻坚战”取得决定性成就

决战脱贫攻坚取得决定性成就。“六个精准”、“五个一批”要求全面落实，投入扶贫资金 508 亿元，“两不愁、三保障”目标全面实现，全州 7 个贫困县摘帽，25 个贫困乡镇脱贫退出，644 个贫困村全部脱贫出列，33.4 万贫困人口实现脱贫，整州脱

贫目标全面实现，困扰楚雄千百年的绝对贫困问题得到历史性解决。污染防治取得重大战略成果，河湖长制严格落实，森林覆盖率达 70.01%，10 县市空气环境质量均达优良，县级以上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均为 100%，西观桥断面水质达到Ⅳ类符合考核要求，农业面源污染得到遏制，城乡生态环境和人居环境明显改善。重点领域风险有效化解，政府隐性债务明显下降，债务风险总体可控，不良贷款余额和不良贷款率持续实现“双降”，守住了不发生系统性债务风险和金融风险的底线。

二、滇中城市群新增长极建设取得实质性突破

全州地区生产总值和城乡居民收入提前实现比 2010 年“翻一番”的目标，其中，地区生产总值于 2016 年提前实现“翻一番”目标；农村居民收入、城镇居民收入分别于 2015 年、2018 年提前实现“翻一番”目标。2020 年全州地区生产总值达到 1372.16 亿元，较 2015 年增加 609.19 亿元，在全国 30 个民族自治州中排名由第 11 位上升到第 7 位，上升了 4 位。人均 GDP 总量达 4.97 万元，是 2015 年的 1.78 倍。城镇和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从 2015 年的 26763 元、8327 元增加到 38285 元、12861 元，年均分别增长 7.4%、9.1%。固定资产投资、工业总产值、招商引资、金融机构人民币存贷款余额总量相继突破千亿大关。2017 年和 2018 年综合绩效考核评价连续两年位列全省第一名，2019 年考核为良好等次第一名，2020 年再次被考核为优秀等次。

三、“一枢纽”建设成效明显

“五大枢纽”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全州公路通车里程达

2.18万公里，其中高等级公路达1168.3公里，新增高速公路350.2公里，昆楚大动车开通，楚雄进入高铁时代，楚雄机场项目取得重大进展，综合交通基础设施投资达“十二五”的6.5倍，通行政村公路全部实现硬化；水利建设投资完成327.5亿元，是“十二五”的2.3倍，新增库容2.6亿立方米，水利化程度明显提高；中缅油气管道、楚攀天然气管道建成运营；行政村以上实现4G网络全覆盖，宽带网络实现光纤化，基础设施实现由瓶颈制约向基本适应经济发展的根本性转变。

四、“三高地”建设取得新突破

高质量打造创新创业高地。科教兴州战略、人才强州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深入实施，楚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升级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4个县市被认定为省级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县。在全国率先实现了宽幅钛带的产业化生产，超软钛、单晶硅切片生产技术达到世界先进水平，成功培育云南省第三个超级稻品种楚粳37号。26项科技成果获省科学技术奖，200项科技成果获州级科学技术奖，州内企业2项发明专利获十八届、十九届中国专利奖，9项发明专利获云南省专利奖。高新技术企业达56户、科技型中小企业435户，建成国家级众创空间1个、省级众创空间5个、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2个、省级星创天地8个、州级星创天地10个。科技入楚签约投资额达1713.95亿元。

高质量打造现代产业体系建设高地。“2+5+3”迭代产业体系初步形成，三次产业结构从2015年20.0:38.3:41.7调整优化为19.1:39.8:41.1。先进制造、新材料与绿色能源产业异军突起，生物医药和大健康、旅游文化产业井喷式发展，高原特色现

代农业和绿色食品制造业、商贸物流业成为第一和第二大产业，“一烟独大”格局发生根本性改变，工业总产值、增加值分别突破 1000 亿元、300 亿元，规上工业企业达 345 户，工业产值超过 10 亿元的企业达到 12 户。绿色食品牌打造成效显著，元谋列为“一县一业”示范县（蔬菜），认证“三品一标”产品达 750 个，农产品加工总产值与农业总产值比由 2015 年的 1.1:1 提升到 2020 年的 1.8:1。深入推进旅游革命“三部曲”取得明显成效，主要旅游经济指标实现翻番，全州新增 2 个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2 个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和 1 个省级旅游度假区。

高质量打造改革开放高地。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突破，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s）支付方式改革入选“全国十大医改经验”并向全国推广，以“一颗印章管审批”为重点的“放管服”改革走在全省前列，抓改革增动力推动高质量跨越发展工作得到省委省政府充分肯定。“十三五”期间，相继引进江西正邦集团、河北神威药业等一批国内 500 强和行业龙头企业落户楚雄，引进州外到位资金年均增速达 24.5%、省外到位资金年均增速达 25%。区域合作迈出新步伐，开放合作水平显著提高，外贸进出口总额达 14.5 亿美元，楚雄市上榜全国投资潜力百强县市。

五、“三区”建设取得新进展

建成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州。各民族和睦相处、和衷共济、和谐发展的良好局面有效巩固，被授予“全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州”称号，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市创建实现全覆盖，武定县、双柏县、永仁县，楚雄市紫溪镇、栗子园社区、彝人古

镇社区及驻楚某部队被国家民委命名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单位。243个单位被命名为云南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双柏县、南华县、姚安县、大姚县、永仁县、元谋县被国家信访局授予国家信访“三无”县市称号。牟定县被命名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楚雄市紫溪镇紫溪彝村、树苴乡马家村、大姚县赵家店镇紫丘村等22个村被国家民委命名为中国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宗教领域和谐稳定局面不断得到巩固提升。

全省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先行示范区成效显著。生态文明建设重点工程扎实推进，“最美中国彝乡、滇中翡翠”成为楚雄靓丽名片。国土绿化行动深入实施，创建国家园林县城1个，国家森林城市1个，省级园林城市9个。荣获“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州”称号，9个县市成功创建省级生态文明县市，省级生态文明乡镇创建实现全覆盖；成功创建国家级绿色学校2所、省级绿色学校111所、省级绿色社区25个、省级环境教育基地11个、“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1个，生态文明建设实现历史性突破。

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重要支撑区建设成效明显。乡村振兴战略和新型城镇化加快推进，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和公共服务提升工程全面推进，楚雄市获评全国文明城市、列为国家第三批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城市、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市，5个县市成功创建省级文明县城；大姚县城被命名为云南省“美丽县城”，全州“5+15”特色小镇创建格局基本形成，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稳步推进，城乡面貌得到极大改善。禄丰成功实现撤县设市。

六、社会民生得到全面改善

重点民生领域投入是“十二五”的 2.3 倍，社会保障覆盖面持续扩大，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学前三年毛入园率、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高中阶段毛入学率和残疾儿童入学率分别达 91%、98.88%、94.28%、99.47%，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通过国家评估认定。成功创建国家卫生城市 1 个、国家卫生县城 3 个。县乡村医疗服务一体化加快推进，县市和乡镇覆盖率均达 100%，基层胸痛中心建设走在全国全省前列，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战略性成果，为全国全省疫情防控大局作出了楚雄贡献。荣获“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称号，州县乡村四级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全覆盖，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和利用取得重要成果，成功创作《云绣彝裳》等一批优秀文化艺术精品，七彩云南民族赛装文化节品牌走向国内外，文旅融合发展迈出新步伐，公共体育场地和设施设备开放率达 100%。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22% 以内。社会保障覆盖面进一步扩大，城乡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达 184.18 万人，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达 251.69 万人，工伤保险参保人数达 24.01 万人，失业保险参保人数达 10.54 万人。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安居工程 12.1 万户，城镇棚户区改造 5.87 万户，经验做法得到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肯定。累计建设各类城镇保障性住房 6.65 万套，有效解决 20 余万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累计建成公共租赁住房 5.68 万套，分配入住率达 99.78%。

七、社会保持和谐稳定

法治楚雄、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全面推进科学立

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七五”普法深入实施，牟定县被中央依法治国办命名为第一批“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县区”。人民调解成功率达90%以上，信访受理率、办结率和满意率位居全省前列。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向好，食品药品监管全面加强。连续5次荣获“全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优秀州（市）”称号，连续3次荣获全国社会治安最高荣誉奖“长安杯”。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深入推进，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扫黑除恶群众满意度均居全省第2位，10县市均被命名为省级平安县。

第二节 取得的主要经验

五年来的成就，是我们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重要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所取得的重大成果。五年来的成就，是我们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各项部署要求，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所取得的重大成果。五年来的成就，是我们立足州情实际，站位全局，服务大局，抢抓机遇、彰显优势所取得的重大成果。五年来的成就，是全州上下大力弘扬“跨越发展、争创一流；比学赶超、奋勇争先”精神，认真践行不畏艰难、久久为功的“愚公移山精神”，找准狠快的“钉钉子精神”和精准精细精致的“工匠精神”，团结拼搏、锐意进取、攻坚克难、务实苦干所取得的重大成果。五年来取得的重大制度成果、实践成果、经验成果弥足珍贵，需要长期坚持和发扬。

一是始终坚持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

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和加强党对经济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是全州经济沿着正确方向发展的重要保证。州委充分发挥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提出并不断完善“1133”战略，各级党委（党组）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努力推动“1133”战略不断取得突破，有力确保了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楚雄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二是始终坚持新发展理念。必须坚定不移把新发展理念贯彻到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努力破解发展难题、增强发展动力、厚植发展优势，努力推动高质量跨越发展。坚持创新发展理念，加快创新型楚雄建设；坚持协调发展观念，不断优化区域空间布局，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坚持绿色发展理念，推进全省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先行示范区建设，打造最美中国彝乡；坚持开放发展理念，打造对内对外开放高地；坚持共享发展理念，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三是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必须毫不动摇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顺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持续巩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创建成果，做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坚决有效维护社会公平正义，高度重视解决困难和弱势群体的基本保障，确保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不断增强全州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四是始终坚持服务大局。始终坚持主动服务和融入国家和省

发展战略，在服务大局中争取支持、寻找机遇、赢得先机，着力建设滇中城市群新增长极，打造国家“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孟中印缅和中国—中南半岛经济走廊的重要战略枢纽，打造全国民族特色创新创业高地、全国民族区域现代产业体系建设高地、对内对外开放高地，打造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全省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先行示范区、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的重要支撑区。

五是始终坚持激发社会活力。坚定不移推进“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大比拼，在全州上下形成了你追我赶、争先进位、干事创业的生动局面，为推动高质量跨越发展汇聚了磅礴力量。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营造“全民招商”氛围。认真落实稳增长各项援企纾困措施，持续开展扶企业激活力专项行动，不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有效保持了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六是始终保持战略定力和久久为功。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十三五”规划目标不动摇，无论外部环境如何变化，始终保持战略定力，久久为功，一任接着一任干、一年接着一年干，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不断取得新突破，顺利实现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

七是始终坚持重点突破。紧盯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难点和人民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突出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重点突破，全力推动高质量跨越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建立完善“五个主题”制度和指挥调度机制稳增长，始终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坚定实施项目

带动战略，建立完善“构二破三”、“调二提三”抓项目稳投资工作机制，综合交通、水利、能源、大数据和物流“五大枢纽”基础设施不断夯实，投资对拉动经济增长的关键性作用进一步增强。坚定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农业农村经济健康发展。实施工业经济、园区经济、民营经济攻坚工程，工业经济突破千亿元大关。

八是始终坚持改革创新。始终把改革创新精神贯穿到经济社会发展各个环节，深化财税金融、国资国企、要素市场化、市场监管、统计管理等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改革。推进创新型楚雄建设，制定出台了一系列科技创新配套措施，全面推进科技创新、产业创新、城市管理创新、政务服务创新，为“十四五”全州坚持创新发展提供了经验。

九是始终坚持系列推动高质量跨越发展行之有效的制度措施。坚持改革推动、开放带动、创新驱动、融合联动、集聚拉动、质量品牌促动“六轮驱动”战略；强力推进“六大攻坚工程”、“十大专项行动”、“8项惠民工程”和“10件民生实事”，推动高质量跨越发展。持续盘清锁定经济发展目标任务账、任务支撑账、时序账、差距账、新旧动能接续转换账、质量效率动力账“六笔账”；坚持并完善经济运行研判、预警、应策、推动、问效“五个主题”制度和稳增长指挥调度机制，坚持以条条目标支撑总体目标、以块块目标支撑总目标、以时序目标支撑全年目标、以年度目标支撑“十三五”规划目标，做到以周保旬、以旬保月、以月保季、以季保年，确保各项目标任务的完成。

第三节 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对标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对标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目标、对标高质量发展要求，楚雄州的基本州情仍然是欠发达，既有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又有与现代化差距较大的问题，结构性、体制性、周期性问题交织，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现代金融、人力资源等方面短板依然明显，支撑高质量跨越发展的基础还不够牢固。主要表现在：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尚未形成，重要战略枢纽建设仍需持续发力；科技创新和人才资源短板突出，“四化”发展水平还不够高，县域经济实力还不够强，现代产业体系建设亟待加强，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压力较大；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任务仍然艰巨，开放型经济发展不足；结构性污染问题依然存在，局部地区生态环境仍然脆弱；地区差距、城乡差距、收入分配差距依然较大，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任务繁重，社会民生领域补短板强弱项工作仍需加强；风险隐患多元多变，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还有待提升。

第二章 发展环境

第一节 外部形势

从国际来看，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和平与发展仍然是时代主题，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深入人心，国际环境日趋复杂，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明显增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广泛深远，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世界进入动荡变革期，单边主义、保

护主义、霸权主义对世界和平与发展构成威胁。

从国内来看，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经济长期向好基本面没有改变，发展仍然处于重要战略期，我国有独特的政治优势、制度优势、发展优势和机遇优势，物质基础雄厚，人力资源丰富，市场空间广阔，发展韧性强，社会大局稳定，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正在加快形成，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签署，继续发展具有多方面优势和条件。

从全省来看，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的发展定位将全面落实，“边疆、民族、山区、美丽”省情新内涵将不断丰富，打造世界一流“三张牌”将深入推进，“滇中崛起、沿边开放、滇东北开发、滇西一体化”的发展格局将加快形成，发展动能和后劲十分强劲。

从全州来看，楚雄州“十四五”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特别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决战脱贫攻坚取得决定性成就，以及基础设施逐步完善、现代产业体系加快构建、“1133”战略实施取得实质性进展、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勇立潮头”精气神昂扬向上等物质力量与精神力量叠加的大好环境，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创造了有利条件、奠定了坚实的物质基础，发展空间广阔、发展潜力巨大、发展大有可为。

第二节 面临的重大机遇

从国家、省发展战略及全州当前面临的外部形势判断，“十

四五”时期主要面临六个方面的重大机遇。

习近平总书记两次考察云南的重要讲话精神为楚雄州高质量跨越发展带来重大机遇。习近平总书记对云南提出了“一个跨越”、“三个定位”和“四个突出特点”，为新时代云南发展进一步打开了视野、指明了路径，也为推动楚雄州高质量发展指明方向、提供根本遵循，是全州上下践行初心使命，担负在全国全省发展大局中的责任使命的强大精神动力和力量源泉。

国家加快构建“大循环、双循环”新发展格局带来的重大机遇。新发展格局的构建，有利于楚雄州发挥产业基础优势，推动成为生物医药、新材料等领域先进制造节点，成为要素循环和国内国际深化合作的重要节点；有利于进一步发挥重要枢纽优势，用好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拓展国内外合作新空间，提升对内对外开放水平。

国家重大战略的推进实施，为楚雄州推动高质量发展带来发展机遇。随着“一带一路”建设、长江经济带发展、西部大开发、生态文明建设、乡村振兴等重大战略的推进，楚雄州面临多项重大战略叠加、国家和省重大利好政策叠加，以及综合交通、水利、能源、大数据、物流“五大”枢纽建设的加快推进，有利于吸引更多发展要素汇聚，助推枢纽经济、门户经济、流动经济、数字经济加快发展，有利于加快打造硬环境先进、软环境优越的对内对外开放高地。

国家系列重要政策的贯彻落实，为楚雄州发展带来机遇。国家出台支持新一轮深化改革和扩大开放、特殊类型地区振兴发展、“两新一重”建设等系列重大政策，对楚雄州进一步夯实发

展基础、增强发展后劲、破解发展难题，加快新旧动能转换、构建现代产业体系等带来重大发展机遇，有利于形成全州各族人民共享发展成果的良性格局，为解决区域发展不协调、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创造良好机遇。

全省推进区域协调发展为楚雄州带来的机遇。省委、省政府提出“滇中崛起、沿边开放、滇东北开发、滇西一体化”的发展格局，将进一步推动形成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布局。落实省委提出的主动“接轨昆明、融入滇中、辐射滇西，在滇中城市群建设中发挥优势、多作贡献”的要求，楚雄州作为滇中城市群重要组成部分，是滇中城市群向西开放的门户和战略枢纽，对楚雄州扩大对内对外开放，与内地和南亚东南亚国家在更高层次、更大范围、更广领域开展合作，拓展发展空间，建设成为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的重要支撑区带来重大机遇。

云南打造世界一流“三张牌”新优势，为楚雄州释放发展动能带来机遇。省委、省政府提出打造世界一流“绿色能源牌”、“绿色食品牌”、“健康生活目的地牌”新优势，构建特色鲜明、技术先进、绿色安全、动态迭代的现代产业体系，为楚雄州构建以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制造产业、现代商贸物流业、新材料和先进制造业、旅游文化业、生物医药和大健康产业为重点的现代产业体系带来了发展机遇。

第三节 面临的主要挑战

资源环境约束趋紧带来的挑战。楚雄州自然地理条件较为特殊，矿产资源丰而不富，可开发利用的土地资源有限，对高质量

跨越发展的支撑不足。生态文明建设正处于压力叠加、负重前行的关键期，尤其在长江经济带“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的总体要求下，楚雄州将受到更加严格的资源环境指标管控，统筹生态环境保护与经济协调发展的矛盾更加凸显。

区域竞争进一步加剧带来的挑战。楚雄州与周边昆明、普洱、大理、玉溪、四川省攀西经济区等区域不同程度存在资源同质、产业同构等问题，随着周边地区的竞相发展，楚雄州面临着被边缘化的危险。随着昆楚大高铁开通和滇中高速公路网建设推进，受昆明“极化”效应的影响将更加明显，区域竞争压力将进一步加大。

科技创新要素不足带来的挑战。科技资源配置不够优化，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投入强度不足1%；人才结构不优，高层次领军人才和高技能人才十分缺乏，创新型企业家群体弱小，后备科技人才资源不足，企业自主创新能力不强，高新技术企业数量不多，科技创新体系有待完善，创新驱动高质量跨越发展面临着严峻挑战。

综合判断，“十四五”时期楚雄州仍处于大有可为的战略机遇期，全州上下要胸怀“两个大局”，增强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深刻认识社会主要矛盾变化带来的新特征新要求，深刻认识环境变化带来的新矛盾新挑战，用全面、辩证、长远的眼光看问题，科学研判“形”与“势”，辩证把握“危”与“机”，把握发展规律，发扬斗争精神，树立底线思维，全面精准把握新发展阶段，认真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

第三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和省委十届十一次全会、州委九届九次全会精神，统筹推进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战略布局，坚定不移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高质量推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楚雄行动，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推进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深度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推进边疆民族地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推动高质量跨越发展，建设“中国彝乡·滇中翡翠·红火楚雄”，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开好局、起好步。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和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

机制，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不断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的能力和水平。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持共同富裕方向，做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维护人民根本利益，促进社会公平，增进民生福祉。

坚持新发展理念。把新发展理念贯穿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推动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坚定不移推进改革，坚定不移扩大开放，加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的体制机制障碍，持续增强发展动力和活力。

坚持系统观念。主动服务和融入国家及省重大发展战略，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统筹发展和安全，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性，注重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挑战，实现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

第三节 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展望二〇三五年，楚雄州与全国全省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全州经济总量再上新台阶，确保在全国 30 个民族自治州中位居前列，人均地区生产总值、中等收入群体比重等指标力争达到全国平均水平；区域创新能力显著提高，建成科技强州、人才强州、创新型楚雄；基本实现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建成现代化经济体系；对外开放水平明显提

高，改革开放优势更加明显，对外经济合作和竞争优势明显增强；综合交通、能源、数据、物流、水利等重要战略枢纽优势充分发挥，建成交通强州、数字楚雄；基本实现边疆民族地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人民平等参与、平等发展权利得到充分保障，基本建成法治楚雄、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平安楚雄建设达到更高水平；群众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建成民族文化强州；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生态保护、环境质量、资源利用走在全省前列，建成天蓝、地绿、水秀的最美中国彝乡、滇中翡翠；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显著缩小，城乡居民人均收入达到或超过滇中城市群平均水平，人民生活更加美好，建成教育强州、高原特色体育强州、健康楚雄，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明显成效；全面建成我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我国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先行示范区、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重要支撑区，基本建成创新创业高地、现代产业体系建设高地、改革开放高地，高质量建成以五大枢纽为重点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滇中崛起绿色发展新极。

第四节 “十四五”发展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记并践行习近平总书记谆谆教诲和殷殷嘱托，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紧紧围绕中央、省“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建议、纲要和州委建议确定

的目标任务，综合考虑未来发展趋势和条件，持续深入开展“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大比拼，推动我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我国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先行示范区、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重要支撑区建设取得重大成果，创新创业高地、现代产业体系建设高地、改革开放高地建设取得重大突破，以五大枢纽为重点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滇中崛起绿色发展新极建设取得重大进展，争当云南融入新发展格局的排头兵，打造世界一流“三张牌”的排头兵、全产业链重塑支柱产业新优势培育壮大新兴产业的排头兵、加快数字化发展的排头兵、乡村振兴的排头兵，打造巩固拓展脱贫攻坚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示范区，确保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开好局、起好步。

经济发展取得新成效。主要经济指标增速高于滇中、高于全省、高于全国 30 个民族自治州平均水平，经济总量占滇中地区的比重进一步提高、占全省的比重进一步提高、在全国 30 个民族自治州的位次进一步提高，人均地区生产总值、中等收入群体比重与全国差距显著缩小，经济结构更加优化，创新能力明显增强，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明显提高，工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明显提高，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和数字经济加快发展，世界一流“绿色能源”、“绿色食品”、“健康生活目的地”优势更加凸显，农业基础更加稳固，城乡区域发展协调性明显增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大幅提高。

改革开放迈出新步伐。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更加完善，高标准市场体系基本建成，市场主体更加充满活力，产权制度改革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取得重大进展，公平竞争制度更加健全，

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基本形成，对外开放合作水平进一步提升，区域辐射力、带动力、影响力明显增强。

社会文明程度得到新提高。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人民群众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身心健康素质明显提高，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和文化产业体系更加健全，“四大走廊”建设取得重要突破，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更加丰富，民族文化强州建设取得重要进展。

生态文明建设实现新进步。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得到优化，“三区三线”和“三线一单”管控更加有力，主体功能区战略深入实施，经济社会和生态环境保护实现协调发展，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显著，能源资源配置更加合理、利用效率大幅提高，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生态环境持续改善，生态文明体制机制更加健全，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牢固，生态美、环境美、城市美、乡村美、山水美、人文美成为普遍形态。

民生福祉达到新水平。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高，全民受教育程度不断提升，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健全，卫生健康体系更加完善，城乡居民住房条件进一步改善，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乡村振兴战略全面推进，民族地区发展后劲持续增强，各民族和睦相处、和衷共济、和谐发展。

社会治理效能得到新提升。社会主义民主法治更加健全，社会公平正义进一步彰显，政府作用更好发挥，行政效率和公信力显著提升，社会治理系统化、科学化、法治化、智能化水平明显提高，成功创建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防范化解重大风

险体制机制不断健全，突发公共事件应急能力显著增强，自然灾害防御水平明显提升，发展安全保障更加有力，为筑牢祖国西南安全稳定屏障作出楚雄贡献。

专栏 1 楚雄州“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序号	类别	指标	2020 年	2025 年	年均/累计	属性
1	经济发展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1372.16	2350	8.5%—9%	预期性
2		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万元/人、%）	6.8 左右	10.5	9.1%	预期性
3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47.73	65	[17.27]	预期性
4		工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24.5	30	[5.5]	预期性
5		农产品加工产值与农业总产值比	1.8	2.4	[0.6]	预期性
6		进出口贸易总额（亿美元）	14.5	30	15%	预期性
7	创新驱动	研发经费投入增长（亿元、%）	6.64	23.5	28.8%	预期性
8		每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1	1.59	[0.59]	预期性
9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3.9	6.5	[2.6]	预期性
10	民生福祉	中等收入群体比重（%）	20	30	[10]	预期性
11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元、%）	22883	33280	≥7.8%	预期性
12		城镇调查失业率（%）	3.37	≤5.5	—	预期性
13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11.2	12.2	[1]	约束性
14		每千人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个）	2.45	2.9	[0.45]	预期性
15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100	100	—	预期性
16		每千人拥有 3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个）	0.5	3	[2.5]	预期性
17		人均预期寿命（岁）	75.27	77.2	[1.93]	预期性
18	绿色生态	单位 GDP 能源消耗降低（%）	—	完成省下达目标	约束性	
19		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完成省下达目标	约束性	
20		县市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100	完成省下达指标	约束性	
21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84	完成省下达指标	约束性	
22		森林覆盖率（%）	70.01	70.5	[0.49]	约束性
23	安全保障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万吨）	126.7	127	[0.3]	约束性
24		电力装机（万千瓦）	557.25	1000	[402.8]	预期性

备注：①地区生产总值、全员劳动生产率的绝对数按 2020 年不变价；②2020 年失业率的数据为城镇登记失业率。③ [] 内为五年累计数。

第二篇 高质量打造我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

全面贯彻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和党的民族政策，坚持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时关于“在云南，不谋民族工作就不足以谋全局”和“各民族都是一家人，一家人都要过上好日子”的重要指示精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促进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

第一章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紧扣“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总目标，深入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引导各族群众牢固树立“三个离不开”思想，夯实“五个认同”的思想根基。

第一节 深化宣传教育

把深化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纳入国民教育、干部教育、社会教育全过程，引导各族群众特别是青少年牢固树立正确的国家观、民族观、历史观、文化观、宗教观。健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常态化机制，深入开展“党的光辉照彝乡、彝乡人民心向党”的理想信念、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不断增强各民族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

第二节 拓宽宣传渠道

健全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常态化机制，大力开展形式多样的民族团结进步主题教育和社会实践活动，构建课堂教学、社会实践、主题教育多位一体的教育平台，促进宣传教育制度化、规范化。鼓励在公共区域、人员密集地方等场所，精心合理布置广告、传媒体、图画展等，大力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活动。充分运用新一代信息技术、新媒体等宣传载体，拓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网络空间，推进“互联网+民族团结进步”，让互联网成为构建各民族共有精神家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重要载体。

第三节 构建各民族共有精神家园

实施中华民族视觉形象工程，大力挖掘彝州各民族共享的中华民族文化符号，不断增强各族群众对中华文化的认同。发挥彝族文化、古生物、古人类、古文化“一彝三古”资源优势，实施中华民族视觉形象、少数民族优秀文化保护传承、少数民族文化精品、地方戏和少数民族剧种振兴、非遗记录和数字化保护、历史文化名城（镇、村、街区）和传统村落保护、文物保护“七大工程”，推动各民族文化保护传承和交融创新，扶持体现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民族文学、戏剧、影视、歌舞、音乐等创作传播，不断满足各族群众的精神文化需求。支持民族文化传习馆和民族民间人才工作室建设，加强组织举办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民族文化展示展演、民族文化传习培训，大力培养乡土民族文化能人和民族民间文化传承人。

专栏 2 中华民族共同体教育重点工作

1. **中华民族视觉形象工程。**推进建设楚雄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场馆、文化广场和教育基地，创作突出中华民族文化符号的图书、影视剧、纪录片、动漫作品、微视频等，打造各民族共建共享的民族文化活动品牌。
2. **少数民族优秀文化保护传承工程。**实施少数民族优秀传统文化抢救、保护和传承项目，培养 10 名具有代表性的民族民间传统文化人才，打造 10 个带动民族文化传承和发展的民族文化精品。
3. **少数民族文化精品工程。**推出一批新时代精品力作，创作一批文艺精品项目，培育一批红色文化精品，开发一批文博精品，打造一批非遗文化精品，繁荣少数民族文化产品创作生产，更好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消费需求。
4. **传统村落保护工程。**巩固提升已命名的少数民族传统村落建设水平，新增建设一批少数民族传统村落，开展少数民族村镇（寨）乡村试点工作，实现民族文化与旅游产业融合发展。

第二章 全面深入持久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

健全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机制，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创造各族群众共居共学共事共乐的社会条件，让各民族在中华民族大家庭中手足相亲、守望相助，促进各民族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

第一节 加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

巩固扩大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成果，开展州、县市、乡镇、村四级联创，落实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十进”措施，推动民族团结进步提质扩面。持续深入实施“十县百乡千村万户”示范创建工程，形成全域创建的格局，开展国家、省级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单位）命名工作，推动国家级和省级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市创建全覆盖。坚持“抓两头带中间”、“树典型补短

板”，在重点行业领域打造亮点突出、代表性强的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单位，提供可复制的典型做法和经验。支持“美丽县城”建设、特色小镇创建、美丽乡村建设，加快推进“民族之家”示范点建设工程，积极推动跨区域、跨部门、跨行业的共建联创和协同创建，打造一批示范带、示范长廊、示范群，形成以点串线、以线连片、以片带面的示范创建工作格局。

第二节 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

将推广、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作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的重要内容，全面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全面落实国家统编教材使用工作，推动各少数民族学生掌握和使用通用语言文字，促进各民族语言互通、心灵相通。办好各级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本科班、大中专班和高中班，扩大招生规模，为更多少数民族学生成长成才创造条件。

第三节 推进建立相互嵌入式的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

创新推进城镇民族工作，积极营造各民族共居、共学、共事、共乐的社会条件，让各族群众在中华民族大家庭中手足相亲、守望相助。健全完善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服务管理体系，鼓励各族群众在城市和乡村双向流动，保障流动人口在落户、住房、教育、医疗、法律援助等享有城市均等化服务。加强社区服务机构和队伍建设，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社区联谊活动、文体活动。健全民族事务治理体系，正确处理差异性和共同性的关系，切实尊重差异、逐步缩小差距，营造维护民族团结的良好社会氛围。

第四节 开展富有特色的群众性交流活动

积极搭建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文化桥梁，打造“中华民族一家亲”系列实践教育活动平台，开展“结对子”、“手拉手”、“心连心”、“一家亲”等多层次多领域多样化的民族团结进步联谊活动，增进各民族间感情交流。办好“火把节”、楚雄民族自治州成立日等重大纪念日及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传承优秀民族文化风俗，凝聚社会价值共识。

专栏3 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重点工程

1. **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十进”活动。**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村）、进乡镇、进学校、进铁路、进医院、进部队、进宗教活动场所、进出入境边防检查机构“十进”工作，不断推动民族团结进步涵盖不同行业不同领域和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
2. **“十县百乡千村万户”示范创建工程。**继续实施“十县百乡千村万户”示范创建工作三年行动计划，在全州创建10个省级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20个省级民族团结进步示范乡镇、300个省级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示范社区）、4000户省级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户，持续推动示范区建设，形成全域创建格局。

第三章 推进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

坚持把发展作为促进民族团结进步的总钥匙，不断增强民族地区自我发展能力，推动民族地区经济增长速度和居民人均收入增长幅度高于全州平均水平，逐步缩小发展差距。

第一节 增加民族地区自我发展能力

把加快革命老区、民族地区发展放到更加重要位置，加大政策、资金和项目向革命老区、民族地区倾斜，完善转移支付和对口支援机制，优化转移支付和补齐民族地区发展基础设施短板。

全力支持高寒山区和民族地区加快发展，以民族乡、少数民族聚居村（寨）基础设施提档升级为重点，全面改善民族地区交通、水利、能源、信息、物流等基础设施，实施民族地区“数字乡村”工程，提高民族地区基础设施通达度、畅通性水平。

第二节 全力推进民族地区乡村振兴

推进民族地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紧盯“两不愁三保障”薄弱环节，继续加大“直过民族”扶持力度，健全巩固脱贫成果长效机制。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围绕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和打造世界一流“三张牌”，深入推进民族地区山区综合开发，在民族地区发展一批带动能力强、增收效果好的特色优势产业，培育和鼓励发展彝医药产业，扶持民族文化、非物质文化遗产与旅游、创意、康体休闲融合发展的产业项目，培育乡村特色产业，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增强民族地区内生动力，提高民族地区经济发展水平。

第三节 改善民族地区社会民生

完善公平公正、共建共享的公共服务体制机制，加强民族地区教育文化、医疗卫生、健康养老等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主要指标达到全省平均水平，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各族人民。织密城乡低保、医疗保险、养老保险、社会救助等社会保障网，完善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老年人、残疾人等关爱服务体系，增强民族地区社会保障兜底能力。推进人居环境整治，提高民族地区乡村社会文明程度，完善乡村治理体系，把民族乡村建设成为各族群众安居乐业的美丽家园。

专栏 4 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重点工程

1. 扶持直过民族发展工程。对全州 38 个直过民族（傈僳族）集聚区行政村，以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公共服务提升、产业发展、生态保护、能力素质提升为重点，改善民族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2. 民族教育促进工程。改造义务教育基本办学条件薄弱学校，力争 2025 年实现民族地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比例达 40%。逐步提高民族学校、民族班学生公用经费和贫困学生生活补助标准，重点支持州职教园区基础能力建设。发展民族高等教育，鼓励州内高校每年招收一批掌握民族语言的少数民族学生。
3. 民族地区特色产业培育工程。重点培育以民族歌舞美食、农业生态观光为重点的乡村旅游业；以特色种养殖、农产品加工为重点的高原特色现代农业；以民族刺绣、民族服饰、民族民间乐器、生活用品等为重点的民族手工艺品加工业；加快打造楚雄州“10 大名菜、10 大名果、10 大名花、10 大名药”为重点的“特色+”名品工程。

第三篇 高质量打造我国生态文明建设 排头兵先行示范区

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和“7个标志性战役”，大力倡导绿色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持续巩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州创建成果，创建国家环境保护模范城市，把楚雄建设成为全省最美丽州市之一。

第一章 构建生态安全格局

强化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约束作用，严格落实优化布局、调整结构、控制规模等调控策略及导向性的环境治理要求。实施国家主体功能区战略，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控，把生态和资源保护放在更加突出位置，以生态保护红线为基础，加强生态系统保护修复。以北部乌蒙山和百草岭、南部哀牢山生态屏障为“两屏”，金沙江干热河谷地带、红河干热河谷地带为“两带”，散状分布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和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等禁止开发区为“多点”，构建“两屏两带多点”的生态安全屏障。

第二章 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

第一节 开展国土绿化行动

全面推行林长制，持续推进森林楚雄建设和大规模国土绿化

行动，开展“互联网+全民义务植树”。强化公益林管理，深入推进天然林保护修复、退耕还林还草、防护林建设等工程。加快国家储备林建设，稳定提高森林覆盖率。实施森林分类经营，加强低质低效林改造，精准提升森林资源质量，推进大姚县、永仁县、元谋县、武定县长江经济带干流绿色生态廊道质量提升工程。持续开展沿高速公路、河湖岸线、集镇主次干道等“三沿”绿化行动，促进特色风貌线、绿色生态线、景致景观线“三线合一”，加快美丽县城、美丽乡村、美丽公路、美丽河湖、美丽景区建设。推进荒漠化、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开展森林草地资源监测评价，加强林草灾害防控，强化火源管控和监督检查，推进林草有害生物监测预警、检疫防灾。到2025年，森林覆盖率不低于70.5%。

第二节 加快建立自然保护地体系

探索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健全自然保护地管理制度，推动解决各类保护地交叉重叠、多头管理问题。加快哀牢山、紫溪山、雕翎山等自然保护区基础设施及监测体系建设，联合相关州市积极申报创建无量山、哀牢山“两山”国家公园。严控自然保护区调整，强化动态监测，进一步提高自然保护区监督管理水平。

第三节 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

进一步完善以“三山两水”为重点的生物多样性数据库。

建设哀牢山生物多样性综合观测站，加大绿孔雀、黑冠长臂猿等珍稀濒危物种保护力度，开展极小种群物种拯救，通过生物廊道建设，促进重要栖息地恢复，改善栖息地破碎化、孤岛化问题，提高整体保护水平。推动长江上游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落实好长江十年禁渔，加大水生生物保护力度。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强化野生动植物保护，加强外来物种管控，制定有害入侵物种预警方案，健全评估、监测、预警、防治体系。

第四节 加强湿地保护和恢复

实施退化湿地生态系统修复工程，推进退耕还湿、退塘还湿，抓好河道整治及入河入库污染治理、库塘周边生活污染治理等工作，推进元谋凤凰湖、大姚永丰湖等湿地公园保护修复，维护湿地生态系统结构功能。开展小微湿地和“最美湿地”示范建设，提升湿地公园和湿地保护小区建设管理水平，加快湿地认定工作，完善湿地分级分类保护体系，加大湿地生态系统保护恢复和保护执法力度。到 2025 年，全州湿地保护率达 65% 以上。

第五节 加强流域保护修复

持续开展水土流失及小流域综合治理，强化水土保持动态监测，提升综合监管能力。加快推进河库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恢复河湖的基本水力联系，保障基本生态流量，推进青山嘴水库、洋派水库水生态保护与修复等工程建设。逐步恢复河湖湿地的生态空间，推进河库休养生息。

专栏 5 增强生态服务功能工程

1. **国土绿化行动。**推进乡村增绿添美、“一村百树”行动等，基本实现“山地森林化、农田林网化、村组园林化、道路林荫化、庭院花果化”的乡村绿化格局。
2. **森林草原防火体系建设工程。**新建森林防火公路、防火阻隔带、专业队营房（400 平方米标准），配备森林防火指挥车、运兵车、工具车、灭火水车，为全州防火队伍配置水泵、水带、风水灭火机、风力灭火机、阻燃服等装备。
3. **生态廊道连通工程。**确定生态廊道建设和重要栖息地恢复的优先区域，采取近自然工程措施，加快生态廊道建设。
4. **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评估绿孔雀、黑冠长臂猿等物种分布及种群扩散趋势，恢复和营造最适宜栖息地（生境），扩大物种生存范围；针对具有特殊保护价值的区域，开展保护地、保护小区及保护点建设，保护面积较小的重要野生动植物及极小种群物种分布地。到 2025 年，国家重点保护物种受到严格保护，保护率达 95% 以上。
5. **荒漠化治理工程。**以长江上中游岩溶石漠化集中连片地区为重点，开展封山育林育草、人工造林（种草）、水土保持和土地综合整治等措施，推进荒漠化综合治理。

第三章 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第一节 加强大气环境保护

推进重点行业污染治理，加大冶金、化工、建材等重点行业污染防治力度，加强钢铁、有色、化工、水泥等重点行业脱硫、脱硝、除尘设施运行管理，深入推进燃煤小锅炉淘汰工作。加强施工扬尘监管，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道路扬尘综合整治，大力推进道路清扫保洁机械化作业。强化机动车污染防治，推广纯电动、混合动力、燃料电池等新能源汽车。制定石化、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重点行业综合整治方案，大力开展餐饮业挥发性有机物整治专项行动。加强细颗粒物和臭

氧协同控制，确保空气质量始终保持优良水平。完善与滇中其他州市大气污染联合执法等机制，协调大气污染治理工作。积极参与应对气候变化等生态环保合作。

第二节 加强水环境整治

深入开展水质提升行动，坚持“一河（湖）一策”治理思路，推进金沙江、礼社江、龙川江、蜻蛉河、星宿江（绿汁江）等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强化河（湖）长制，构建以改善水环境质量为核心的流域控制单元精细化管理体系。推进城镇污水管网全覆盖，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加强城乡饮用水水源保护，开展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强化水源水质监管，实施楚雄市东华镇罗其美水库、牟定县安乐乡中峰水库等“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工程。开展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严控地下水超采，推进重点地下水污染源风险防控。到2025年，纳入国家考核的地表水优良水体比例不低于85%，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不低于95%，县级及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达100%。

专栏6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工程

1. 水污染综合防治重点工程。加强重点流域污染治理和环境风险防范，围绕水质达标要求，制定水体治理方案，逐步消除劣V类水体。到2025年，地表水国家、省考断面水质达到考核要求。
2.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工程。开展九龙甸水库、团山水库、西静河水库等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工作，实施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农业生产污染治理、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和警示标志设置等工程，新建入库河道生态带、污水处理站、生态隔离带及各类生态环境保护标识标牌等。到2025年，完成“千吨万人”及乡镇集中式水源地保护区划定和边界标志设立工作。

第三节 加强土壤及固体废弃物污染治理

着力做好农用地和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加快建设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网络，提升土壤环境信息化管理水平。划定农用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全面推进农用地分类管理，加强农用地保护与安全利用。加大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力度，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化。以耕地重金属污染突出区域和铅锌铜等有色金属采选及冶炼集中区域为重点，制定排查整治方案，推进重金属污染土壤修复治理，加强污染地块风险管控。开展各类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排查，加大对固体废物产生、收运、贮存、利用和处置全过程监管，推进白色污染治理。加强危险废物、医疗废物、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处理。到 2025 年，完成省下达的受污染耕地治理与修复面积指标，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不低于 90%，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 56%，危险废物安全处置率 100%。

第四节 加强噪声污染防治

加强工业噪声污染防治，严格建设项目声环境影响评价，选用低噪声设备，限期整顿现有噪声超标企业。严格建筑施工噪声污染防治，执行建筑噪声施工许可证制度，采用低噪声新技术及施工机械，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有效减弱声源强度。强化交通噪声污染防治，合理规划不同等级城市道路系统密度，加大道路修护力度，加强重要交通干线两侧绿化带建设。开展生活噪声污染治理，加强营业性文化娱乐场所噪声污染防治。

第四章 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效率

第一节 加强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加强自然资源调查评价监测和确权登记，推进资源总量管理、科学配置、全面节约、循环利用，落实国土空间开发保护要求，严格土地用途管制，建立节约集约用地激励和约束机制，有效盘活存量建设用地，推进土地二次开发。实施坝区保护工程，尽量少占或不占坝区耕地。深入实施国家节水行动，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大力推进高效节水灌溉工程，积极开展工业节水改造升级，建立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落实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要求，强化节能目标责任制和节能考核评价制度，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可再生能源，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强化地热、钛、石墨、稀土等矿产资源调查和综合利用评价，保障资源安全供给。

第二节 大力发展循环经济

以楚雄国家高新区纳入国家绿色工业园区为契机，加大产业园区循环化改造力度，推进企业清洁生产，开展低碳生态工业技术改造。建立健全农业生产活动废弃物回收处理制度，加快实施循环农业、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示范工程，加强秸秆、畜禽粪污等综合利用。构建工业固废无害化循环利用体系，提高大宗工业固体废物、废旧塑料等综合利用率，加快牟定县国家级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基地建设，在全省循环经济发展领域起到行业领先的示范效应。完善再生资源回收体系，推进废铅酸蓄电池

池、废矿物油以及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等规范化收集利用。推进绿色矿山建设，提高矿产资源开发保护水平。

专栏 7 资源综合利用重点工程

1. 节水型社会建设。推进工业、交通、建筑等重点行业节水，逐步淘汰高耗水设备。到 2025 年，节水型器具全面推广，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完成上级下达目标任务。
2. 能源节约利用。对全州年耗能 5000 吨标准煤以上的重点耗能企业开展节能升级改造，推广节能工艺设备，逐步淘汰落后产能。

第五章 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第一节 推广绿色生产方式

加强绿色技术创新，加强重点行业领域绿色化改造。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及生态利用型、循环高效型、低碳清洁型产业。强化绿色发展的政策保障，探索发展绿色金融。加快环保产业与新一代信息技术、先进制造技术深度融合，强化先进环保装备制造能力，积极推广环保产品应用。规范发展半山酒店和森林康养业态，不断突出生态产品价值。

第二节 推行绿色生活方式

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生态环保的生活方式，促进绿色消费，反对奢侈浪费和不合理消费。发展绿色建筑，开展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提高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水平和质量。抵制过度包装，减少不可降解塑料袋、一次性塑料餐具、快递塑料包装等的使用。坚决制止餐饮浪费行为。优先发展绿色公共交通，优化运输方式，推广新能源汽车，鼓励采用自行车、步行等低碳绿

色方式出行。增强全民节约意识、环保意识、生态意识，培养生态道德和行为准则。

第三节 大力削减碳排放和增加碳汇

控制工业、交通等重点领域碳排放，加强建筑、公共机构与商业等重点领域节能减排降碳。优化调整产业结构，淘汰落后产能，积极支持推动科技含量高、资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的低碳产业发展。全面构筑低碳能源供应和使用体系，提高天然气应用比重，支持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开发。加强货物运输结构调整力度，推动大宗货物公转铁，增加集装箱多式联运比重。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开展低碳产品的认证，积极争取国家、省低碳发展示范项目。采取一切有效措施，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增加森林和生态系统碳汇。积极谋划碳排放达峰和碳中和行动。

第四节 加强生态文明创建

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创建提档升级，探索建立一批绿色发展的示范模式。全力推动双柏县、楚雄市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推动其他有条件的县创建国家“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楚雄市创建国家环境保护模范城市。持续开展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绿色学校、绿色社区、绿色出行、绿色商场、绿色建筑创建行动。

第五节 健全生态价值转化机制

制定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清单，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制度。坚持和完善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和环境保护离任审计、监督、

考评等制度。健全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和损害赔偿制度，完善生态环保执法司法制度，健全源头严防、过程严控、后果严惩、责任追究的全过程监管体系。调整优化自然保护地和生态红线管控规则，强化监管和执法督察，开展生态系统保护成效监测评估。完善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约束性指标管理。建立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实行生态产品提供者赋权、消费者付费制度，健全生态市场交易机制，建立碳汇交易、水权交易、排放权交易等生态资产市场。增加生态文明建设在考核评价中的比重，把资源消耗、环境损害、生态效益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评价体系。探索建立市场化、多元化生态补偿机制，完善转移支付制度，逐步加大对重点生态功能区的转移支付力度。

第四篇 高质量打造面向南亚东南亚 辐射中心重要支撑区

坚持内外统筹、双向开放，把深度融入新发展格局同主动服务和融入国家及省重大发展战略结合起来，努力在全省加快建设成为部分领域先进制造节点、加工贸易梯度转移重点承接地、要素循环重要节点、国内国际深化合作的桥梁纽带，以大开放促进大发展，提升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

第一章 打造重要支撑区核心引擎

第一节 推进重要支撑区建设

加快发展外向型特色优势产业，引进国内外先进技术和设备，推进国际产能和装备制造合作，推动传统优势产业开放发展，提高国际市场竞争力，打造区域性国际经贸中心重要支撑区。完善科技入楚长效机制，加强科技和人才交流，建立健全区域性创新体系，提高创新要素的开放性、流动性，促进科技要素资源汇聚，形成具有国际化水平、区域性特征的科技合作新格局，打造成为云南面向南亚东南亚与国内创新资源交汇枢纽的重要支撑区。全面扩大金融服务业对内对外开放合作，加快金融机构“引进来”和“走出去”步伐，建立健全金融对外交流的平台和机制，不断提升配置区域性金融资源的能力，打造区域性金融服务中心重要支撑区。建立健全各级政府与周边国家和地区常

态化互访和交流合作机制，积极参与中国—中南半岛和孟中印缅经济走廊、大湄公河次区域等多边合作，加强与国内发达地区以及南亚东南亚等国家的友好城市结对，通过友好城市以点带面推动区域合作，促进政策沟通、设施联通、贸易畅通、资金融通、民心相通，打造成为我国面向南亚东南亚的区域性国际经济贸易中心、科技创新中心、金融服务中心和人文交流中心的重要支撑区。

第二节 发挥楚雄国家高新区开放发展引领作用

按照全省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打造世界一流“三张牌”等部署，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开放带动、改革推动、融合联动、聚集拉动、质量品牌促动“六轮驱动”发展，推动楚雄国家高新区转型升级。构建“一核两区多园”联动发展的空间布局，统一规划布局、统一行政审批、统一对内对外政策、统一共享成果，实现全州融合联动发展。聚焦高端要素、高新产业，加快发展生物医药、新材料与绿色能源、现代服务业等主导产业和先进制造、绿色食品等优势产业，打造开发运营平台、技术创新平台、产业集聚平台和外向型经济枢纽，在国家高新区序列实现争先进位，努力将高新区打造成为促进技术进步和增强自主创新能力的重要载体、带动区域经济结构调整和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强大引擎，抢占世界高新技术产业制高点的前沿阵地。促进改革赋权、开放赋力、创新赋能，构建适应国家高新区高质量发展的运行管理机制，完善支持高新区发展的政策体系。

第三节 促进各类开放平台协同发展

统筹加快推进禄武产业新区、综合保税区、高铁经济区和临空经济区等各类功能区建设，不断提升各类开发区开放合作功能。尽快争取在楚雄设立海关分支机构、建设电子口岸，切实推动通关便利化。积极参与大湄公河次区域贸易投资便利化建设，加快推进楚雄州内外贸投资便利化进程。积极参与中国—南亚博览会暨中国昆明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南博会），借助展洽会平台将名特新优产品推向南亚东南亚市场。依托中国—南亚智库论坛、孟中印缅地区合作论坛、中国云南与印度西孟加拉邦经济合作论坛、滇孟对话会等，不断提高战略谋划水平和国际合作服务能力。积极争取国家和省拟新建立的面向南亚东南亚交流合作平台落户楚雄，切实提高楚雄参与辐射中心建设的广度和深度。加快推进“五大枢纽”建设，使其成为打造辐射中心重要支撑区的主要载体。

专栏8 开放合作重点工作和平台建设

- 1. 楚雄州综合保税区申建。**发挥交通区位优势，科学规划、合理布局综合保税区，推进楚雄综合保税区的申建工作，将综合保税区打造成为加工制造中心、研发设计中心、物流分拨中心、检测维修中心和销售服务中心。
- 2. 推进与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联动发展。**全面加强与国家级经开区、综合保税区、边（跨）境经济合作区、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境外经济贸易合作区等对外开放平台合作，发展跨境贸易、跨境物流、跨境人力资源合作，增强开放协同叠加效应，支撑楚雄流动经济加快发展。
- 3. 打造国际品牌展销会。**巩固升级区域性会展品牌，拓展投资促进、贸易合作、外交服务平台功能。坚持“突出重点、彰显特色、助推产业、示范带动”原则，积极参与以创意云南文化产业为代表的民族文化会展，加强与国内外会展发达地区、国际展览业协会（UFI）、国际大会及会议协会（ICCA）等国内外知名会展机构及企业的交流合作，积极引进各类知名品牌会展在楚举办。

4. 积极开展对外文化交流活动。擦亮“世界恐龙之乡、东方人类故乡、中国彝族文化大观园”三张世界级文化名片，依托旅游文化“四大走廊”，加强创意策划、突出特色亮点，统筹宣传文化、招商、教育、卫生、科技、旅游、商务、外事等各方资源和力量，以文化交流、传播、展示为手段，以举行《云绣彝裳》巡演为重点，支持州民族艺术剧院、州博物馆积极拓展对外文化交流，鼓励县市演艺公司、民族文化演艺人才“走出去”，形成对外文化交流常态化，共同传播楚雄声音、讲好中国彝乡故事、弘扬中国彝乡文化。借助民族赛装文化节、“深山集市·楚雄专场”等重大活动，引导彝绣企业等文化企业“走出去”，积极参加国内外各类重要文化专业展会、旅游展会和综合性展会。

第二章 建设开放型经济新体制

第一节 加快推动外贸转型升级

优化外贸结构，拓宽对外贸易渠道，提升特色优势产品市场竞争力，推动出口产品多元化发展。加快发展对外贸易，实施育主体、增品种、拓市场行动，开拓欧盟、“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中东等地区市场，推动外贸市场多元化，增强“走出去”的竞争力。鼓励楚雄国家高新区申建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联动创新区，提升通关、物流、退税、金融、保险等开放型经济发展综合服务能力。提高服务贸易比重，扩大服务贸易开放领域，继续发挥旅游、运输、建筑等重点服务贸易领域优势，做大做强文化、教育、传媒、中（彝）医药等传统服务贸易，积极培育通信、金融、信息等高附加值服务贸易。依托西南（义乌）商品博览城、楚南商贸中心等载体，建设国际商贸集散地和现代物流配送、加工、储运中心，加快建设出口加工贸易基地，推进加工贸易体系向本地增值、本地配套、本地企业为主体的方向转变，推动对内对外贸易协同发展。推进跨境电子商务平

台建设，实施电子商务推广应用与模式创新工程，探索海外仓、体验店、配送网点等境外零售模式，借助南博会、昆交会等实体贸易平台将楚雄产品由“线下”向“线上”延伸，促进跨境电商电子商务快速发展。

第二节 提升国际经济合作质量

加快农业“走出去”步伐，支持有实力的企业到南亚东南亚建设基地，推动建设一批农业科技示范项目，探索建设境外粮食、蔬菜、水果、花卉等农产品生产基地。支持和鼓励企业通过控股、参股和管理合作等形式以及链条式转移、集群式发展、园区化经营等方式联合走出去，争取设立或入驻境外产业园区和经贸合作区，参与南亚东南亚基础设施和产业发展规划、投资与建设。创新对外投资方式，促进国际产能合作，推动硅材、钛材、钢材、铜材、数控装备等产品走向国际市场。加强技术交流合作，在南亚东南亚国家合作建设一批农林科技示范园和联合研究中心。利用展会平台，开拓国际市场，扩大进出口规模，引导出口企业拓展内销市场。建立走出去综合保障体系，积极推进劳务服务等平台建设，为走出去企业提供权益保障、投资促进、风险预警等服务。

第三节 创新开放合作机制

复制推广自由贸易试验区经验，优化管理运行体制机制，积极争取在楚雄州先行先试人员往来、农业合作、加工物流等方面政策。认真贯彻落实《外商投资法》，认真执行“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和“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着力放宽境外投资限

制，改革外商投资项目管理方式和对外投资管理体制。创新重点领域投融资机制，进一步制定和完善政府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减少审批事项，优化审批流程，提高审批效率，切实提高外商投资便利化程度。创新合作共建模式，加强楚雄州与国内外各区域间的互联互通功能，依托孟中印缅陆上通道，面向南亚东南亚市场输出特色产品；积极推动建立楚攀等跨区域经济合作区建设，加强与攀西经济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长三角、珠三角、粤港澳大湾区、京津冀的合作，力争建成一批承接发达地区产业转移的产业合作基地。

第五篇 高质量打造创新创业高地

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以创新为根本动力，以建设创新型楚雄为目标，以培育壮大新动能为重点，深入实施科教兴州、人才强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完善创新体系，倡导创新文化，营造创新生态，加快建设科技强州，激发创新驱动发展内生动力，努力把楚雄州打造成创新创业高地。

第一章 打造创新创业平台

第一节 加强创新平台建设

制定科技强国行动纲要楚雄实施方案，构建协同高效创新体系。面向产业、企业和市场需求，构建技术研发、创业孵化、成果转化、科技金融、公共服务五大平台，大力支持院士专家工作站、国家和省级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和企业技术中心、产业技术创新中心建设，大力引进和发展新型研发机构。加强重要产品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在新材料、先进装备制造、生物医药、育种、绿色食品等方面组织实施一批重大科技项目，推进高纯磷、高纯镓、高纯铟等“卡脖子”产品研发生产，以元谋为重点打造“育种天堂”。实施双创“六大行动”，完善“创意—创业—企业—产业”创新创业生态链，加强大学生创业中心（园）、科技型中小企业创业基地、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星创天地建设，打造“双创”升级版。

加快建设科技成果转化、科技项目管理等公共服务平台和检验、检测、分析等第三方科技服务平台。到 2025 年，新增省级以上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和企业技术中心 25 个以上。

专栏 9 创新基础设施建设重点工程

1. **重点产业技术创新工程。**加快培育硅产业、钛产业技术创新中心、现代中药创新技术研发中心、彝医药技术创新中心、云南省特种钛合金先进制造重点实验室、楚雄州楚粳稻重点实验室等研发平台，推进冶金化工、高原特色现代农业、生物医药、先进装备制造和新材料等重点产业创新发展。
2. **科技服务平台建设工程。**推动建设楚雄州科技成果转化平台、楚雄州科技创新中心、工业大麻研究中心、工业大麻检测中心等重点科技服务平台建设。

第二节 积极建设双创平台

打造双创升级版，推进建设和完善楚雄市中小企业科技创新创业园、云甸创新创业片区、农产品电子商务营销体系等创新创业载体。发挥科技园区作用，加快建设生物医药、绿色食品制造等国家级、省级孵化器和加速器，完善“预孵化 + 孵化器 + 加速器 + 产业园”接力式孵化与培育体系。推进建设创业咖啡、创业工厂、科技媒体、创客空间等众创空间、星创天地。支持文化创意类和妇女创业专业化创新创业载体建设，深入挖掘服饰、刺绣、陶艺、木雕等民族民间工艺品发展潜力。实施“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加大创业担保贷款扶持力度，强化各类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建设。到 2025 年，培育众创空间、星创天地、孵化器、加速器、创客空间、创新工厂、创业咖啡等形式多样的创新创业平台 30 个以上。

第二章 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

第一节 加大创新型企业培育

推进实施“小升规”企业培育工程，建立重点培育企业库，加强对重点升规培育企业和首次升规企业的支持服务。实施高新技术企业“三倍增”行动计划，大力培育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支持创新型中小微企业研发新产品，推动产业链上中下游、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建立科技型企业数据库和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鼓励有条件的县市给予财政政策资金支持。支持骨干企业承担或参与国家、省重大专项、重大科技攻关、产业共性技术、关键核心技术协同创新等研发任务，鼓励企业加大研发和技改投入。到2025年，新增高新技术企业50户以上、科技型中小企业300户以上。

第二节 深化产学研协同创新

围绕重点产业行业，推进产业公共创新服务平台建设，强化企业共性技术攻关。充分发挥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协同创新优势，建立新型研发机构、科技成果转化基地和技术创新联盟，大力推进以实体经济为主、以产品开发为纽带的新型产学研协同模式。支持企业围绕产业发展需要，出题出资委托科技创新平台开发和储备原创技术。促进科技开放合作，提高“科技入楚”实效，支持校企、校地合作。到2025年，引进科研院所、重点大学研发机构和技术转移机构不少于5个。

第三章 加快科技成果转化

第一节 大力建设科技成果转化平台

大力发展战略评估、咨询、转移、融资的创新服务组织，完善技术成果转移的市场体系。建设技术交易平台，引入专业服务机构进行社会化服务，围绕生物医药、绿色食品加工、新材料和先进装备制造等重点产业，开展科技成果转化。持续抓好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县、科技成果转化中心、技术转移转化服务平台建设，推进国家技术转移东部中心楚雄工作站、科技成果产业化基地、科技成果转化入乡村等工程。常态化开展“创业楚雄”活动，促进州域创新创业要素流动和成果交易。到2025年，力争实现技术交易额达10亿元以上，50项科技成果在县域转化。

第二节 加大科技创新投入

建立健全政府财政科技投入机制，引导企业和社会加大研发投入，提升企业创新能力。设立楚雄州风险投资、创业投资、天使投资等发展基金。培引发展天使投资群体，形成“天使投资+创业投资+债券融资+上市融资”的多层次创新创业融资体系。持续改进对创新创业小微企业的金融服务，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建立创业者、初创业者与投资机构的沟通渠道。探索建立“风险资金池+银行+保险或担保”等多种形式组合的金融机构风险补偿制度。完善科技担保体系和政策，积极发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到2025年，研发经费（R&D）投入强度达1%以上。

第三节 加强知识产权管理和保护

深入实施知识产权战略，持续开展知识产权强州创建工作，按照省委省政府的部署和要求，抓紧研究制定楚雄州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实施意见。调整完善专利资助、奖励政策。积极开展专利导航试点，建设生物医药、新材料和先进装备制造等产业专利导航发展实验区。推广企业知识产权管理标准贯标工作，大力培育各级专利示范企业和品牌企业。鼓励个体工商户、社会自然人申请专利。构建知识产权综合运用公共服务平台，鼓励中小企业开展知识产权托管。建立健全知识产权联合执法机制、多元纠纷解决机制，构建网络化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体系。到 2025 年，培育州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30 户以上，并有部分企业进入国家和省优势企业目录，知识产权数量和质量进一步提升，商标树品牌、地标扩影响、版权强保护取得成效，每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逐年增加，发明专利有效量达 500 件以上。

第四章 构筑创新创业人才高地

第一节 加大创新人才引进

做好国家“产业创新人才”和云南省“云岭系列人才”、“海外高层次人才”等重大人才引进、培养和服务工作。加强院士专家工作站、专家基层科研工作站、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和科研工作站建设，继续引进“蓝火计划”博士生工作团到楚雄开展技术服务。探索实施“产业基金+孵化器+专业团队”的引才模式，创新人才工程协调推进机制。引进一批具有楚雄州产业特色和学科优势的创新人才、优秀企业家。探索建设海外人才离岸

创业基地，广泛吸引海内外人才到楚雄创新创业。实施知识更新工程、技能提升行动，实施彝乡英才培养、高端人才引进、乡村人才振兴、青年人才储备、兴楚英才激励五大人才工程，开展“兴楚英才回巢计划”，设立“兴楚人才奖”。到 2025 年，新增院士专家工作站 50 个，引进高端科技人才、高层次创业人才和科技创新团队 10 人（个）以上。

第二节 强化本土人才培养

大力实施“彝乡英才”培养工程和“云岭英才”计划，鼓励有条件的高层次创新人才积极申报国家创新人才。制定企业家培养计划，努力培养具有较高科技素养、善于开拓市场、引领转型升级的优秀企业家及后备人才队伍。统筹推进党政人才、企业经营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社会工作人才等各类人才队伍建设。培训选拔一批“三区人才”、科技特派员，服务“三农”、服务企业。到 2025 年，选拔培养省、州中青年学术技术带头人和技术创新人才 150 人以上，选拔认定“三区人才” 200 人，省级农村科技特派员和辅导员 300 人。

第三节 完善人才引育政策

贯彻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方针，全方位培养、引进、用好人才，造就更多的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健全以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为导向的科技人才评价体系。设立“人才引导基金”，建立人才项目储备金制度。优化人才激励评价机制，实施管理、技术“双通道”晋升制度以及

灵活的聘用和薪酬制度。对优秀专业人才实行“智力资源资本化”，建立技术入股、科技人员持股、技术开发奖励等制度留住人才。建立各类创新平台，让人才有施展才能的舞台。建立健全覆盖广泛、专业高效的人才服务体系，在创新创业、安家落户、子女教育等方面，强化对各类人才的服务，营造引进人才、留住人才、发挥人才作用的良好环境。

第五章 营造创新创业良好环境

第一节 加强科技创新开放合作

深化科技合作与交流，坚持“引进来”和“走出去”相结合，围绕楚雄州重点产业发展的科技需求，开展基础前沿及产业关键性技术、装备和标准的研发攻关。推进云南省滇中科技合作与交流中心建设，借助京沪滇合作、上海对口帮扶、教育部 6 所高校挂点扶贫、东西部扶贫协作机制等平台，持续推进“科技入楚”，打造科技开放合作基地，推动科技与经济的深度融合，提高楚雄开放创新水平。到 2025 年，力争向省内外推介“科技入楚”需求项目 1000 项以上，签订重大科技合作项目 500 项以上，签约金额 1500 亿元以上。

第二节 营造鼓励创新文化氛围

弘扬科学家精神，倡导创新创业文化，积极开展打造系列创新创业品牌活动，推崇和培育创客精神，普及创客教育，筹备运作创客联盟。持续开展双创活动周、科技活动周、创新创业大赛、科普讲解大赛等活动，激发创新活力，营造创新环境。实施

全民科学素质提升计划，到 2025 年，全州公民科学素质比例位居全省前列。实施对重大创新工程和项目的容错机制，探索实施创业担保基金等创业失败的成本分担机制，建立创业失败者的援助机制，形成“崇尚创新、宽容失败、支持冒险、鼓励冒尖”的氛围。

第三节 深化创新体制机制改革

深入推进科技体制改革，完善科技创新的体制机制，推进重点领域项目、基地、人才、资金一体化配置。改进科技项目组织管理方式，实行“揭榜挂帅”等制度。加快科研院所改革，扩大科研自主权。加强科研诚信和监管机制建设。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健全政府投入为主、社会多渠道投入机制，提高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投入强度，确保财政科技投入增幅高于财政经常性收入增幅。整合各类财政科技资金，保障重大科技项目实施和科技政策兑现，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严格执行国家促进科技创新的各项税收优惠政策，充分发挥财政科技资金和导向作用。促进科技金融结合，积极引导机构运用知识产权抵押贷款，买卖方信贷、融资租赁、担保保险等方式，扩大科技企业信贷投放。引导和鼓励风险投资，私募股权基金等投向科技创新开发，努力构建以政府投入为引导，企业投入为主体、各类资本广泛参与的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

第六篇 高质量打造现代产业体系建设高地

坚持“两型三化”、“七链统筹”、“一突出两打造”，走产业集聚、资源集约、土地节约、绿色发展新路子，推动“绿色+”、“特色+”、“互联网+”、“旅游+”、“康养+”，持之以恒推动“三张牌”走深、走精、走长。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推动产业动态迭代升级，大力培育千亿级百亿级产业，构建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现代金融、人力资源协同发展的现代产业体系，建设产业强州、质量强州，高质量打造现代产业体系建设高地。

第一章 争当打造世界一流“三张牌”的排头兵

第一节 打造“绿色能源牌”

以建设绿色能源强州为目标，依托楚雄州水电和光伏资源优势，结合国家产业导向，积极发展水电、风电、光伏发电和绿色水电硅、水电铜、水电钛等绿色能源产业，加快发展绿色能源设备制造产业。加大力度引进大型光伏企业及光伏衍生品开发，持续推进绿色能源战略与绿色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努力打造中国绿色硅都、中国绿色钛谷、中国绿色铜产业聚集基地、中国新材料绿色制造基地、中国绿色石化基地、区域性国际绿色能源枢纽，推动楚雄由送电、送油、送气大州变为用电、用油、用气大州，把绿色能源自然资源优势变为绿色经济发展优势。

第二节 打造“绿色食品牌”

坚持“双核引领、三山布带、二水聚区、一坝建园、融合发展、集群打造”，优化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区域布局，加快推进“大产业+新主体+新平台”建设，实施“一二三”行动，走“科研+种养+加工+流通”的全产业链发展之路，大力元谋蔬菜、南华野生菌、姚安肉牛、大姚核桃、双柏中药材、永仁水果、禄丰花卉和生猪、武定壮鸡、楚雄优质粳稻和工业大麻、牟定腐乳为主导产业的“一县一业”，打造全省“一县一业”示范州，打造“中国最优、世界一流”植物蛋白科创中心和加工基地。聚焦种子端、电商端，打造西南最大、中国最优、世界知名“育种天堂”，打造全省电子商务示范州。高标准建设一批乡村振兴示范园，促进农业业态全面升级，打造全省设施化、有机化、数字化绿色示范基地。鼓励参与云南绿色食品“10大名品”、“10强企业”、“20佳创新企业”评选活动，加快培育区域公用品牌、企业品牌和产品品牌，擦亮“中国冬早蔬菜之乡”、“中国核桃之乡”、“中国彝药之乡”、“世界野生菌王国”等名片。力争蔬菜、水果、花卉等特色农业总产值在“十三五”末的基础上实现“翻一番”。

第三节 打造“健康生活目的地牌”

瞄准国际化、高端化、特色化、智慧化发展方向，注重彰显生态之美、文化之魂、特色之基时代特征，聚焦“文、游、医、养、体、学、智”等要素，着力建设大滇西旅游环线楚雄“四大走廊”。积极探索“健康+养生、健康+智慧、健康+休闲”

等健康养生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打造中国最大配方颗粒基地、中国彝医药之乡、中国生物医药产业聚集区。加快完善吃住行、游购娱、康体休功能，促进旅游业与生物医药、健康养生等产业融合发展，在云南打造国际康养旅游示范区、世人向往的健康生活目的地中扮演重要角色。

第二章 重塑千亿级支柱产业新优势

第一节 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制造产业

坚持绿色化、专业化、组织化、规模化、市场化方向，优化产业布局和产业结构，推进重点产业向优势区（带）集聚，构建具有楚雄州特点的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和经营体系。到 2025 年，全州农林牧渔业总产值与加工产值达到 1800 亿元以上，农产品加工产值与农业总产值之比达 2.4:1。

一、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

全面实施国家粮食安全战略，严守粮食播种面积底线，筑牢粮食保供基础，保障粮食产量稳中有升。支持元谋开展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和科技创新。加快发展以健康养殖、绿色果蔬、精品花卉、道地药材、特色林果、食用菌、现代种业为主的高原特色现代农业，提高高原特色现代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加强松茸等野生菌保育促繁基地建设。发挥地区特色农产品优势，创建绿色食品名品、名企，提升农产品品牌，打造“一村一品”、“一乡一特”、“一县一业”发展格局。推进“大产业 + 新主体 + 新平台”和“科研 + 种养 + 加工 + 流通”全产业链发展，提高农产

品加工转化率，高起点高标准打造高原特色农业现代样板区、乡村振兴产业兴旺引领区、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区、农业科技园区，发展壮大特色优势产业集群。

二、建设现代农业生产体系

严守耕地红线，全面落实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制度，确保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保持在 357 万亩以上。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按照“集中连片、旱涝保收、稳产高产、生态友好”的总体要求，以改造坡耕型、缺水型、渍涝型为重点，治水改土并重，工程与科技措施并举，显著增强耕地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和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培育壮大农机大户、专业户以及合作社等新型农机服务组织，提升农机化管理、推广、监理、鉴定和培训等服务能力，改善农机作业基础条件，推进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完善州、县市、乡镇、村社区四级动物防疫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动物疫病预警监测防控能力。加强与农业科研院所和高等院校的交流合作，加速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加强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农业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加速农业科技成果推广应用。实施数字农业工程和“互联网+农业”行动，分类有序推进农业大数据建设，鼓励对农业生产全过程进行数字化改造，加强农业遥感、大数据、物联网应用，提升农业智慧化水平。

三、健全现代农业经营体系

加快发展农业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种养大户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升农业适度规模经营的能力和水平，通过优势产业集群带动，到 2025 年，引导全州 80% 以上的农户参

与农业规模经营。抓实利益联结，提升创新“链队”活力，增强“链农”参建动力，把农户绑定到专业合作社、专业合作社真正绑定到龙头企业，建立主导产业联合体，提升农民合作社的服务功能和家庭农场的生产能力，推进联合发展、融合发展、抱团发展。依托土地股份合作、土地托管、代耕代种代养等有效形式，实行统种统收、统防统治、统销统结，推动农业区域化布局、规模化标准化生产、专业化经营。支持农产品加工企业参与农产品原料基地建设，打造标准化农业“露天工厂”、加工车间等，培育一批规模以上绿色食品加工龙头企业，力争国家级龙头企业增加 2—3 户，每年新增省级龙头企业 8 户以上。

专栏 10 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制造产业发展重点工程

1. **粮食安全工程**。推动藏粮于地、藏粮于技，稳定粮食种植面积，突出抓好口粮生产，优先在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建设高标准农田，实施耕地质量提升和保护行动。到 2025 年，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380 万亩左右，粮食产量稳定在 125 万吨左右。
2. **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到 2025 年，建成高标准农田 123 万亩，累计高标准农田达 240 万亩，实现上图入库，建立健全管护监督和考核机制。
3. **特色农产品加工产业园建设工程**。聚焦生猪、肉牛、果蔬、畜禽、花卉等优势产业，按照“一个专业园区、一个主导产品、一套仓储物流”的模式，推进特色农产品加工产业园建设，建设云南元谋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
4. **“绿色食品牌”基地建设**。推进楚雄市现代农业园区、楚雄中药材种植（养殖）基地、楚雄（元谋）国家农业科技园区有机蔬菜生产示范区和冬繁制种生产示范区、双柏“1+5”现代农业产业园区等项目建设，建好产业发展“第一车间”。建设一批省级、州市级、县级“绿色食品牌”生产基地。
5. **农产品溯源体系建设**。以解决伪劣产品问题为切入口，突出产地溯源关键环节，加强与高水平区块链技术公司合作，高标准高起点建设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开展质量追溯场景运用试点。

第二节 现代商贸物流业

抓住国家“一带一路”建设、RCEP 签署、云南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等重大战略机遇，以融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为目标，补齐流通基础设施短板，建设“枢纽 + 通道 + 网络”多层次的现代流通体系。突出业态创新、市场主体培育和产业转型升级三大重点，加快发展现代物流、电子商务、批零住餐、社区新零售、对外贸易五大领域，力争在流通设施建设、现代流通体系建设、传统商业改造、供应链创新与应用、扩大对外开放和发展社区服务业六个方面取得新突破。到 2025 年，商贸物流企业实现销售（营业）收入 2000 亿元以上，增加值 270 亿元以上。

专栏 11 现代商贸物流业发展重点工程

1. 流通体系建设工程。市场体系：依托中心城镇、交通枢纽、生产基地和重点商贸集镇，构筑城市商圈（中心批发市场）为龙头，县域商业中心（产地批发市场）为骨干，乡村新型商业中心（社区服务中心）为基础的城乡互动的商业服务和商品流通市场体系。物流体系：构筑区域快递物流园与县域电商物流分拨中心、乡镇配送中心和村级物流服务站有效衔接的城乡互动四级工业品下乡、农产品进城互动畅通的配送体系。

2. 流通现代化建设工程。完善物流通道，建设物流园区、高效配送物流网络和城乡商品市场、特色商业街区、乡村新型商业中心等新型消费载体，打造创业就业和智能消费体验中心，构建统一开放、城乡统筹、竞争有序、内外联动、线上线下互动的市场体系和高效降本、内外联通、区域联动的“枢纽 + 通道 + 网络”多层次物流体系。打造电子商务示范州，推动物流业、电子商务与农业、制造业融合，推进数字化、智能化改造，推广供应链创新与应用，大力发展战略高效配送、社区新零售、跨境物流、冷链物流、应急物流、多式联运等新模式、新业态。

3. 现代商贸物流智慧化发展。推进“互联网+流通”行动，运用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现代科技和先进理念，发展智慧物流。整合行业监管部门、物流园区和物流企业的信息系统，打造物流信息化示范园区，建设供应链综合信息平台、提高物流业务运作的效率和服务水平。

4. 壮大现代商贸物流市场主体。整合现有现代商贸物流资源，促进传统的运输、仓储、货运代理等企业向现代物流企业转型升级。培育一批竞争力强的大型现代商贸物流企业集团。引进现代物流骨干企业，创建高知名度物流服务品牌。支持中小微现代商贸物流企业做精做专。

5. 发展电子商务。积极衔接省级跨境电子商务服务综合试验区和“网上自贸区”线下平台楚雄州板块建设，鼓励并推动彝药、野生菌、核桃等特色农产品参展数字“南博会”。积极参与大湄公河次区域经贸合作，大力发展跨境电商服务，打造智慧通关、跨境贸易等商事服务便利平台。

第三节 新材料和先进制造业

以硅、钛、铜、钒钛钢铁、先进装备制造等产业为重点，优化产业布局，延伸产业链条，推进集群化发展，提升智能制造水平，推进新材料和先进制造业向精深化、链条化、集群化发展。构建以楚雄国家高新区、禄丰产业园区为核心，其他产业聚集区为拓展的产业格局。按照上、中、下游产品互补的要求，制定产业链补链强链计划，推行“链长制”，推进全产业链发展。加快建设国家级、省级新型工业化示范基地，强化龙头企业引领带动作用，全力打造新材料和先进制造产业集群。鼓励制造业向产业链两端高附加值生产服务拓展延伸，推进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围绕工业化和数字化深度融合，拓展“智能+”，加快建设智能制造示范工厂，提升智能制造水平。到2025年，新材料和先进制造业（采矿、电力除外）实现产值1500亿元。

专栏 12 新材料和先进制造业发展重点工程

1. 打造绿色硅产业集群。以楚雄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宇泽半导体（云南）有限公司为龙头，积极推进晶科能源项目建设，打造光伏制造产业基地和光伏园区，建设单晶硅棒—单晶硅片—单晶电池—单晶组件—单晶发电系统的全产业链条，打造成为云南省乃至全国重要的硅材料产业基地。
2. 打造绿色新钛谷产业集群。依托楚雄州钛产业发展的基础优势，以产品技术创新和产业化为动力，延伸钛产业链，大力发展高端氯化法钛白粉和转子级海绵钛，鼓励各类企业全面发展钛合金、钛制品等适销产品，以及适用于航空、航天、航海等领域的高端钛材料，打造成为中国绿色新钛谷和国家钛材料产业综合型绿色发展示范基地。
3. 打造钒钛金属生态产业园。重点推进禄丰德胜钢铁公司钒钛金属生态园项目建设，以钒钛生产线、优质线棒材精深加工基地、装配式钢结构制作加工中心、装备再制造、智能研发中心等项目为支撑，打造智能制造示范基地、建设生态园林式产业园、构建生态型产城融合功能区，建设成为西部实体经济转型发展示范园、钒钛金属产业生态示范园。
4. 打造绿色铜产业基地。以中铜为依托，重点打造铜冶金产业链，积极发展铜基新材料产业链，不断壮大楚雄州铜产业。重点推动云铜在楚项目建设，与楚雄滇中有色金属公司、楚雄矿冶公司和楚矿机械公司等企业形成配套，集聚发展；加快与深圳正威（集团）有限公司高端精密铜材生产项目招商工作，推动一批铜线材、铜杆、高导新材料生产项目建设，打造铜产业集群。
5. 打造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基地。以大姚祥华工业股份公司为龙头，以延伸汽车配件制造产业链为重点，以产业基地建设和企业集聚发展为抓手，积极引进汽车及配套项目，打造汽车及零配件生产基地；以云南锦润数控公司为龙头，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高端数控机床加工中心建设，提升装备制造水平；发展高性能电力设备、电线电缆、智能型输变电设备等产品，做大电力生产基地。
6. 服务型制造工程。鼓励制造业向产业链两端高附加值生产服务拓展延伸，支持有条件的企业从提供产品向提供“产品+服务”整体解决方案转变，向研发、设计、采购分销、生产控制、运营管理、售后服务等方面发展。

第四节 旅游文化业

坚持国际化、高端化、特色化、智慧化发展方向，以大滇西旅游环线楚雄“四大走廊”建设为突破口，推动文化与旅游深度融合发展。立足全州丰富的民族文化资源，加快文化产业结构调整，培育一批文化企业，打造一批民族文化艺术精品，不断扩大文化产品和服务的有效供给，形成与“中国彝乡”相适应，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的文化产业体系，更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深入推进“整治乱象、智慧旅游、提升品质”旅游革命“三部曲”，持续深化旅游市场秩序整治，构建旅游诚信体系。充分利用好“一部手机游云南”平台，推进智慧旅游建设，提升旅游智慧化水平。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开发旅游新产品，打造精品旅游环线。挖掘独特的“一彝三古”资源和生态景观资源，打造“中国彝乡·滇中翡翠·红火楚雄”品牌。发展乡村旅游和红色旅游，加快文旅特色小镇建设，推进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到2025年，旅游文化产业总收入达1700亿元，打造成为国内知名的四季生态旅游目的地和国际知名的特色文化旅游目的地。

专栏 13 旅游文化业发展重点工程

1. “四大走廊”建设工程。积极参与推进大滇西旅游环线建设，充分发挥楚雄州独特的旅游文化资源优势，高标准、高质量建设记述生命起源的生命走廊，记述地球沧桑巨变的奇山异水走廊，记述中原文化、古滇文化、民族文化、边陲文化相互激荡、交相辉映的古镇文化走廊，记述彝族古老神奇历史的优秀彝族文化走廊。构建“山水联动、文旅融合、路景一体”的发展模式，形成“点、线、面”相结合的文化和旅游发展新格局，把“四大走廊”建设成为大滇西旅游环线中的示范型精品旅游文化走廊、大滇西旅游环线重要支撑区和云南旅游文化新名片。

2. 旅游文化精品打造工程。加快推进生态观光、文化体验、休闲度假等传统旅游产品的提质升级，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旅游精品，增强楚雄旅游的吸引力。聚焦楚雄红色文化、民族文化、脱贫攻坚、疫情防控先进事迹、典型人物、英模形象、历史事件，集中推出一批新时代精品力作，创作一批文艺精品剧目，培育一批红色文化精品，推进国家长征文化公园元谋龙街渡项目建设；开发一批文博精品，打造一批非遗文化精品，繁荣少数民族文化产品创作生产，促进民族文化艺术繁荣发展。

3. 旅游文化新产品新业态培育工程。按照“建设一个目的地、打造二条产业链条、突出三张世界级名片、建设‘四大走廊’、努力实现五个突破”的“12345”发展思路和目标，重点规划建设“四廊三核三区两带一环”，积极推进“旅游+”、“+旅游”融合，依托“一部手机游云南”等平台，推动“互联网+”，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全面推动楚雄旅游业向文化体验、休闲度假、健康养生、观光旅游、专项旅游转型升级，重点发展康养度假、旅游营地、户外旅游、健康养生、文化体验、乡村民宿、主题游乐、夜间经济、科普研学等产品业态类型。突出民族文化元素和自然资源禀赋，科学规划、合理布局、因地制宜，强化政策保障支持，加大招商力度，引进有实力、有情怀的企业投资建成运营一批半山酒店。

4. 康养旅游建设工程。加快旅游文化业投资平台建设，提高旅游文化业融资开发能力。推进金沙湖康养旅游度假区、禄丰罗次温泉旅游度假区、武定狮子山森林温泉康养旅游度假区、楚雄紫溪森林康养小镇等重点康养旅游项目建设。积极挖掘楚雄州生态环境和彝医药资源，鼓励有条件的乡镇、村庄或景区，建设申报健康旅游示范基地或示范区。

5. 旅游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建设工程。全面提升道路通达条件，率先打通、提升改造影响重点旅游线路的断头路、瓶颈点，有效解决旅游交通“最后一公里”末端衔接问题，努力实现通往4A级以上景区公路的高等级化。积极推动高速公路与旅游度假区、旅游景区、旅游名镇、旅游特色村的联络线建设。加快旅游线路沿线游客休息站、观景平台、旅游厕所、汽车租赁网点、应急救援站、旅游公共标识等配套公共服务设施建设。

6. 田园综合体建设。在不占用基本农田的前提下，以田园为基础，按照“九个有”（即：一产“有基地、有特色、有生态”，二产“有主体、有市场、有规模”，三产“有平台、有业态、有品质”）的建设标准，集成宜居宜业宜游宜养的综合功能，高标准建设10个集田园、村庄、水系、文化、生产生活等要素有机结合的田园综合体。

第五节 生物医药和大健康产业

立足国内市场，面向南亚东南亚市场需求，构建“一核多点”的发展新格局，推动生物医药和大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大政策扶持力度，强化要素保障，优化发展环境，大力推动生物医药加工、原料药材基地建设，开发一批区域优势品种和著名品牌，推动生物医药产业特色化、规模化、集群化发展，建成中国最大配方颗粒基地、中国彝医药之乡、中国生物医药产业聚集区。充分发挥中彝医药资源，推动健康养生理念与传统产业创新融合，培育发展新业态，延伸产业链。加快从“现代中药、疫苗、干细胞应用”到“医学科研、区域医疗中心建设”，再到“康养、休闲”全产业链的转变，全面提升医疗保健、养生养老服务水平。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绿色、有机、品质、安全的健康食品为重点，发展健康食品产业。充分发挥气候、生态资源优势，发展森林康养、阳光康养、温泉康养。发展健康旅游产业，建设中彝医药康体保健旅游示范基地和健康体验园，打造健康医疗旅游目的地。发展康体健身产业，推进高原体育训练基地建设，规范发展徒步、马拉松、自行车、漂流、皮划艇、定向运动等产品业态，推动体育运动、生态休闲观光、文化体验、乡村旅游融合发展。到2025年，生物医药和大健康产业产值达1000亿元。

专栏 14 生物医药和大健康发展重点工程

1. “一核多点”发展新格局。“一核”：依托楚雄市生物医药产业“一园四片区”，打造产业发展核心。“多点”：发挥大姚、双柏、武定、楚雄4个“云药之乡”和各县生物医药基地的支撑作用，形成产业发展支点。

2. 产业基地建设工程。中药材基地：以4个“云药之乡”为引领，建设500亩连片道地药材标准化示范基地30个，省、州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30个、定制药园10个；打造规模在1万亩以上的道地药材品种5—7个。到2025年，全州中药材种植面积达80万亩。生物医药加工基地：重点推进楚雄市生物医药产业“一园四片区”（庄甸医药工业片区、赵家湾生物产业片区、富民生物产业片区和苍岭智明小草生物产业片区）建设，加快培育一批生物医药龙头企业。到2025年，医药企业达到100户以上。

3. 大力发展医药流通。拓宽生物医药产品流通渠道，大力发展连锁经营、物流配送等现代流通新业态，规划建设集现代中药仓储物流、现货交易、数字化平台、商贸服务等为一体的区域性中药材集散中心。到2025年，开发院内制剂25个，力争3—5个疗效确切、安全性高、有效成分明确、作用机理清晰的品种提升为国家标准。

4. 提升医疗服务保障能力。围绕全州4家三甲医院进入全省一流行列，卫生健康事业进入全省第一方阵的目标，着力抓好健康服务保障能力提升工程。推进州、县级公立医院等级提升和县级医院提质达标晋级，巩固提升胸痛中心、卒中中心、创伤中心、云心电中心、危重孕产妇救治中心及危重儿童和新生儿救治中心“六中心”建设质量。抓好中彝医“治未病”工作，推进中彝医药与健康养生服务深度融合。抓住国家试点重要机遇，针对有工作基础的肿瘤、创伤等学科，积极争取更多区域医疗中心项目落地。布局一批与区域医疗中心有关的大健康产业项目。

5. 发展医疗器械产业。以楚雄市生物医药产业园区为核心，发展敷料、液体敷料、抑菌类产品、消毒类产品、卫生用品等医疗器械，引进一批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开发一批医疗仪器、设备及医用耗材。

6. 建设医药科技创新平台。加大生物医药研发创新，提升产业发展质量。引进顶尖医药集团或研发机构入驻楚雄，与云南省彝医院（州中医院）等开展全方位合作，建立医药科技创新平台，组建楚雄州彝族医药研究院，开展彝医药研发工作。到2025年，新增省级重点实验室2个、省级企业技术中心10个以上、州级企业技术中心30个以上，新增省级产业技术创新中心5个，建立院士专家工作站10个。

7. 实施彝医药品牌战略。坚持名企、名品、名标、名牌、名区联动发展，着力打造排毒养颜胶囊、生力胶囊、紫丹活血片、红花逍遥胶囊、彝心康胶囊等独家、现代彝药品牌。

8. 中彝医药与健康养生融合发展工程。推进“医养结合”，统筹优化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资源布局，形成覆盖城乡、规模适宜、功能合理的医养结合服务网络。建设中彝医药康体保健旅游示范基地和健康体验园，打造健康医养旅游目的地。
9. 打造生物医药产业集群。以强龙头、建基地、创品牌、补链条为着力点，强化要素保障，加快推进楚雄市生物医药产业“一园四片区”建设，着力引进一批市场联结紧、带动能力强、产业效益高的大企业、大集团投资生物医药产业，形成研发创新、高端制造、现代流通、市场销售的产业集群，打造全国彝医药特色生物医药产业集聚区。在楚雄国家高新区的庄甸、智明小草片区，从百亿元起步加快布局发展中药配方颗粒产业，通过引进知名中药配方颗粒生产企业、创新中药配方颗粒的标准化生产，着力打造中国中药配方颗粒产业基地。探索建立仿制药研发合作基地，培育医疗器械产业，补齐链条短板。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富民加工基地建设，促进工业大麻产业集群发展。

第三章 培育壮大百亿级传统和新兴产业

第一节 烟草产业

按照省委、省政府全产业链塑造卷烟产业新优势决策部署，强化创新驱动、品牌带动、改革推动、协调联动，推动烟草产业高质量发展。坚定实施大品牌、大市场、大企业发展战略，统筹实施“烟叶创牌”和“卷烟触网”两大工程，按消费需求和国家批准计划组织卷烟生产和供应，按品牌需求组织原辅材料生产和供应，建设有机统一、无缝连接的烟草全产业链一体化组织运行体系。引导和支持烟农合作社、种烟大户加大土地流转规模，强化核心烟区和基地稳定发展。鼓励烟草企业加大技术改造力度，推动信息化与烟草产业深度融合，打造优质烟叶生产和复烤基地，进一步改造提升卷烟配套产业，创新培育卷烟新品牌，提升卷烟品牌营销效率和精准度。到2025年，全州烟草产业营业收入

收入达 160 亿元，烟草产业在全省的规模、比重和位置持续得到巩固。

第二节 新兴服务业

以引领经济高质量发展、服务居民高品质生活为导向，大力培育发展新兴服务业，着力提高服务效率和服务品质。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高端化延伸，大力发展现代金融、电子商务、软件与信息服务、科技服务、商务会展等产业。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精细化和品牌化升级，大力发展教育培训、体育、养老和家政等服务业。推动服务业新型业态和新兴产业加快发展，积极发展平台经济、共享经济、总部经济、服务外包产业、人力资源服务业等。到 2025 年，新兴服务业营业收入突破 300 亿元。

第三节 绿色能源产业

充分发挥光伏、风电年发电利用小时数高出全国平均水平 30% 以上的优势，建设光伏平价上网基地；利用金沙江大型水电送出通道的有利条件，加快建设“风光水储”一体化绿色能源产业基地，着力打造区域性国际绿色能源枢纽；利用大姚、永仁、元谋、武定、双柏等县干热河谷光热资源，打造干热河谷光伏提水灌溉基地、高原特色农业与光伏发电复合基地。坚持煤炭去产能退出落后产能与改造升级相结合，加快推进企业兼并重组，推动煤炭产业结构升级和转型升级，推动煤炭产业安全、绿色、集约、高效和高质量发展。到 2025 年，绿色能源装机达到 1000 万千瓦，绿色能源产业产值突破 200 亿元（不含硅、铜、钛等产业）。

第四节 数字经济产业

抢抓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机遇，大力推动“数字楚雄”建设，加快“资源数字化、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发展步伐。推动4G和5G协同发展，深化4G网络覆盖，加快5G网络建设，加快推进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夯实数字经济发展基础。以楚雄国家高新区、禄丰产业园区为主要载体，规划建设楚雄数字经济产业园区，着力培育和引进一批软件服务业、电子产品制造业、信息服务业等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创新型领军企业，打造信息产业发展集聚区。推动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使数字经济成为推动经济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和高质量跨越发展的新引擎。到2025年，数字经济核心产业产值突破200亿元。

第五节 绿色石化产业

积极争取国家推进楚雄盆地石油天然气和页岩气潜在资源的勘探开发。立足中缅原油管道年输送原油2300万吨的资源条件和中石油一期1300万吨/年炼油项目的产业基础，利用楚雄州区位条件、环境容量等优势，积极争取中缅石油炼化二期1000万吨/年炼化一体化项目落户，以烯烃和芳烃及延伸加工、高端精细化工、化工新材料为重点，进一步发展大型炼化一体化产业，建设整体规模和效益达到国内先进水平的大型现代绿色石化产业基地。合理布局化工园区，强化化工园区标准化建设和规范管理，推进石油化工产业集聚、安全、绿色发展。到2025年，绿色石化产业实现产值600亿元。

第六节 房地产业

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把加强城市更新、存量住房改造提升、棚户区改造和缓解供需矛盾结构性失衡作为房地产业发展的重要抓手和带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重要突破口，科学制定住房和房地产业发展规划，完善住房供给体系，全面落实因城施策、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的长效管理调控机制。协同推进完善城市体系与提升城市功能，盘活城市、郊区的土地和房屋资源，推进烂尾楼整治，着眼高品质、避免同质化，合理规划商品住房、保障性住房等各类住房建设用地计划、供应量和比例，按需求设计建造宜居适应户型，促进居住、商业和办公等地产多元化协调发展，发展旅游文化、健康养生等项目。大力发展战略租赁住房，加快构建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更好满足居民多层次住房需求。到2025年，房地产业增加值达100亿元以上。

第七节 金融服务业

加大“引金入楚”、金融市场建设、上市企业培育、信用担保和县域金融工程建设等工作力度，完善股权投资体系，探索私募债、融资租赁、资产证券化等科技金融创新产品，拓宽融资渠道，扩大直接融资比例。大力发展战略普惠金融、绿色金融，拓宽中小微企业和“三农”主体融资渠道。鼓励各驻楚银行、证券、保险等金融机构到县市设立分支机构或网点，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健康养老、家政服务、信息网络、绿色消费、旅游休闲、农村消费等重点领域的金融支持力度，扩大有效金融供给。优化金融

环境，深化金融改革，防范金融风险，规范金融市场秩序。持续推进“银税互动”，加快“一部手机云企贷”金融服务平台迭代升级，全面提升集金融、政务、“三农”于一体的“线上+线下”融资服务能力。加大企业股权改革力度，积极参与省股权托管交易中心建设，支持州内企业率先挂牌融资。到2025年，金融服务业增加值达100亿元以上。

第四章 建设“数字楚雄”

抢抓数字经济发展机遇，坚持数字经济、数字政府、数字社会、数字城市“四条线”同步推进，走“以资源引企业、以市场换产业、以应用促发展”的路子，加快资源数字化、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用“数字”为经济赋能、为产业发展提质、为社会治理增效，全面推动经济社会数字化转型，努力建设“数字楚雄”。

第一节 推进产业数字化建设

一、培育引进数字产业

积极引进省内外电子信息产业及相关制造业，健全完善电子元器件与终端产品生产制造体系，积极发挥硅产业上游存量资源优势，引导企业开展电子级单晶硅、通信光纤等生产工艺研究开发工作，发展智能手机、智能家电、可穿戴设备等个人应用终端产业，打造终端加工制造业产业集聚基地。积极引进国内互联网科技公司入楚建设数据中心，前瞻布局区块链、大数据等技术和产业，积极孵化本地中小型高科技IT企业。

二、发展数字农业

加快数字水利、农田智慧高效节水灌溉等项目建设，推动农业装备数字化改造。推进农业大数据建设，推广农业物联网应用，优化农业信息化发展环境。加快楚雄国家农业科技园区数字化暨元谋县数字农业大数据中心建设，以“一部手机云品荟”为载体，加快推动地方特色农产品上平台，打造地区特色品牌，建设覆盖全州的农产品大数据平台。积极争取云南省数字农业试点，建设“数字农业”示范县。到2025年，力争建成10个以上数字农业应用示范基地。建立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积极宣传推广应用云南省区块链溯源“孔雀码”。加快推进“区块链+工业大麻监管”云平台建设，力争打造全省乃至全国工业大麻质量安全监管标杆。扎实有序推进农民手机应用技能培训各项工作，有效提高农民信息应用能力。

三、发展智能制造

以工业互联网、工业大数据、人工智能为驱动，加快制造业转型创新发展，提升制造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支持工业企业围绕研发设计、生产制造、营销、服务、企业管理等生产管理全流程，通过对工业数据的全面深度感知、实时传输、智能分析，实现工厂智能化生产、网络化协同、个性化定制和服务化延伸，进一步降本提质增效。围绕产业转型升级需求，推动数字化、网络化和智能化成套生产设备应用，加快应用高端数控机床、工业机器人等智能装备，建设智能工厂。搭建行业或区域特色鲜明的工业云平台，推动企业“上云用数赋智”，降低企业成

本，打造“数字工业”示范基地。到2025年，力争建成10个以上全省领先的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企业“上云上平台”户数达300户以上、工业互联网应用示范项目20个以上。

四、发展数字化服务

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全面完善“一部手机游云南”楚雄板块资源数据与功能。加快推进智慧化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提升智慧化水平，深化楚雄州文化和旅游资讯网、微信公众号的推广工作，不断提升“中国彝乡·滇中翡翠·红火楚雄”品牌影响力。完善楚雄州文化惠民消费信息平台、“楚雄彝绣作品版权服务云平台”功能，推进“云南文化云·楚雄”平台建设，探索“互联网+文化”新模式。持续深入实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培育扶持本土电子商务企业做大做强，拓展与第三方平台的对接合作。到2025年，打造20个电子商务示范乡镇、200个电子商务示范村。

专栏15 数字经济产业发展重点工程

1. **智慧农业建设。**以“一部手机云品荟”为抓手，全面推广农产品销售新模式，整合生产端货源和销售端需求，构建全新农产品流通体系，打造有品质保障的“云品”直供平台。加快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集成应用，解决农业生产中的精准作业、精确控制、全程溯源等瓶颈问题。
2. **“孔雀码”宣传应用推广工程。**组织对涉农企业等经营主体开展“孔雀码”相关知识的培训工作，提升企业“用码”意愿。围绕蔬菜、水果、中药材、花卉等优势重点产业，聚焦禄丰香醋、妥甸酱油、牟定腐乳、双柏白竹山茶等特色农产品，鼓励支持使用“孔雀码”。
3. **“区块链+工业大麻监管”云平台建设工程。**依托楚雄市工业大麻产业园，面向工业大麻从育种到CBD提取销售的全链条，集成应用信息技术打造工业大麻监管区块链。

4. **冶金工业智能化提升工程。**围绕铜、铁、钛、岩盐、芒硝、石膏等矿产资源开发，推进数字化矿山和智能工厂建设，大力推广成套智能化协同冶金技术体系与主体装备，运用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推动生产线改造，提升制造工艺、节能减排、质量控制与溯源、环保、安全生产等方面的智能化水平。支持企业开展智能化提升示范工程，推广自动测温取样、原料分拣、切割等机器人，不断提高智能化制造水平。

5. **工业互联网创新应用工程。**支持楚雄烟厂等重点企业，打造企业现场数据集成整合的生产制造过程智能化应用，实现生产方式向智能化转变；打造数据驱动的生产资源配置新模式，实现资源配置向大众创新转变；打通供应链数据和企业数据，实现需求响应向规模定制转变；打造产品全流程数据采集分析的智能化服务模式，实现产品服务模式向全生命周期管理转变。

第二节 推进数字政府建设

建设楚雄“政务云”平台，推动各级各部门非涉密、提供公共服务的数据向“政务云”汇聚。深化数字技术与政务服务深度融合，打造一体化数据资源、政务办公、公共服务、政府监管体系。优化政务业务流程，推动政务信息开放共享，依托“一部手机”系列平台，推进更多政务服务事项“一网通办”、“最多跑一次”，提升政府科学决策和精细化、人性化治理水平，提高政务服务管理运行效率，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专栏 16 数字政府建设重点工程

- 政务服务。**构建全州两张网络、三级互联、四级覆盖的新型电子政务网络体系，推动实现政务服务“一网通办”，为企业和群众提供多样便捷的办事渠道。
- 政府办公。**推进政府内部业务办公流程整合优化，依托“政务云”建设，实现信息发布、公文收发、审批流转、会议管理等工作的电子化，推广电子公文、视频会议、智能会议速记等应用。

第三节 推进数字社会建设

主动适应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新期待，以优化提升民生服务、完善社会治理体系、激发社会活力、促进信息技术应用市场化服务为重点，加快完善智慧教育、智慧医疗、数字环保、智慧养老、数字应急、数字传媒等智慧化服务体系，加快建设智慧社区、数字乡村、数字小镇，加快推进楚雄市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市建设，加快在交通、医疗、购物等领域实施“刷脸就行”工程，不断提升全民数字技能，推动全社会数字化转型，提升公共服务和社会治理的数字化、智能化水平。

专栏 17 数字社会建设重点工程

1. **智慧教育**。持续推进“三通两平台”建设，拓展楚雄教育云平台应用，推进智慧校园建设，加快教育专网向农村地区、边远贫困地区覆盖，推动教育资源互通共享和均衡配置。
2. **智慧医疗**。以楚雄州人民医院为中心，构建纵向和横向医院大数据云平台，对医院数据进行全面治理、管理及应用，初步满足临床、管理、科研流程业务对数据的分析利用需求，优化医院服务流程与医疗配置，提高医疗效率与质量，降低医疗费用与管理成本，全面增强医院综合竞争力。加快远程医疗向基层深度覆盖，推进城乡医疗卫生服务均等化，打造数字化“健康共同体”。
3. **数字环保**。建设涵盖大气、水、土壤等领域的环境监管平台，健全生态环境数字监测网络。完善林草防火野外视频监控系统、林草资源管理信息平台系统功能，推进林草资源的数字化与智能化管理。
4. **智慧养老**。推进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信息平台建设，基于互联网平台，提供居家代买等智慧便民服务和关怀照料等养老互助服务。推广可穿戴、便携式健康监测、自助式健康检测、智能养老监护等设备，满足多样化、个性化健康养老需求。

第四节 推进数字城市建设

推动新型城镇化和信息化深度融合，充分利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建设“城市大脑”。实施新型智慧城镇建设行动，推动智慧交通、智慧消防、智慧旅游、智慧城管、智慧社区等建设，全面提升城市智慧化建设和管理水平。坚持以数据运用为切入口，围绕城市产业发展、居民生活、城市精细化管理等方面需求，在交通、城管、环保、旅游、政务等领域，积极探索智慧应用场景，建设智慧城市示范县市。

专栏 18 数字城市建设重点工程

1. 智慧交通建设。积极推进楚雄市智慧交通建设，缓解城区交通拥堵难题，建成智慧交通示范市。
2. 智慧城管建设。在各县市推广智慧城管建设，构建以数字城管、公众服务、数字执法、应急指挥、智能管控、决策分析等功能为一体的城市管理综合平台，建立科学化、精细化的城市管理新模式。
3. 智慧社区建设。以社区居民需要为导向，以提供高效、便捷的社区服务为目的，提高社区水电煤气、物业管理、医疗社保、公共文化、养老托育、社区安防等方面的智能化、智慧化水平，积极争创云南省智慧社区示范。
4. 智慧消防建设。构建以“1个中心3大平台”（应急指挥中心、救援指挥调度平台、社会火灾防控治理平台、救援物资保障输转平台）为支撑的“智慧消防”体系，打造全省一流的智慧化消防救援示范州。

第五章 全面提升产业发展能力

第一节 推动各类开发区优化提升

一、推动楚雄国家高新区高质量发展

坚持“科技创新兴区、特色产业立区、开放发展强区”路

径，优化园区空间布局，集聚优势资源，构建“一心双核四园”联动发展格局。加快基础设施建设，完善生活商务配套，推进产城融合发展，培育高质量产业集群，营造高水平双创生态，强化高层次开放协同，深化高效能改革创新，建设现代绿色新城，推动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与本地民族特色产业深度融合创新。构建引领全州、支撑全省高质量发展的新经济中心，在全国民族地区形成创新创业发展标杆区和构建现代产业体系示范区。

二、推动省级开发区高质量发展

推动禄丰、武定产业园区围绕主导产业，强化建链、补链、强链、延链，构建特色产业集群，着力建设中国绿色硅都、中国绿色钛谷、中国绿色铜产业集聚基地、军民融合创新产业基地和中国绿色石化基地。全力推动禄武产业新区建设，融入楚雄国家高新区发展，打造千亿级产业园区。优化产业空间布局，留足项目发展空间，实施差别化和弹性供地，强化闲置土地处置利用，不断提升土地集约利用水平。探索“飞地经济”模式，服务全州工业发展。完善工业企业“亩产”综合评价机制，倒逼淘汰落后产能。适度超前谋划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园区政务服务、文体活动、物流配送、商贸休闲等综合配套设施建设，提供居住、入学、就医保障，推动产城融合，提高园区综合竞争力。围绕重点产业，建立企业培育库、制定培育方案，做强做实园区发展平台功能，打造经济增长极，推动园区实现高质量发展。

专栏 19 开发区高质量发展重点工程

1. **体制机制创新工程。**探索楚雄国家高新区实行“州级决策领导，高新区独立建制，县市区融合发展”的运行管理体制。
2. **产业培育工程。**充分发挥全州中药材、工业大麻、高原特色农业资源和产业集聚优势，围绕构建生物医药、中药配方颗粒、工业大麻和绿色食品制造业集群，以龙头企业为引领，加大研发力度，推进全产业链发展。力争到 2025 年，建成若干百亿级产业集群，高新技术企业达 100 家以上，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总产值比重达 40%。
3. **双创升级工程。**建设一批院士、专家工作站，深化与高校院所的产学研合作，加强高端人才联合培养和科技成果的转化落地。高标准谋划建设一批智创小镇。开展“创响彝州”系列创新创业活动，优化创新创业环境。
4. **开放经济发展工程。**依托“科技入楚”活动，引进一批科技成果、创业团队、科技型中小企业及世界 500 强、中国 500 强企业落户高新区，搭建与嘉定区的科技产业合作平台，开辟双向产业、资本、人才合作绿色通道。探索“昆明孵化、楚雄产业化”发展模式，打造“一区多园”发展新态势。规划建设跨境电子商务产业园，建设开放式跨境电子商务平台，探索与缅甸、老挝等地科技园区合作共建境外产业园，布局跨境生物医药、农业、化工新材料产业链。外贸进出口总额年均增速达 15%，各类境外机构数量达 10 家。
5. **楚雄国家高新区新经济产业园建设。**引进和培育发展机器人、增材制造等智能设备，以及烟草、制药、仓储、包装印刷成套智能设备；加快楚雄通用航空制造园区招商引资，引进民用航空制造及服务的大企业集团发展民用航空制造与服务业。支持云南锦润数控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通过“以商招商”引进关联企业，建设以数控机床研发、数控配件加工、销售为主的数控机床制造产业集群，推进禄丰碧城数控装备制造产业园、大姚装备制造产业园项目建设。到 2025 年，初步建成拥有 8—10 户相关企业的滇中数控机床产业集群，先进制造业实现产值 400 亿元。

第二节 促进产业集聚融合发展

着力打造产业集群，建设楚雄、禄丰两个千亿级园区和武定百亿级园区，推动钒钛金属生态产业园、数控装备产业园、光伏及半导体新材料产业园和工业大麻产业园等园区开发建设取得新

突破，加快形成硅、钛、铜等新材料和先进制造、生物医药等产业集群，构建主业突出、簇群聚集、链条延伸、集约开发、错位发展新格局。探索跨区域产业园区共建模式，建立州域统筹、协同联动、互补融合、竞争有序、共建共享合作发展机制，打造对外开放合作、承接产业转移的园区联合体，共建“飞地园”、“园中园”、“共管园”。实施新旧动能接续转换、工业经济发展、平台经济发展、民营经济发展、市场主体培育发展、城市经济发展、县域经济发展、产业基础再造、重大技术改造、“双百”工程“十大攻坚工程”，促进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协同发展，推动产业融合、产城融合、一二三产融合、线上线下融合。

第三节 推动形成质量品牌优势

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坚持优质发展、以质取胜，强化全产业链质量管理，加强标准、计量、认证认可、检验检测、专利等体系建设和能力建设，促进品牌建设、标准提升、质量升级，推动质量评价由追求合格率向追求满意度跃升。实施名企名品名牌培育行动，开展中国驰名商标、地理标志保护产品、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和“三品一标”创建，培育区域公用品牌、企业品牌、产品品牌，打造一批叫得响、卖得好的楚雄品牌。健全品牌创建激励机制，完善质量奖励制度。

第四节 加强市场主体培育

围绕培育形成大企业“顶天立地”、中小企业“铺天盖地”、个体商户“枝繁叶茂”、经济结构持续优化、三次产业协调支

撑、各类市场主体富有活力的目标，以重点产业为支撑，以项目为载体，围绕扶持产业链，布局人才链、资金链、政策链，鼓励企业或项目申报纳入“双百”工程，培育引进壮大单一法人主体营业收入上百亿元企业，推进实施一批单个项目投资在百亿元以上的重大产业项目。培强骨干企业，设立产业发展引导基金，支持企业开展技术改造创新、新产品研发和品牌培育；支持优势企业通过壮大主业、并购重组、资本运作等方式，提升产业链垂直整合能力。开展企业培育提升行动，健全高新技术企业和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培育制度，着力培育一批科技型小微企业和制造业单项冠军、隐形冠军和瞪羚企业、独角兽企业、“专精特新”企业、“链主”企业。积极推动现有存量企业稳心留根，扎根楚雄，实现基地化、总部化发展。

专栏 20 市场主体培育重大工程

- 1. 重点产业主体培育工程。**培育主营业务收入上 10 亿元的独立法人企业，推动落实单一投资规模上 10 亿元的产业项目。“双十”工程主体优先列入省州“四个一百”项目清单、优先申报省“双百”工程、加大金融信贷支持力度和融资担保支持力度。
- 2. 商贸流通业市场主体培育工程。**按照“创新驱动、高端引领、重点突破、跨越发展”的要求，放开市场准入，搭建“双创”平台，加快传统商贸业转型升级，支持“10 亿元项目，培植 5 亿元企业”，培植小微企业，做强骨干企业，培育一批具有竞争力的现代流通企业。到 2025 年，现代商贸物流行业法人企业总数翻一番，销售收入超亿元批发零售企业达到 60 户以上，营业收入超千万元以上住宿餐饮企业达到 40 户以上，营业收入达到亿元以上物流企业达到 10 户以上。外贸进出口总额超千万元企业达到 10 户。

第七篇 高质量打造改革开放高地

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推动改革和发展深度融合、高效联动，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以深化改革开放增强发展内生动力。

第一章 增强经济发展动力和活力

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持续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支持混合所有制经济和民营企业健康发展，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增强经济发展动力和活力。

第一节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深化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加快完善国有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和市场化经营机制，健全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深化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改革，推动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压缩国有企业管理层级，将管理层级原则上控制在3级以内，增强国有经济的竞争力、创新力、控制力、影响力和抗风险能力。以国有企业为重点，大力推进企业上市工作。到2025年，上市公司数量达到4个以上。

第二节 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破除制约民营企业发展等各种壁垒，营造权利平等、机会平

等、规则平等的民营经济发展环境，依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激发民营经济创新活力。深入实施民营经济发展攻坚工程，大幅提高民营经济在全州经济发展中的比重。完善促进“专精特新”企业、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政策体系，鼓励民营企业参与混合所有制改革。

第三节 弘扬企业家精神

大力弘扬企业家勇于创新、诚实守信、担当实干的精神。完善领导干部挂钩联系民营企业制度，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建立健全企业家参与涉企政策制定机制，调动广大企业家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更好发挥企业家作用。构建多层次激发和保护企业家精神的长效机制。

第二章 深化财税和金融体制改革

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加强中期财政规划管理，强化财政金融协同，健全完善财政、金融、税收政策体系，增强重大战略任务财政保障能力和制度支撑。

第一节 深化财税改革

加强预算收入预期管理，实施财源振兴行动，建立财政资源统筹机制，推进财政支出标准化，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进一步健全政府债务管理机制，完善规范、安全、高效的政府举债融资机制，着力防范和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加快建立标准科学、规范透明、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加快推进财政事权和支出

责任划分改革，调整财政增收留用奖补政策，增强基层公共服务保障能力。不断推进税收（非税）征管体制和征管能力现代化。严格执行国家、省税收优惠及减税降费各项政策措施，推进增值税、消费税等税制改革，推进水资源税改革试点，优化网上办税平台及导税服务，切实减轻企业负担。

第二节 深化金融改革

加强财政金融协同，积极稳妥发展供应链金融，大力发展战略金融，健全完善政府、金融机构和企业合作联动机制，完善金融有效支持实体经济的体制机制。加快州金融中心建设，吸引州内外各类金融机构和金融中介机构入驻，推进区域性国际金融中心重要支撑区建设。支持各类金融机构持续健康发展，稳步推进符合条件的农村信用社改制为农村商业银行。完善现代金融监管体系，提高金融监管透明度和法治化水平，健全金融风险预防、预警、处置、问责制度体系，对违法违规行为零容忍，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整合全州政府资源、特许经营权、平台资源，打造4个以上双A级融资平台公司。

第三章 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

实施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行动，健全市场体系基础制度，畅通市场循环，疏通堵点，努力实现市场准入畅通、开放有序、竞争充分、秩序规范。

第一节 夯实市场经济基础性制度

完善和细化产权创造、运用、交易、保护制度规则，加强产

权激励。建立健全新领域新业态产权保护制度，全面依法平等保护民营经济产权。继续放宽准入限制，全面落实“全省一张清单”管理模式，严格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等制度，保障各类市场主体在政策支持、资质许可、政府采购、标准制定等方面公平待遇和合法权益。强化公平竞争审查的刚性约束，建立公平竞争审查、抽查、考核、公示制度，健全第三方审查和评估机制，统筹做好增量审查和存量清理，逐步清理废除妨碍公平竞争的存量政策。

第二节 推进要素市场化

推进土地、劳动力、资本、技术、数据等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加快要素市场制度建设，健全要素市场运行机制，完善要素交易规则和服务体系，加快建设区域性蔬菜、野生菌、鲜花、中药材等要素交易中心。深化实体经济用地市场化配置改革，完善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政策。畅通劳动力和人才社会性流动渠道。

第三节 全面完善产权制度

完善归属清晰、权责明确、保护严格、流转顺畅的现代产权制度，强化产权激励。完善和细化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交易、保护制度规则。建立健全新领域新业态产权保护制度，全面依法平等保护民营经济产权。加强数据、知识、环境等领域产权制度建设，深化自然资源、国有资产、知识产权等产权制度改革，健全产权执法、司法保护制度。深入开展涉政府产权纠纷专项治理行动，切实提高政府的公信力和满意度。

第四章 着力优化营商环境

围绕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最大限度减少政府对市场资源的直接配置、对市场活动的直接干预，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着力提升政务服务能力和水平，切实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更大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加快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营商环境。

第一节 营造高效便捷的政务环境

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实行政府权责清单制度，深化政务公开，推进“证照分离”改革，落实“照后减证”。持续推进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加大集中审批改革向基层延伸，加快形成州、县市、乡镇“一颗印章管审批”改革“一盘棋”、“全覆盖”局面，科学合理构建规范统一的审批服务体系。继续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加快“一部手机办事通”推广应用，推进更多政务服务事项“一网通办”、“跨区域通办”、“最多跑一次”。深化投资审批制度改革，完善投资项目集中并联审批，简化整合投资项目报建手续，推进投资项目承诺制改革。对重点项目、重大境外企业项目实行“一对一”政务服务工作制度，提供全程帮办、“保姆式”服务。持续推进综合行政执法、事业单位、行业协会、商会、中介机构、统计现代化等改革。

第二节 营造竞争有序的市场环境

持续深化商事制度改革，简化企业开办注销程序，优化业务流程，推行一次办、限时办、全程网办，完善市场主体全周期政

策服务链，提升企业开办、注销便利度。加强中介机构事前资质审查、事中有效监督和事后跟踪，保证中介机构提供优质服务。规范涉企优惠政策的制定、解读和宣传，提高政策针对性，减少自由裁量权，建立惠企政策直达机制，加强营商环境第三方考评整改工作，健全完善以市场主体和社会公众满意度为导向的营商环境“红黑榜”、政务服务“好差评”制度，完善营商环境投诉举报回应制度，打造公开透明、公平竞争、诚实守信的市场环境。

第三节 营造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

建立符合实际的优化营商环境法规规章，保障营商主体运营纳入制度化、规范化和法治化轨道。严格落实国家监管规则和标准体系，实施公平统一的监管制度，大力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充分运用“互联网+监管”，实现各级各部门在线监管系统对接国家在线监管系统，做好监管业务数据、投诉举报数据，推动监管事项全覆盖、监管过程全记录和监管数据可共享、可分析、可预警。全面推进政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建设，推广信用承诺制度，加强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公开和应用，推广惠民便企信用产品服务，建立公共信用信息和金融信息共享整合机制，加强征信监管和信用信息安全管理，保障信用主体合法权益。加快推进信用体系和信用平台一体化建设，建立完善开放的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实现公共信用信息互联互通，完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制度，加大对守信失信企业联合奖惩力度。

第五章 构建更高水平开放格局

以加快构建开放型经济体为目标，按照“大开放促进大发展，大发展带动大开放”的总体要求，全面扩大对内对外开放，加强区域合作与竞争，提高招商引资实效。

第一节 构建开放型经济发展新格局

做好立足楚雄发展楚雄、跳出楚雄发展楚雄“两篇大文章”，推动形成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开放。主动服务和融入“一带一路”建设、长江经济带发展、西部大开发、孟中印缅和中国—中南半岛经济走廊、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和环印度洋地区开放的大通道和桥头堡等国家及省重大战略，深入对接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深化与上海市嘉定区合作，增进与浙江金华、安徽安庆、河南焦作等友好城市和川滇黔金沙江流域十四市州区域合作交流。主动参与沿边开放，与沿边州市建立更加紧密的合作关系，构建跨区出境的开放窗口，努力在与南亚东南亚国家合作方面取得重要突破。主动接轨昆明、融入滇中、带动滇西发展，强化与昆明、玉溪、普洱、大理、丽江、四川攀枝花和凉山州等周边地区的战略合作，形成“1+X”多边合作新格局。

第二节 提高招商引资实效

实施精准招大引强抓落地行动，瞄准产业链龙头和创新链前端。创新招商引资方式，拓展招商引资领域，加强一把手招商、专业招商、驻点招商、以商招商、会展招商、平台招商。建立和

完善招商引资成果考核评价体系。建立有楚雄特色的高端智库，提高招商引资项目的策划包装水平。积极利用国内外资金参与重大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以及各类开放合作功能区建设，集中力量引进科技含量高、可持续发展的龙头企业和重大项目。鼓励境内外企业到楚雄州各类开放合作功能区建设“园中园”、“姊妹园”或“飞地产业园”，鼓励发展总部经济，设置生产基地、研发中心、采购中心和地区总部。引导龙头企业和核心企业进行产业链、产业群招商。积极探索建立驻外招商工作平台，发挥驻外办事处的对外联络作用，推行招商代理制，在重点地区开展跟踪式招商。

专栏 21 重点领域改革重大行动

1. 国企改革。深入推进国资国企改革。到 2025 年，累计培育上市企业 4 家以上。压缩国有企业管理层级，将管理层级控制在 3 级以内。
2. 能源改革。加快推进电力体制改革，进一步完善电力交易机制。到 2025 年，大工业用户电量交易规模占用电量的比重达 98% 以上，到户电价较目录电价降低 20% 以上。
3. 社会事业改革。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深化高中课程、学分制改革，推进高校“双一流”建设。完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争取更多县市纳入国家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示范试点。持续巩固国家紧密型医共体建设试点县改革成果，推动有条件的县市开展医保资金打包付费改革，适时扩大试点县范围。到 2025 年，全州各县市建成紧密型医共体。

第八篇 高质量建设以五大枢纽为重点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以全要素整合、全周期协同、全方位融合、全链条畅通为导向，统筹存量和增量、传统基础设施与新型基础设施发展，构建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5+N”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提高系统化、协同化、智能化、绿色化水平，强化枢纽地位，打造交通强州，发展枢纽通道经济。

第一章 推进综合交通枢纽建设

加快构建以机场为辐射中心、高等级公路为“主骨架”、铁路为“大动脉”、国省道为重要干线、农村公路为“毛细血管”，智慧交通为支撑的现代化综合立体交通运输网络，推动综合交通从基本适应向提质增效、适度超前转变。

第一节 完善提升公路交通网

构筑以高等级公路连接周边主要城市，州府、县城、重点乡镇逐级连接的快捷公路网络。推进县域高速公路“能通全通”和“互联互通”工程，积极配合弥勒至楚雄项目建设，昆明（眠山）至楚雄（广通）、楚雄（广通）至大理高速公路扩容项目建设；加快推进大姚至永仁、楚雄东南绕城等高速公路建设；加快完成牟定至元谋、楚雄至景东、双柏至新平、姚安至南华、大理至攀枝花、元谋至大姚等6条高速公路项目前期工作，按期

开工建设。加快武定至双柏、南华至南涧、永仁至华坪、武定至会理高速公路项目前期工作，加快形成“五纵、五横、七出州、两出省”高速公路网。同步开展高等级公路综合管理配套工作的规划实施，提升国省道干线公路网，以既有路网升级改造为主，优化沿途服务设施，改善通行条件，做好G227姚安经牟定至楚雄、G357易门至双柏、G357双柏嘉至景东、元谋至大姚至祥云等项目前期工作并适时启动建设。力争2025年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1000公里。坚持“建管养运”并重，扎实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加快推进县与县之间断头路硬化，有序推进50户及以上自然村道路硬化和重要县乡道路网改造，完善安全防护措施，注重路域绿化美化，大力发展战略公共客运及物流运输。

第二节 推进铁路“补网提速”工程

以完善铁路网络骨架、加快城际快速铁路网建设、提升功能为重点，加强与滇中城市群快速连通，提升铁路辐射能力。配合做好昆楚大丽、新成昆高速铁路（云南段昆明至武定至元谋至永仁）项目前期工作以及广大铁路设备补强及电气化改造。配合加快玉溪至楚雄、楚雄至姚安至大姚至永仁滇中环线等项目前期工作，积极参与“轨道上的滇中城市群”建设。争取规划建设楚雄至临沧、楚雄至普洱、元谋至大姚至大理、禄丰至武定至会理等横贯东西和通过泛亚铁路连通南亚、东南亚的铁路大通道，构建“一环六射”铁路网。加快研究楚雄国家高新区云甸工业园区铁路专线建设项目、楚雄机场至楚雄城区轨道交通快速

通道等。积极争取将已经纳入国家中长期规划的中老泰铁路联络线（永仁一大姚—姚安—牟定—楚雄—双柏—新平—元江）列为“十四五”重点建设项目。

第三节 积极发展水运和航空

积极发展水运，支持金沙江中下游黄金水道建设，推动元谋港、大姚湾碧、永仁永兴、武定新民和白口等码头建设，积极争取长江水利委员会尽早开通乌东德水电站至沿江码头抵攀枝花市的客货航线。在加快推进楚雄民用机场（4C）建设的同时，按照（4F）机场预留空间，积极争取昆明第二机场（4F）落户楚雄。继续推进元谋、永仁、武定等通用机场项目前期工作，适时启动建设。注重机场、铁路、高速公路、城市道路的连接，谋划建设机场综合交通客货枢纽站，打造临空经济新业态。

第二章 推进水利枢纽建设

实施“兴水润楚”行动，按照“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的总基调，坚持“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方针，加快补齐水利基础设施短板，建成区域互济、均衡优质、安全可靠的水资源保障与利用体系。

第一节 加快推进重点供水工程建设

抓住省大力实施“兴水润滇”工程机遇，以优化水资源配置格局为重点，集中力量建设一批打基础、管长远、促发展、惠民生的重大供水工程，推进经济水、民生水、生态水、安全水四水共建。推进牟定小石门大（二）型和楚雄九龙甸中型、禄丰

东河中型扩建大（二）型等战略水源项目建设。加快滇中引水二期工程、哀牢山引水工程等重点区域跨流域引调水工程建设。持续巩固提升农村供水保障水平，有序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和农村供水规模化建设。加快单一水源供水的城市和县城完成双水源或应急水源建设。围绕高原特色农业，结合大型水源工程建设，加快新建一批现代化的大中型灌区。到 2025 年，基本建成满足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水资源合理配置供水安全保障体系，供水安全保障综合能力显著增强，新增库容 1.5 亿立方米，新增供水 2.6 亿立方米。

第二节 加快推进重点防洪减灾工程建设

加快大江大河主要支流治理，提高抵御洪涝灾害的能力。扩大中小河流治理实施范围，明显提高县城和农村地区的防洪能力。加大重点山洪沟防洪治理力度，加快非工程措施补充完善和重点山洪沟治理工程建设。加快实施病险水库、水闸除险加固，消除安全隐患，恢复病险水利设施供水、防洪等功能效益。提升城市防洪排涝能力，重点加强楚雄西片区、元谋县城、牟定县城等涝区防洪治理。以干旱易发区、粮食主产区等为重点，因地制宜建设一批中小型水库，有效应对特殊干旱年供需水矛盾。到 2025 年，基本构建江河安澜水旱灾害防御体系，全州洪涝灾害年均直接经济损失占同期 GDP 的比重控制在 0.6% 以内。

第三节 大力推进水生态修复和建设工程

加快推进水生态文明建设，确保水质水量有保障、河湖水域不萎缩、生态功能不衰减、水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打造山

青、水净、河畅、岸绿的美好家园。推进重点区域水土流失治理，加快坡耕地综合整治和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以流域为单元，加快推进江河库水生态保护与修复，通过退耕、还湿、封育保护、水源涵养等措施，加强河库保护。实施河道水生态保护、河湖连通、截污治污、清淤疏浚、生物控制、生态调度、自然修复，恢复河湖的基本水力联系，保障基本生态流量，重点保护龙川江、绿汁江、青山湖、查姆湖等重点生态功能水体。到 2025 年，基本建成有利于生态文明建设的水资源保护和河湖健康水生态体系，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提高至 95% 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达 90%，河湖自然岸线保有率达到 90%，水土保持率高于 75%。

第四节 水利工程信息化

围绕建设“防汛抗旱决策系统与应急管理系统、水文水资源及水土保持等监测站网、水利综合信息平台及水利云系统”目标任务，整合州县多级防洪抗旱应用系统，建立和完善包括数据采集传输、预报预警、分析决策于一体的防汛抗旱信息平台。加快水文基础设施标准化建设和规范化管理，完善水环境监测体系，建立布局合理、功能齐全、技术先进、准确及时的水文水资源监测站网。整合水文水资源、水土保持监测网络等已有水利管理子网，开发建立全州水利数据库，搭建统一的水利管理数字化平台。到 2025 年，基本建立较为完善的水利发展和管理智慧化体系，全州小（一）型水库、中型水闸、大型灌区、3 级堤防及中小型水电站等水利工程异地视频网络覆盖率不低于 60%。

专栏 22 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重点工程

1. **重点供水工程。**续建双柏白水河等 21 座水库；新建牟定小石门、楚雄九龙甸扩建、禄丰东河扩建等 3 座大（二）型水库，元谋定远河等 18 座中型水库，禄丰响水河等 39 座小（一）型水库。实施 998 处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推进 10 县市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开展元谋大型灌区和靖蛉河大型灌区“十四五”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建设，加快推进永仁大型灌区建设。建设 18 个城市备用水源工程项目。推进姚安县渔泡江跨流域引水工程等 37 件河库水系连通工程建设。
2. **防洪减灾工程。**推进龙川江楚雄市城区段河道治理工程等 49 件重要江河支流治理项目。继续推进中小河流治理，开工建设 104 件；完善山洪沟防洪治理，开工建设 417 件；完成 8 座中型病险水库、53 座中型水闸和 234 座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加快完善城市防洪排涝设施，开工建设 9 县市城区防洪排涝综合整治工程。加快推进抗旱工程建设，开工建设 153 件抗旱水源工程。
3. **水生态修复和建设工程。**开工建设大箐河生态清洁小流域治理工程等 97 件水源涵养与水土保持项目；开工青山嘴水库、洋派水库水生态综合治理项目等 53 件水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开展 10 县市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工程。
4. **水利智慧化工程。**完善山洪灾害预警、水雨情测报和数据传输系统，形成覆盖所有乡镇的异地视频网络。建设覆盖小（一）型水库、中型水闸、大型灌区、3 级堤防、中小型水电站等水利工程的防汛抗旱调度体系。

第三章 推进能源枢纽建设

坚持传统能源改造提升和新能源开发并重原则，优化能源基础设施布局，加强能源基础设施建设，推动楚雄由送电、送油、送气大州向用电、用油、用气大州转变，加大绿色能源资源的开发力度，打造绿色能源枢纽。

第一节 加快电网基础设施建设

加快骨干电网、城农网建设和改造步伐，持续巩固加强主电网架和配网建设，提升电力供应保障能力和电网安全可靠稳定水

平。支持配合省推进实施西电东送战略，进一步夯实楚雄州作为滇中电力交换枢纽的地位。加强 220 千伏输电网、支持增量配电网试点项目建设，提升全州供电的可靠性。推进农村电网改造升级，通过 10 千伏线路新建、延伸工程，强化 10 千伏网架水平，巩固提升农村电网供电可靠率、综合电压合格率和户均配变容量“两率一户”指标。推动智能电网建设，提高配网联络率和自动化水平。

第二节 加快油气基础设施建设

积极配合做好中缅石油炼化二期项目前期工作，推进石化产业园建设，进一步增强油气枢纽地位。加快推进牟定国家原油储备库建设、大德成品油库改扩建、楚雄 LNG 应急储备站和禄丰 LNG 应急储备站等重大油气项目建设。实施县市天然气利用工程，加快推进工业领域天然气利用，因地制宜推进天然气管网向农村延伸，构建州内州际互联互通的天然气供应网络，优化能源供给结构，有效扩大天然气使用规模。推进楚雄盆地石油、天然气、页岩气资源勘探开发，进一步摸清资源潜力和开发利用前景。

第三节 加快绿色能源基础设施建设

争取国家和省级新能源建设指标，加快布局建设光伏、风电新能源项目，规划实施 850 万千瓦“水风光储一体化”基地，推动金沙江干热河谷百万千瓦平价上网示范项目、分布式光伏建设，着力推进“千万千瓦级新能源”基地建设。积极配合做好乌东德水电站项目建设相关工作，严格执行《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中小水电开发利用管理的意见》，抓紧做好中小水电的

退出整改工作。加快推动新能源汽车集中式换电站、分散式充电桩等基础设施建设，实现县域高速公路服务区、车站、大型公共场所全覆盖。到 2025 年，绿色能源装机达到 1000 万千瓦。严格按照《云南省煤炭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 年）》的要求，推进楚雄州吕合煤业有限公司长坡露天矿 90 万吨/年、楚雄市石鼓煤矿 30 万吨/年和南华野猪塘煤矿 30 万吨/年等技改扩建项目，推进煤炭产业向安全、绿色、集约、高效和高质量方向发展。

专栏 23 能源保障网建设重点工程

1. **电网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支持配合乌东德水电站 500 千伏交流配套工程等西电东送工程建设，加快推进 500 千伏鹿城变（吕合变）二期工程、500 千伏仁和变三期扩建工程等骨干电网建设，在禄丰新增布局 500 千伏变电站。推进南华、大姚、姚安、双柏、牟定布局 220 千伏、110 千伏变电站项目，持续优化 220 千伏输电网结构，积极推进州农网改造升级工程实施；开展楚雄市增量配电及输变电工程项目，包括园区增量配电网建设；重点推进智能电网综合性示范区和新时代农村智能配电网示范县等电网示范区建设。

2. **油气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依托中缅天然气管道，加快天然气支线管网建设，推进南华—姚安—大姚天然气支线建设；依托楚攀天然气管道，加快牟定、元谋、大姚、永仁支线建设；积极支持昆明富民—禄劝—武定和昆明富民—禄丰（碧城）—勤丰营天然气管网建设；建设楚雄—攀枝花、中石油安宁—楚雄—大理—保山成品油输送管道。

3. **“风光水储”一体化基地建设工程**。依托金沙江流域中下游已建成的大中型水电站，充分发挥金沙江干热河谷地区丰富的光伏资源优势，实施好省下达 203 万千瓦楚雄州光伏基地建设项目，积极争取国家和省新增 600 万千瓦新能源建设指标，在姚安县、大姚县、永仁县、元谋县、武定县等 5 个县区域打造全国一流的“风光水储”一体化清洁能源基地，同时将南华县、楚雄市、双柏县、禄丰市等 4 县市融入红河流域打造“风光水储”一体化基地。

4. **新能源智能充电桩建设工程**。积极推进城区新能源智能充电站（桩）等项目建设，依托现有加油站点改造建设加电（气、氢）站 20 座，新建 4000 个充电桩。

第四章 推进大数据枢纽建设

坚持“政府引导、市场主导”的原则，以建用并举、以用促建、整体优化、协同融合为导向，着力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打造大数据枢纽。

第一节 强化信息网络基础设施

推进面向南亚东南亚跨境通信传输网络建设，提升国际互联网数据传输能力和州际出口带宽能力，到2025年，力争互联网州际出口带宽达3.2T。深入实施“宽带楚雄”和4G网络补盲提速工程，加快5G网络建设和应用，推动物联网、IPv6等规模化部署和应用。到2025年，全州各县市城区及乡镇、旅游景区、重要交通站点、医院、学校等区域实现5G网络全覆盖，物联网在网终端设备深度覆盖，自然村（20户以上）4G网络有效覆盖率达到100%，光纤百兆宽带通达率超过90%，基本形成高速、泛在、安全、开放的数字基础设施支撑体系。

第二节 推进大数据枢纽中心建设

在省级统筹下，加快构建一体化大数据中心体系，加强政务数据资源统筹管理，扩大基础公共信息数据有序开放，建设数据统一共享开放平台，加强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各行业领域的深度融合，充分释放信息化赋能效应。基本构建起数据资源共享开放、信息系统集约建设的政务数据资源体系，建成龙头企业带动、产业链上下游协作、周边区域协同的大数据产业生态体系，形成以重点领域示范应用为牵引的大数

据应用服务体系，建成“立足楚雄、服务云南及周边地区、辐射南亚东南亚”的格局。到2025年，形成以楚雄市为州级城域核心节点、其他9县市为县级城域核心节点，“两横三纵”、出滇入川、连接国际通信网络的楚雄州大数据枢纽。

专栏 24 大数据枢纽建设工程

1. **国际互联网专用通道建设工程**。积极争取国家和省级支持，建设楚雄—昆明—南亚东南亚国家的光纤或专用通道，提升楚雄国际通信网络传输质量与效率，为楚雄跨境电子商务、跨境物流、国际软件与信息服务外包等产业发展提供支撑。
2. **“宽带楚雄”工程**。加快老旧小区光纤网络改造，新建城镇区域网络部署，消除自然村宽带网络接入“最后一公里”瓶颈，加快推进楚雄州“千兆到楼到企、百兆入户进村”建设。
3. **4G 网络补盲提速工程**。扩大4G网络覆盖广度和深度，到2022年力争实现全州所有自然村、A级以上景区游客集中区、高速公路和自驾游精品旅游线路、大滇西旅游环线等区域4G网络全覆盖。
4. **5G 网络建设和应用工程**。进一步加强与省级通信运营商的深度合作，推进落实5G应用发展相关合作。将5G基站站址、机房及管线、电力等配套设施纳入市政基础设施规划，推进5G网络及配套设施建设，持续提升网络覆盖能力。
5. **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建设工程**。加快推进标识解析体系应用，结合楚雄州差异化的特色优势，积极争取建设烟草、冶金、彝药、食品行业的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
6. **物联网覆盖范围提升工程**。积极部署移动物联网感知设施，按需新建物联网基站，加快在高标准农田、工业园区、城市路网、社区街道、燃气管道、高等级公路、湖泊水库、水电站、自然保护区等布设低功耗、高精度、高可靠的智能传感设备。

第五章 推进物流枢纽建设

围绕实施云南省中长期物流发展规划，抓住补齐流通基础设施短板和发展数字流通两个关键，构建完善高效降本、内外联通、区域联动的“通道+枢纽+网络+平台”多层次物流体系，

打造物流枢纽。

第一节 加快物流园区物流通道建设

围绕构建“出滇入川、互联互通、衔接国内、对接国际”的“两横三纵”公、铁、水、航、管综合物流通道，以“两新一重”项目为抓手，推进楚雄商贸服务型、禄丰生产服务型省级物流枢纽和永仁综合服务型、牟定综合服务型、南华商贸服务型、元谋特色农产品州级重点物流园区以及双柏县、姚安县、大姚县、武定县综合服务型物流中心建设，形成“两枢纽四园区四中心”的物流枢纽发展格局。

第二节 建设覆盖全域的物流服务网络

补齐城乡流通设施短板，完善州县乡村四级物流服务网络，推动县级物流分拨中心、乡镇（社区）物流配送中心和村级（小区）物流服务点建设。补齐城乡高效配送短板，全面启动城市统一配送试点，制定出台《楚雄市城乡高效配送实施方案》及相关支持政策。加快发展跨境物流，鼓励物流企业开拓南亚东南亚市场，拓展国际贸易业务，推动5户国际道路运输企业全部开展跨境物流业务。

第三节 推进冷链物流和智慧物流建设

加强冷链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大力发展冷链运输和公共冷库，提高冷链设施利用率，满足高原特色农产品冷链物流需求。加快完善元谋蔬菜批发市场功能，配套冷藏、冷冻和冷链运输设备。以电子商务示范州建设为抓手，加大城乡高效配送信息平台

(城乡达) 推广力度, 加快整合物流和运输资源, 优化配送路径, 构建城市、城际、城乡、乡村高效配送网络。推进现代供应链创新与应用, 加快打造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生物医药、装备制造三条智慧型供应链。

专栏 25 物流枢纽建设重点工程

1. 省级重点物流枢纽。 (1) 楚雄州商贸服务型省级重点物流枢纽。加快楚雄国际物流基地、楚雄城西商贸物流园及楚南国际商贸物流中心、楚雄州快递物流园建设, 启动楚雄机场航空物流园、楚雄东南物流园建设, 补齐物流设施短板, 完善楚雄州商贸服务型省级重点物流枢纽功能配置。加快建设具有整合物流各环节信息、供应链上下游信息的综合性物流信息平台, 提高物流枢纽服务能力、运行效率和一体化组织水平。重点发展现代商贸物流、冷链物流、航空物流等物流业务及相关增值业务。(2) 建设禄丰生产服务型省级重点物流枢纽。围绕加快推进勤丰工业物流园和禄丰综合物流园的物流项目建设, 推动形成以仓储、中转、集运、多式联运、智慧物流云平台等多种功能的物流枢纽, 为区域钢铁、水泥、钛、铜、磷、石油、机械装备等大宗货物及其上下游产品提供物流服务。

2. 建设州重点物流园区。 (1) 牟定综合服务型州级重点物流园。加快推进再生资源物流园、综合物流中心等核心项目和再生资源回收网络体系、集疏运网络体系建设, 强化物流园区分拨能力, 提高物流组织运输效率; 加强物流园区与综合交通枢纽衔接, 强化物流集散、中转服务等综合服务功能, 提高物流园区高效化组织运营。(2) 南华商贸服务型州级重点物流园区。以综合物流中心、滇中特色物流园、野生菌物流中心为支撑, 重点发展农产品物流、冷链物流、流通加工、信息服务、金融结算、区域分拨与配送等物流业务。(3) 永仁综合服务型州级重点物流园区。加快以冷链物流、工业物流、多式联运、集疏运等物流设施群为重点的物流园区建设, 主动承接攀西经济区和成渝经济区等地的货物中转。(4) 元谋特色农产品州级重点物流园区。以完善能禹特色果蔬物流园冷链物流、仓储、流通加工、运输、中转等基本功能为重点, 推进区域农产品冷链物流节点建设。建设江边多式联运物流中心, 推动以建材、矿产等大宗商品运输为主的物流业发展。

3. 县级重点物流园区建设。 重点推进双柏县、姚安县、大姚县、武定县 4 个综合服务型物流中心建设。

4. 重点项目建设。 实施楚雄州快递智慧物流园、勤丰物流枢纽智慧物流园、元谋特色果蔬农产品物流中心、永仁县永攀物流园区、云南国际食用菌交易中心等 20 个重点项目建设。

第九篇 高质量建设滇中崛起绿色发展新极

坚持实施区域重大战略、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主体功能区战略，完善新型城镇化战略，围绕省“做强滇中、搞活沿边、多点支撑、联动廊带”发展布局和努力形成“滇中崛起、沿边开放、滇东北开发、滇西一体化”的发展格局，构建“接轨昆明、双核引领、聚群崛起、多点支撑、廊带联动、一体发展”格局，塑造发展新优势，努力把楚雄建设成为支撑滇中城市群高质量发展的强劲活跃增长极。

第一章 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

实施主体功能区战略，立足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统筹安排生产空间、生活空间、生态空间，严格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以及城镇开发边界，合理调整三类空间比例，构建科学合理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

第一节 实施主体功能区战略

落实国家和云南省对楚雄州的定位与要求，建立“多规合一”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健全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制度，逐步形成城镇化地区、农产品主产区、重点生态功能区三大空间格局。

一、城镇化地区

楚雄市、牟定县、南华县、武定县、禄丰市5个城镇化地

区，实行开发与保护并重的方针，促进资源要素合理流动，保护基本农田和生态空间，主要承担提供工业品和服务产品、聚集经济和人口、支撑工业化和城市化开发的功能。全面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加快绿色低碳发展，增强创新发展驱动力，提升区域综合竞争力，推动形成楚雄城镇发展格局。

二、农产品主产区

元谋县、姚安县2个农产品主产区，实行保护为主、开发为辅的方针，承担提供农产品、保障粮食等农产品供给功能，优化农业生产结构和布局，增强农业生产能力。突出自然条件和生态环境优势，以高品质、高科技、高附加值、绿色化、品牌化为要求，发展高原特色优质农业，建设现代农业、生态农业、特色农业经济示范区。

三、生态功能区

大姚县、永仁县、双柏县3个生态功能区，实行保护为主、限制开发的方针，把发展重点放到保护修复自然生态系统、维护生物多样性、提供生态产品上，推动生态文明示范区建设。强化国土空间管控和负面清单管理。持续开展生态修复和环境污染防治工程，促进人口逐步有序向城镇转移。因地制宜发展不影响生态功能的旅游文化产业，实现在发展中保护、保护中发展。

第二节 强化三条控制线底线约束

一、优先划定生态保护红线

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发挥生态保护红线对于国土空间开发底线的约束作用，有效推进红线区生态保护与整治修复。强化哀牢

山—无量山山地生物多样性维护与水土保持生态保护红线、金沙江干热河谷及山原水土保持生态保护红线、红河（元江）干热河谷及山原水土保持生态保护红线保护，重点保护黑冠长臂猿、绿孔雀、云南红豆杉、银杏、董棕等珍稀动植物。

二、严格落实基本农田保护红线

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最严格的节约用地制度，按照基本农田数量和布局基本稳定、优质耕地优先保护、优进劣出的原则，守住耕地保护红线。强化永久基本农田对各类建设布局的约束，除国家特殊规定外，原则上不得突破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划定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加强耕地保护，坚决遏制各类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

三、科学划定城镇开发边界

充分考虑地形条件、自然生态、环境容量等因素，依据人口、产业、城镇规模和发展趋势，科学划定城镇开发边界，把现状建成区、集中连片城镇建设区和城中村、城边村、依法设立的各类开发区划入城镇集中建设区；不突破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期内建设用地规模并预留一定弹性。乡村地区划定农村居民点建设控制范围，严控新增建设用地，协调处理好城镇发展与耕地保护的冲突与矛盾，统筹同等耕地的占补平衡。

第三节 引导各类空间协调发展

一、优先确定生态空间

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贯彻“生态

优先”原则，明确哀牢山、紫溪山、金沙江流域及罗其美水库等自然保护地、生态重要和敏感地区，科学划定生态红线、自然保护地体系，确保生态安全和生态系统功能稳定，构建重要生态屏障、廊道和网络，形成连续、完整、系统的生态保护格局和开敞空间网络体系，维持和保护生态安全和生物多样性。探索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的新路子。

二、保障农业发展空间

严守耕地红线和粮食播种面积底线，加强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稳定农业用地面积，重点保护集中连片的优质耕地。明确生态退耕、土地整治、补充耕地区域。探索建立土地用途转用许可制，强化非农建设占用耕地的转用管控，落实耕地占补平衡措施。优化农业生产布局，推动优势农产品向优势产区集中。

三、优化城乡发展空间

高质量打造城镇发展空间，高效聚集经济和人口，防止城镇空间无序蔓延，预留充足的未来发展空间。优化城乡规模等级结构，形成“中心城市—重点镇—一般镇”的三级城镇体系结构，促进人口合理流动，加速城镇化进程。强化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对城镇空间的约束作用，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提高用地效率。明确城镇、产业园区、特色小镇、村庄布局优化的原则和要求。围绕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统筹城郊融合、集聚提升、特色保护、搬迁撤并等各类村庄协调发展，促进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完善城乡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网络体系，改善可达性，构建不同层次和类型、功能复合的城乡生活圈。

四、彰显城乡特色空间

发掘自然资源和人文资源，强化彝族特色民族文化与历史文化遗产建筑的保护与利用。整理研究、传承保护“梅葛”、“查姆”、彝族经典古籍等民族文化资源，持续提升“彝族火把节”等节庆活动影响力。划定自然和人文资源的整体保护区域，加强已衣大裂谷、元谋土林、禄丰陨石“天坑”、永仁方山等自然景观资源和姚安光禄、大姚石羊、禄丰黑井、双柏嘉、牟定茅州等历史文化遗存建筑的保护和利用工作。坚持历史文化和风貌特色保护，将历史、民族文化等元素充分融入城乡风貌设计。

五、统筹山区坝区发展

加强坝区空间管控，优化坝区城镇和乡村布局。加强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调查和保护，划定坝区保护空间控制线、开展坝区清理整治行动、严禁割裂坝区空间、塑造坝区田园风貌，使坝区城镇、乡村风貌、景观形态、建筑风格与自然环境融为一体。推进山区综合开发，按照适度集中的原则，引导村庄向宜建山地布局，强化山区的生态屏障功能，按生态产业化、产业生态化的路子，大力发展战略生态农业、生态旅游业，延长农业产业链，推动农业与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

六、协同地上地下空间

开展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推进灾害风险评估，划定地下空间和重要矿产资源保护开发的重点区域，处理好地上与地下、矿产资源勘查开采与生态保护红线及永久基本农田等控制线的关系。充分利用城市地下空间资源，统筹开发利用广场、绿地等地下空间，合理布局地下商业综合体、地

下车库、人防工程、应急防灾、军事设施和物资仓储设施等。

第二章 优化区域生产力空间布局

围绕“接轨昆明、双核引领、聚群崛起、多点支撑、廊带联动、一体发展”要求，突出空间结构更优、聚融程度更高、协同联动更强、质量效益更好，加快构建“双核、三群、四带、两屏、多点、一体”的生产力空间布局，推动形成主体功能明显、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布局。

第一节 双核

坚持产城融合、集聚发展，扎实推进核心区建设，打造产业发展新动能，提高产业集聚度，把以楚雄国家高新区为支撑的楚雄片区和以禄武产业新区为支撑的禄丰片区打造为引领经济发展的核心引擎。

一、着力打造以楚雄国家高新区为支撑的楚雄片区核心引擎。按照国务院关于把楚雄国家高新区建设成为促进技术进步和增强自主创新能力的重要载体、带动区域经济结构调整和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强大引擎、抢占世界高新技术产业制高点的前沿阵地的总体要求，优化重点产业发展布局，着力培强发展动能，推进产城融合，深化管理体制改革，把楚雄国家高新区建设成为创新驱动发展的示范区、高质量发展的引领区。发挥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策优势，优化发展布局，加快构建完善“一心、双核、四园”的空间布局，做大做强高新区。协调处理好园区规划用地与基本农田红线、生态保护红线的冲突，明确产业发展定位，对新兴产业发展需要的空间资源

进行战略预留和储备。围绕省委、省政府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和打造世界一流“三张牌”新优势的部署和要求，充分发挥高新区区位、产业、环境和资源优势，明确主导产业方向，集聚发展要素，引入培育“绿色+”、“特色+”、“互联网+”等新业态，推动产业智能化和数字化升级，重点打造现代物流、生物医药、新材料和先进装备制造等产业集群，着力优化营商环境，谋划重大项目，加强招商引资，培强发展新动能。积极申报建设出口加工区、保税物流中心，推动国际产能合作，探索共建境外产业园，探索通过技术服务、产业链合作、协同创新、“飞地经济”等方式，与昆明、玉溪高新区共建跨区域协同创新及产业合作平台，积极参与昆曲玉楚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创建工作，形成全省创新发展支撑点。加快推进产城融合发展，补齐高新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完善园区城市服务功能，打造产业发展功能区，提高产业集聚度，提升产城融合发展水平。深化高新区管理体制机制改革，积极探索新型治理模式，优化内部管理架构，合理配置内设机构职能，健全更加灵活、高效的选人用人机制和绩效考评机制，形成推动高新区高质量跨越发展的强大合力。

二、着力打造以禄武产业新区为支撑的禄丰片区核心引擎。按照《禄武产业新区发展规划》，统筹考虑与武定产业园区的协作关系，促进禄丰、武定产业园区联动发展，形成具有竞争力的产业集群。充分发挥禄丰东连昆明安宁、南接玉溪易门的区位优势，牢牢抓住全省开发区优化提升后保留禄丰产业园区的重大发展机遇，积极主动与滇中新区开展合作，将禄丰片区打造成为滇

中新区西部拓展区。加大产业培育力度，站在融入全国、全省发展战略的高度，加快推进新区规划实施，围绕科技创新和产业升级，重点打造新型重工产业、绿色新兴产业两大产业集群，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先进装备制造、绿色食品加工、生物医药等产业，打造中国绿色硅都、中国绿色钛谷、中国绿色铜产业聚集基地、中国新材料绿色制造基地、中国绿色石化基地。探索建立与楚雄国家高新区合作机制，用好楚雄国家高新区支持政策，加快打造带动区域经济结构调整和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强大引擎，推进产城融合，建设高品质的创新融合发展试验示范区，形成楚雄国家高新区辐射带动、滇中新区拓展拉动的新格局。

第二节 三群

依托州域资源、环境、区位优势，推进县市区域协调发展，加快生产要素空间聚集，进一步优化楚中、楚东、楚北三个城镇群布局，推进楚中“1+4+1”城镇群，楚东禄丰、武定城镇群，楚北元谋、永仁、大姚城镇群发展，促进州域协调发展，增强城市群区域内聚力、竞争力和辐射带动力。

一、打造楚中“1+4+1”城镇群。按照《滇中城市群发展规划》将楚雄市作为滇中城市群副中心的发展定位，实施区域性中心城市打造工程，提高楚雄市城镇圈首位度，构建楚雄、南华、牟定、姚安、双柏和禄丰广通楚中“1+4+1”城镇群，强化产业分工与协作，打造环楚雄“半小时经济圈”。依托以楚雄市为中心，与南华、牟定、姚安、双柏4个县城及禄丰广通镇之间互联互通的综合交通系统，加快推进楚雄中心城市建设。通过

撤镇设街道、放开落户限制等措施，扩大城市规模，以楚雄市坝区七镇为重点，提升环境承载能力，提升城市基础设施和综合服务功能，加快特色产业集群发展，促进产城融合发展。

二、打造楚东禄丰、武定城镇群。依托连接禄丰、武定两县市及周边已建成、在建、拟建的综合交通系统，以禄丰城区、武定县城为核心，以禄丰市广通、勤丰、碧城、仁兴、土官、和平和武定高桥、猫街、插甸等小城镇为支撑，以禄武产业新区为要素集聚平台，强化城镇公共服务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城镇人居环境，加快城镇化进程。加快融入滇中城市群发展，联动禄劝、安宁、易门，打造以禄武产业新区为中心，带动区域经济结构调整和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强大引擎。协调好农业生产和工业发展的关系，重点发展冶金、新材料、绿色石化及先进装备制造等产业，加快发展旅游文化、现代商贸物流等产业。

三、打造楚北元谋、永仁、大姚城镇群。依托已建成的京昆、楚姚高速，在建的永姚高速和规划建设的大攀、永金、牟元、元大等高速公路，以及正在规划建设的滇中城际铁路环线（永仁—大姚—姚安—楚雄）形成的便捷综合交通网络，以元谋、永仁、大姚3个县城为支撑，充分发挥地处金沙江流域中部，内引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连通长江经济带和南方丝绸之路经济带，外联中国—中南半岛和孟中印缅经济走廊面向南亚东南亚重要交通节点的独特区位优势，加快新型工业化和新型城镇化进程，引导永仁、元谋、大姚3个县城合作互补发展、错位发展。强化滇川合作，加强同长江经济带、成渝地区以及省内大理、丽江等地的对接，主动承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攀西经济区等地

区产业转移，建设省内重要的农产品生产基地，打造农业现代化示范样板，建设楚北滇川合作发展示范区，成为推动滇川合作的重要桥梁枢纽和金沙江开放合作经济带新增长极。

第三节 四带

按照区域经济连点成轴、以轴扩面、隆起成带的发展路径，主动服务和融入国家“一带一路”建设、长江经济带发展，中国—中南半岛、孟中印缅经济走廊和中老、中缅四条经济走廊建设，持续推进昆楚、永武、永双、武易四条经济带建设，形成“两横两纵”的井字型经济带，联动“四大走廊”发展，形成廊带联动发展新格局。

一、昆楚经济带。依托杭瑞高速、昆楚大复线、昆楚大高铁和滇中城际铁路等综合交通网，按照“主动接轨昆明、融入滇中、辐射滇西”的发展要求，以联动和融入孟中印缅、中缅经济走廊为开放发展的战略取向，充分发挥对内融合“1+4+1”半小时核心经济圈和禄武产业新区，内联楚雄、禄丰、牟定、姚安、南华，外引昆明、大理，延伸至丽江，强化东西发展轴沿线建设，辐射带动区域发展。在巩固提升烟草和冶金化工传统产业的基础上，重点打造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制造、现代商贸物流、新材料与先进装备制造、旅游文化、生物医药和大健康等重点产业，加快发展新兴服务业等产业。加快新型城镇化进程，带动沿线小城镇发展，形成带状发展格局，打造融入滇中城市群发展、带动滇西发展和推动州域高质量跨越发展的核心经济带。

二、永武经济带。依托已建成的京昆高速公路、成昆动车和拟建的成昆高铁等综合交通网络，以永仁、元谋、武定县域经济为支撑，沿线乡镇为重要节点，以联动融入长江经济带、中国—中南半岛和孟中印缅经济走廊发展为战略取向，对外连接昆明、攀西经济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开放发展。通过打造滇川开放合作试验示范区，探索园区共建和“飞地经济”新模式，推进区域合作，成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攀西经济区与昆明联动发展的桥梁和纽带。重点布局发展旅游文化、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制造、现代商贸物流、先进制造、绿色能源等产业，打造“两头融入、两头开放、两头承接”的开放合作经济带。

三、永双经济带。依托已建成的成昆动车、楚姚高速，在建的弥楚、永金、永姚和规划建设大攀、楚景、姚南高速公路等交通干道，以联动融入中国—中南半岛、中老经济走廊发展为战略取向，对内融合永仁、大姚、姚安、南华、牟定、楚雄、双柏7个县域发展，北向连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攀西经济区，南向跨州出境开放发展。重点布局发展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制造、现代商贸物流、先进制造、旅游文化、生物医药和大健康、新能源等重点产业。强化县城和中心镇支撑力，串珠成链，打通南下玉溪、普洱、临沧和西双版纳的开放通道，协同联动清水河、磨憨等口岸，打造纵贯南北、双向开放、错位发展的新兴经济带。

四、武易经济带。抓住滇中城市群和滇中新区建设机遇，加速融入滇中城市群一体化发展，依托武（定）易（门）高速公路和规划建设的滇中外环线综合交通网络，以多重联动融入国家

和省的经济走廊和滇中城市群发展为战略取向，推进武定至会理高速公路建设，构建禄（劝）武（定）易（门）南北大通道，以武定县城、禄丰城市和禄武产业新区为支点，沿线乡镇为节点，积极推进与四川攀枝花、会理，昆明禄劝、安宁和玉溪易门合作发展，沿带布局绿色石化、新材料与先进装备制造、旅游文化等重点产业，打造楚雄州率先融入滇中城市群发展、产城融合发展示范带。

第四节 两屏

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全面贯彻落实《长江保护法》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中关于“云南是我国西南生态安全屏障，承担着维护区域乃至国际生态安全的重大责任”的嘱托，按照“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的要求和“一江清水出楚雄”为目标，积极争取国家和下游受益区生态补偿，加大金沙江流域生态保护和治理，打造北部生态屏障；以加大南部元江流域生态保护修复为重点，打造南部生态屏障，使“滇中翡翠”更加熠熠生辉。

第五节 多点

坚持增长极主导发展、城镇集群崛起、经济带连接发展、重点镇多点支撑发展路径，以划入国家和省主体功能区规划重点开发镇为主，列为省级和州级且“七要素”具备的特色小镇为辅，打造一批产业强镇，推动形成错位发展、竞相发展、协同发展的格局。发挥集镇向上连接县城、向下辐射带动乡村振兴发展、融合发展的重要作用，支撑经济发展。

专栏 26 37 个重点支撑乡镇

楚雄市：东瓜镇、吕合镇、东华镇、子午镇、苍岭镇、中山镇。

双柏县：大庄镇、妥嘉镇、大麦地镇。

牟定县：新桥镇、江坡镇、安乐乡。

南华县：沙桥镇、五街镇、马街镇。

姚安县：光禄镇、前场镇、弥兴镇。

大姚县：六苴镇、石羊镇。

永仁县：莲池乡、永兴乡。

元谋县：黄瓜园镇、江边乡、老城乡。

武定县：高桥镇、猫街镇、插甸镇、己衣镇。

禄丰市：广通镇、碧城镇、仁兴镇、勤丰镇、一平浪镇、彩云镇、土官镇、恐龙山镇。

第六节 一体

以城镇群为中心、以四条经济带为联接、以小城镇和特色小镇为支撑，加快推进州域“六个一体化”建设。主动服务和融入国家、省重大区域战略，围绕《滇中城市群发展规划》，加快参与滇中城市群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完善互联互通的基础设施网络、共建生态宜居美丽环境、提升对外开放水平和健全一体化发展机制，加快州内一体、昆楚一体、滇中一体发展步伐。

第三章 打造滇中城市群副中心城市

围绕打造滇中城市群副中心城市目标要求，主动接轨昆明，加快推动与昆明市、曲靖市、玉溪市和红河州北部7县市协同发展，推进滇中城市群高质量发展。

第一节 发挥楚雄在滇中城市群的重要支撑作用

落实滇中城市群发展要求，重点布局和发展烟草及配套、高

原特色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新材料与先进装备制造、生物医药和大健康、旅游文化等产业。合理优化城市市辖区规模结构，强化区域性中心地位，加快推进楚雄市中心城区与南华县城一体化发展，增强副中心城市要素集聚功能，提升城市综合服务能力。充分发挥滇中城市群副中心城市在吸纳农业转移人口和产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逐步培育成为中等城市，打造成为滇中城市群绿色发展先行区、彝族风情浓郁的园林宜居城市。

第二节 推进区域综合交通枢纽建设

主动接轨昆明，以铁路、高速公路、机场、水运等交通畅通为重点，全面融入滇中城市群发展格局。加快楚中连接南北区域性通道建设，加强楚雄、禄丰、永仁、武定等县市综合交通枢纽建设，使楚雄成为滇中城市群西向主通道重要枢纽，联通孟中印缅经济走廊、中缅经济走廊。推动将楚雄建成滇中城市群西部北向联系成都、攀枝花，南向联系昆曼大通道的重要节点。围绕昆楚、永武、永双、武易四条经济带发展，完善区域内国道和省道建设，加强高速公路与沿线重要开发区、城市新区、重要城镇连接，形成高速公路网络核心交通圈层和紧密交通圈层，拓展高速公路辐射圈层。

第三节 建立完善区域协调发展机制

主动参与滇中城市群基础设施、产业发展、市场体系、基本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城乡建设、生态环保“六个一体化”发展，加快发展开放型经济，提升区域辐射带动能力。推进建立滇中城市群城市内部协同发展与合作机制。结合滇中城市群不同发

发展阶段的任务，突出促进生产要素自由流动、推动公共服务均等化、优化基础设施空间布局、健全城市群利益协调机制等关键环节，探索共同建立城市群之间的城市协同模式，强化和推动城市群一体化发展。以制度创新为突破口，加强政策协调，开展区域联合、共同发展。

第四章 推进以人的新型城镇化

围绕到 2025 年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65% 的目标，加快实施以促进人的城镇化为核心、提高质量为关键，以改革体制、完善机制为动力的新型城镇化战略，提高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质量，增强中心城市和城市群综合承载、资源优化配置能力，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促进中心城市、县城和乡镇协调发展。

第一节 高水平建设中心城区

一、完善城市基础设施

实施城市道路、地下综合管廊、海绵城市、充电设施及园林绿化、亮化等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健全商业服务、文教体卫设施，提升城市综合吸引力、承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促进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与公路、铁路、航空枢纽和现代物流产业发展衔接与配套，形成方便快捷的城市交通网络。完善教育、医疗、社会福利、文化体育、公园绿地广场等公共服务设施供给，引导公共服务设施向轨道站点周边布局，建设“15 分钟便民生活圈”，引导发展不同类型生活圈模式。健全污水收集处理和生活垃圾分类处理设施，做好垃圾分类、污水治理、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整治工

作。加大城市公厕改建力度，全面消除现有旱厕。

二、加快推进城市更新

坚持“四态兼备”、“四质兼具”、“四化齐抓”，统筹城镇规划、建设、管理、运营，提高城镇设计能力，建立城镇体检制度，有效防治“城市病”。全面更新改造年代久远、功能老化的城市供水、排水、供电、供气管线、通信光缆、垃圾分类收集等市政基础设施，有序推进各类架空管线入廊入地，整治管网错接混接，实施雨污分流改造。加快推进城市老旧区域改造，统筹更新改造城镇老旧小区、老旧厂区、老旧街区和城中村等，推动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提升城镇品质，促进城镇内涵式发展。实施城市生态修复，加快实施净化、绿化、美化、亮化工程，新改建一批城市综合公园、专类公园、社区公园和口袋公园等，形成布局均衡、点线面结合、城绿相生的城市绿化网络。打造城市中轴线、天际线和滨水景观线。

三、强化城市精细化管理

搭建“城管服务超市”、城管岗亭、社区工作站、便民窗口等便民服务平台，发挥城市管理服务热线、微信公众服务号功能，引导社会公众自觉维护和监督城市环境秩序，形成多元共治、良性互动的城市治理模式。建立完善街道、社区、小区网格管理组织机制和城管、住建、市场监管、公安、生态环境、应急管理等部门协同机制，构建城市网格化管理体系。整合城市保障、城市运行、公共安全等相关平台和业务系统数据，加快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建设，推动城市管理智能化。加强专业化队伍建设，提升城市管理执法队伍专业素养。

专栏 27 中心城市建设工程

1. **楚雄区域性中心城市建设工程。**以建设区域性中心城市、绿色经济发展先行区、彝族文化特色城市为目标，开展市政道路及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加快推进公园及绿化景观、城乡集中供水、城市水环境综合治理、重点流域景观提升、城市防洪排涝、老旧小区提升改造、城乡供水一体化等工程建设。

2. **老旧小区、棚户区改造。**继续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工程，至 2025 年，基本完成全州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提升工作，基本解决老旧小区建筑物和配套设施破损老化、市政设施不完善、环境脏乱差、管理机制不健全等问题，实现道路平整、设施配套、干净整洁、安全有序、管理规范、和谐宜居的目标。

3. **实施城市智慧管理行动。**推进智慧城市公共信息平台一体化建设，推动城市管理信息共享，实现部门空间数据共享服务平台共建共享、互联互通。加快发展智慧档案。积极发展智慧应急，实现及时预警、应急救援和妥善处理。重点发展智慧城管，提升城市管理网格化、科学化、精准化水平；加快发展智慧建管，推动提升建设效率、节约建设成本、保障质量安全。到 2021 年底，所有城市、县城建成数字化城管平台。

第二节 提升县城综合承载力

一、推进县城补短板强弱项

聚焦“干净、宜居、特色、智慧”，以“美丽县城”建设为抓手，推进市政公用设施提挡升级，建设完善以快速路、主次干路和支路为支管网，以单行道、小街巷、自行车道、步行道为毛细血管的城镇道路系统，疏通城市堵点，畅通城市道路微循环。完善市政管网设施，推进县城给排水管网改造与建设，实施混错接、漏接、老化和破损管网更新修复，推进排水系统雨污分流改造；完善县城天然气配套油气管网和储气设施建设。推进环境卫生设施提级扩能，加快县城生活垃圾中转站、垃圾处理厂、垃圾分类等环卫设施建设，彻底清除县城垃圾裸露现象。健全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推动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配套管网建设。加快建

设污泥无害化资源化处理设施，减少污泥进入垃圾填埋场填埋量。改善县城公共厕所，在县城人流密集区和主次干路等条件具备的区域，配建补建固定公共厕所或移动式公共厕所。推进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强化县城公共服务设施的配置，完善教育、医疗、社会福利、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设施供给，提高城市综合服务水平。推进产业培育设施提质增效，完善产业平台配套设施，引导县域特色经济和农村二三产业在县城集聚发展。

二、彰显彝州特色风貌

充分融入彝族文化，完善城市、街区、建筑等相关设计规范和管理制度，鼓励推行城市总建筑师、驻点社区（乡镇、街道）设计师制度，高水平推进城市设计。加强重点地段、重要类型建筑风貌管控，深入实施高速公路、城市主次干道、标志性建筑和重点公共场所立面彝族特色风貌打造工程，塑造“一路一景、一街一景、一园一景、一段一景”城市景观。加强文物古迹、历史建筑保护，挖掘民族特色建筑符号和建造工艺。开展国家、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申报项目储备和勘察、研究工作，加大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力度，以彝族特色为主题，推进地标性建筑、重点商业街区、临街橱窗夜景打造，建设一批“主题街”、“主题巷”“主题广场”、“主题公园”等特色文化体验和展示区。

三、强化城市空间韧性

加强城镇基础设施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建立分级、分类、动态管理制度。完善防灾减灾基础设施配套，加强救灾物资储备设施布局和建设，提高建筑物和基础设施抗灾害能力，合理布局和建设城乡应急避难场所，避震疏散用地达人均 2m^2 。巩固建筑物抗震水平，加强建筑消防、抗震等管理工作，完善消防站布局和

建设。完善人民防空体系及设施建设。坚持智慧引领和科技赋能，充分依托大数据、互联网、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把韧性城市建设工作纳入智慧城市，健全防灾减灾体制机制和服务水平，提升城市应急服务能力，不断提升城市安全韧性。

专栏 28 县城提质扩容工程

1. **“美丽县城”建设工程。**按照“干净、宜居、特色、智慧”四大要素，开展县城城镇化补短板强弱项，持续巩固大姚县、双柏县、禄丰市“美丽县城”创建成效，加快推进永仁县、元谋县、牟定县、姚安县、南华县、武定县“美丽县城”创建工作。

2. **市政设施建设工程。**优化市政交通基础设施，推进县城市政道路建设，加快县城综合停车场、立体停车场建设，缓解停车难问题。推进城市休闲绿化步道网络建设。实施大姚县、元谋县、永仁县、武定县、双柏县等自来水厂改扩建及供水管网改造提升工程。实施武定县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排水防涝建设及配套管网工程。

3. **垃圾处理工程。**完善垃圾无害化资源化处理设施建设，加快推进元谋县生活垃圾处理厂搬迁、永仁县生活垃圾处理项目，逐步减少原生垃圾直接填埋。加快推进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完善县市建成区范围内的垃圾分类及收转运设施建设。谋划推进建筑垃圾消纳场及餐厨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分片区建设建筑垃圾填埋场，加强对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运行监管。

4. **城市特色风貌建设工程。**加大县城建筑外立面改造力度，实施主干道亮化美化工程，加强对重点地段、重要类型建筑风貌管控。推进特色主题街区建设，因地制宜发展新型文旅商业消费聚集区。

5. **应急避难场所建设。**推进应急避难场所专项规划编制，确定并推进中长期避难场所、固定避难场所、应急避难场所建设，核查增补城区内避难场所相关的物资、设备等。

第三节 统筹推进小城镇协调发展

一、分类引导各类集镇发展

按照旅游文化、工业带动、现代农业、商贸集散等类型确定

一批重点乡镇，推进产业发展、拓展城镇规模、改善人居环境，加强道路交通、电力电信、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建设，提升集镇宜居度，增强综合服务功能和人口集聚能力。有序推进一般乡镇建设，重点加强文化、教育、医疗、卫生、集贸等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建设，注重历史文化、资源的保护与利用，因地制宜发展特色产业，完善商贸集散功能，成为农村经济增长的主要支撑点。

二、提升集镇功能

推进集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污水管网系统改造提升，加快配套完善垃圾中转、分类、转运设施等，推进庭院绿化、街头绿化和公园建设。因地制宜布局和建设面向社区、功能复合、便民惠民的商贸中心、邻里中心，引进品牌连锁超市，加大集镇农贸市场改造提升力度，规范集镇农贸市场管理，因地制宜发展专业市场。完善公共服务设施供给，新建和改建一批便民服务设施和医疗卫生、基础教育、文化体育、社区养老等公共服务设施。牢固树立共建共治共享的集镇管理新理念，全面提升社区网格化服务水平。

专栏 29 重点集镇分类

1. 综合型集镇。楚雄市东瓜镇、紫溪镇，禄丰市广通镇、碧城镇。
2. 旅游文化型集镇。楚雄市吕合镇，牟定县凤屯镇，禄丰市恐龙山镇、黑井镇，姚安县光禄镇，大姚县石羊镇。
3. 工业带动型集镇。楚雄市苍岭镇，牟定县新桥镇，武定县插甸镇，禄丰市勤丰镇、仁兴镇、土官镇，双柏县大庄镇，大姚县六苴镇。
4. 现代农业型集镇。牟定县江坡镇、戌街乡，大姚县龙街镇，武定县高桥镇、田心乡、白路镇，禄丰市和平镇，永仁县莲池乡，双柏县大麦地镇、爱尼山乡。
5. 商贸集散型集镇。楚雄市东华镇、子午镇，南华县沙桥镇、五街镇，武定县猫街镇，元谋县黄瓜园镇，姚安县弥兴镇、前场镇。

第四节 推进特色小镇规范健康发展

一、提升特色小镇建设质量

按照产业特而强、功能聚而合、形态小而美、机制新而活的目标，聚焦“特色、产业、生态、易达、宜居、智慧、成网”7大要素，提升特色小镇建设质量。加强特色小镇道路、供水、供电、通信、污水、生活垃圾等基础设施建设，补齐教育医疗、商业娱乐、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设施短板，提升特色小镇综合承载能力。推动历史文化挖掘和开发，增强特色小镇的文化魅力。突出美景、美食、彝医、康养、民族手工艺等特色，科学定位特色小镇支撑产业，提高主导产业质量效益。强化企业主体地位，推进特色小镇市场化运作，以企业投入为主、政府有效精准投资为辅，依法合规建立多元主体参与的特色小镇投资运营模式。推进特色小镇接入“一部手机”系列平台，丰富数字化应用场景，打造“云上特色小镇”。

二、规范管理特色小镇

加强激励引导，落实国家、省特色小镇发展导则，对特色小镇重点项目建设实行挂图作战，高质量推进特色小镇创建工作，继续创建一批产业特色鲜明、人文底蕴深厚、服务设施完善、生态环境优美的示范特色小镇。落实国土空间规划，严格节约集约利用土地，保持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合理比例。强化底线约束，严格控制高耗能、高污染、高排放企业入驻，严防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严控特色小镇房地产化倾向，严守安全生产底线。加强特色小镇清单管理，实行动态管理和淘汰考核，对创建成效明显、带

动力强、产业支撑好的特色小镇持续加大支持力度，加强对主导产业薄弱小镇建设的指导引导，淘汰整改“问题小镇”。

专栏 30 特色小镇创建名单	
类型	特色小镇名称
省级特色小镇	楚雄彝人古镇、光禄古镇、侏罗纪小镇、南华野生菌小镇、“元谋人”远古小镇、黑井古镇
州级特色小镇	楚雄紫溪森林康养小镇、双柏查姆康养小镇、双柏哀牢山嘉风情旅游小镇、牟定彝和园左脚舞风情小镇、牟定茅州古镇旅游文化小镇、南华县镇南康养美食小镇、姚安金秀谷康养特色小镇、大姚石羊古镇旅游文化特色小镇、大姚核桃康养小镇、永仁彝族赛装小镇、永仁哲林芒果航空小镇、元谋“傈僳族第一村”特色小镇、武定狮子山温泉旅游度假小镇、武定己衣大裂谷户外探险小镇

第五节 提高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质量

一、全面放开落户限制

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在中心城区、县城和其他建制镇，全面放开落户条件。全面取消大中专院校毕业生、国民教育同等学力人员、留学归国人员和各类技术技能人才和民营企业员工、个体工商户落户限制。全面实行农村籍大学生、农村籍退伍转业军人来去自由的落户政策。进一步创新户口登记管理工作，允许符合落户条件人员在稳定住所、亲属家中、单位集体户、社区公共户等处自择地点落户。

二、扩大基本公共服务覆盖范围

保障农业转移人口及其他常住人口随迁子女平等享有就业、

养老、医疗、教育以及就业帮扶、创业资助等各类待遇。进一步完善城镇住房保障体系，扩大保障性住房和住房公积金制度向常住人口覆盖范围。逐步建立面向城镇常住人口的社会救助制度，做好进城落户农业转移人口最低生活保障衔接，推动基本公共服务全覆盖。

三、完善“人地钱”挂钩政策

维护农业转移人口的土地承包权、集体收益分配权、宅基地使用权以及自有农房权益，不得强行要求其转让或将此作为落户前置条件。提高城镇吸纳农业转移人口落户积极性，落实财政转移支付和城镇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与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挂钩政策。建立健全由政府、企业、个人共同参与的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成本分担机制。

四、优化行政区划设置

有序推进元谋县和大姚县规划、建设、管理向城市体制转变，适时进行撤县设市；推进广通镇强镇扩权，建设全省经济强镇。加快统筹城镇培育，按照省设镇设街道标准，推进鹿城镇、东瓜镇、苍岭镇、紫溪镇、金山镇、龙川镇改设街道，支持符合设镇标准的乡改镇，审慎开展行政区划调整工作，逐步构建与城镇群协调发展相适应的行政区划新格局。

五、完善要素保障

强化规划在新型城镇化发展与建设中的引领作用。用好政府专项债券、企业债券、政策性商业性信贷支持政策，推进财政资金、金融资本和工商资本协同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对列入国

家、省新型城镇化的重点项目，优先保障项目用地，盘活存量用地指标，适当调剂增加规划建设用地指标。建立长期培训机制，创新人才引进、培养和激励机制。

第五章 提升县域经济实力

加快转变县域经济发展方式，增强发展能力、提高发展水平，全力推进县域经济创新发展、绿色发展、高质量发展。

第一节 加快转变县域经济发展方式

充分发挥各县市资源、环境、区位、产业发展优势，以产城融合、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为导向，加快转变县域经济发展方式，推动县域产业由资源导向型向市场导向型转变，推动“一县一业”发展。以大力发展民营经济、园区经济为重点，按照优势资源向优势产业配置、优势产业向优势园区集中、重点要素保障重点发展要求，优化生产力布局。大力培育县域经济强县、特色产业强镇，实施县域发展“三百”行动计划，加快培育百亿产业强镇、百户企业集群、百亿GDP经济强县，增强县域经济发展活力和竞争力，加快形成支撑滇中崛起绿色发展新极的若干产业集群和新增长点。

第二节 构建县域梯次发展格局

落实省对县域经济争先进位考评体系，完善与主体功能区定位相适应的差异化县域经济支持政策和考核指标体系，聚焦县域经济发展、民生改善、生态环境3个方面，按照城镇化地区、农

产品主产区、重点生态功能区 3 类地区的资源禀赋、发展重点、发展任务，对各项考核指标各有侧重分别赋予权重，完善考核实施办法。鼓励支持各县市参与全省县域经济 10 强县、县域跨越发展先进县和县域跨越发展进位县评定，对成绩突出的县市给予奖励。推动先进县市率先发展、中等县加快发展、潜力县跨越发展，打造县域领跑方阵、中坚方阵、潜力方阵，促进 10 县市错位发展、互补发展、竞相发展。

第十篇 深度融入新发展格局

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紧紧扭住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找准深度融入新发展格局的发力点和突破口，形成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的更高水平动态平衡，努力提升融入“大循环、双循环”的嵌入度、贡献度和价值链地位。

第一章 主动融入“大循环、双循环”

依托强大国内市场，贯通生产、分配、流通、消费各环节，主动服务和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

第一节 畅通“大循环”

畅通供需循环，优化供给结构，改善供给质量，实现产品、服务供给与市场需求的紧密对接。畅通产业循环，深化跨区域合作，承接东部发达地区产业转移，促进农业、制造业、服务业联动融合，实现种养加、农工贸、产供销有效衔接，推动金融、房地产与实体经济均衡发展。畅通要素循环，破除妨碍生产要素市场化配置和商品服务流通的体制机制障碍，促进要素自由流动，降低全社会交易成本。畅通内外循环，更好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积极促进内需和外需、进口和出口，大力提升出口质量。

第二节 找准深度融入新发展格局的发力点和突破口

依托新材料和先进制造、生物医药和大健康、绿色能源等重点产业，发挥龙头企业作用，建设绿色硅、钛精深加工基地，推动上下游产业链集聚发展，实现生物医药、新材料、稀贵金属等关键新材料进口替代，成为新材料、生物医药、绿色能源等领域先进制造的重要支撑。加大开放合作，建立与中西部地区产业转移承接结对合作机制，加强与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开展合作，促进与东南亚国家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深度融合，成为加工贸易梯度转移重点承载地。围绕生产、分配、流通、消费等各个环节，加快建设农产品等要素交易中心、特色大宗商品国际现货交易中心，成为要素循环重要节点。

第二章 全面促进消费

围绕加快提升消费能力，把扩大消费同改善人民生活品质结合起来，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收入，实施城乡消费扩容行动，扩大传统消费，培育新型消费，有效增加公共消费，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

第一节 巩固发展传统消费市场

科学规划商业网点布局，加快商业设施建设，加强与消费领域名企名店对接，引导布局新零售项目，以购物中心等为重点，在主城区建设和打造一批多业态聚合的城市商圈。依托主题街区和特色小镇，塑造特色商业街消费场景。加大对本土自主品牌、原创品牌发展的支持力度，培育老字号品牌，推动实体企业向场

景化、体验式、互动性、综合型消费转变，积极培育专业市场，提升汽车、家电、建材家具等升级消费，巩固发展教育、住房、家政等传统消费市场，积极培育新业态新模式。打造便民生活服务圈，满足各类人群消费。推动扩大城镇消费与拓展农村消费紧密结合，完善城镇社区健康、养老、托育等服务功能，大力推进“数字乡村”建设，建立完善农村物流配送网点，降低进出农村市场货物运输的成本。开展“家电下乡”、“汽车下乡”等活动，深入挖掘城乡消费潜力，提升农村消费能力。

第二节 培育发展新型消费市场

发展消费新模式，完善“互联网+消费”生态体系，发展直播带货、跨境电商、社群电商、生鲜电商、无接触交易服务、在线教育、在线医疗等新业态新模式，促进线上消费与线下消费协同增长，推动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全覆盖，打造全省电子商务示范州。落实带薪休假制度，规范发展假日经济、小店经济、夜间经济等新消费模式。调整消费结构，促进消费由满足温饱向追求健康转变、由商品消费向服务消费转变、由传统消费向新型消费转变，推动消费绿色、健康、安全发展。改善消费环境，提升商品和服务质量，保护消费者权益。

第三章 扩大有效投资

强调优化投资结构，提高投资效率，发挥政府投资的“四两拨千斤”的引导作用，激发全社会投资活力，增强投资增长后劲，更好发挥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作用。

第一节 拓展投资空间

加快补齐基础设施、市政工程、农业农村、公共安全、生态环保、公共卫生、物资储备、防灾减灾、民生保障等领域短板。围绕推进“两新一重”建设，以新一代信息网络、数据中心、智能电网、工业互联网、物联网等为重点，加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以城市更新改造、乡村建设等为重点，着力推进有利于城乡协调发展的重大项目建设；推进“兴水润楚”、“能通全通”、“互联互通”工程为主的重大水利、交通工程建设。扩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及重点产业投资，扩大开发区承载产业投资规模。

第二节 推进重点项目建设

深入实施抓项目增投资行动，抓实“构二破三”、“调二提三”工作，构建项目推进实施链和项目推进时序链，破解投融资、要素保障、资源配置三大难题，调高产业投资（含工业投资、园区投资）和民间投资比重，提高投资有效性、项目实施质量和效益。加大“十四五”重大项目库建设，多方筹集资金加大对重点项目前期工作投入力度，构建“五个一批”项目投资滚动推进机制。健全“投融建管营、本息全覆盖”全链条推进机制，完善规划、设计、建设、运营、维护、更新等各环节的全生命周期发展模式。

第三节 推动形成多元投融资模式

发挥中央预算内投资引导带动作用，破除民间资本进入重点领域的隐形障碍，激发民间投资活力，探索和创新利用外资方

式，推动形成市场主导的投资内生增长机制。规范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管理，促进投资实现量的增长和质的提升。推进投资和融资联动发展，建立项目分类融资机制，规范灵活使用财政投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和金融机构贷款、企业债券、政府引导基金投入等多元化融资，积极争取开展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试点，探索建立“交通+土地开发”建设运营机制，形成多元化投融资模式。

第十一篇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认真落实对已脱贫县设立5年过渡期的政策，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打造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示范区，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生活改善，坚决防止发生规模性返贫现象，坚决防止新增贫困风险户，让脱贫群众逐步走上共同富裕的道路。

第一章 保持政策措施总体稳定

第一节 持续完善财政金融支持政策

过渡期内保持财政支持政策总体稳定，合理安排财政投入规模，优化支出结构，执行国家涉农资金整合使用政策，持续加大对农业农村投入力度。建立健全项目资产长效运行和监督管理机制，确保防贫资金规范精准安全高效使用。实施金融帮扶行动，建立农民征信数据系统，建立以龙头企业为核心、联结合作社、小农户的供应链金融信用共享平台，破解相对贫困地区农业产业发展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融资贷款难题。发挥国家开发银行、农业发展银行、农业银行、邮政储蓄银行、农村信用社等服务“三农”的积极作用，开展帮扶贴息贷款、创业担保贷款和助学贷款等业务。

第二节 完善土地支持政策

落实土地政策，进行摸底调查，掌握全州集体经营性建设用

地的存量，结合区域发展规划和产业发展布局，做好土地流转规划和包装等基础工作，积极探索市场化运作模式，吸引社会资金参与。加快指导制定县乡两级国土空间规划和村庄规划，用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政策，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土地整理、地灾搬迁等项目建设，落实好增减挂钩节余指标在州域范围流转使用政策。在安排土地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和财政转移支付时，向脱贫地区倾斜。

第三节 强化人才支撑

安排优秀年轻干部到脱贫地区工作，有计划选派后备干部到乡村振兴重点乡镇、村挂职任职。将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的脱贫村作为重点，继续选派贫困村、易地扶贫搬迁安置村（社区）第一书记和工作队。鼓励高校毕业生到脱贫地区就业创业。实施人才向基层和艰苦地区流动的激励政策，依托东西部扶贫协作，开展干部双向挂职锻炼，推动经济发达地区与脱贫地区之间干部交流。继续加强帮扶队伍建设，落实与巩固脱贫成果任务相匹配的人员编制，选好配强帮扶部门领导班子，充实工作力量。各乡镇设专职帮扶专干，确保巩固脱贫成果工作有机构协调、有人管、专人抓。继续实施边疆民族地区和革命老区人才支持计划，在职务职称晋升等方面给予倾斜。

第二章 扎实做好脱贫地区后续帮扶

第一节 实施乡村特色产业帮扶工程

建立产业帮扶全覆盖机制，以培育致富带头人等经营主体为

重点，立足相对贫困地区资源禀赋，大力支持发展特色种养、乡村旅游等特色产业，鼓励发展农产品加工业，构建产业帮扶全产业链。坚持“宜林则林、宜农则农、宜牧则牧”发展原则，支持发展生猪、蔬菜、肉牛、核桃、中药材、水果、食用菌、花卉等特色产业，建设核桃、花椒、油橄榄等木本油料和水果等特色种植基地，加大林下生态产品开发。支持农业集体经济组织、新型经营主体建设原料基地、特色农产品加工基地，带动脱贫地区发展农产品加工业。完善旅游基础设施，提升旅游服务能力，加大乡村旅游帮扶培训和宣传带动脱贫地区发展乡村旅游产业。加快物流配送体系建设，加大脱贫地区农产品销售电商平台和冷链物流、仓储等建设力度，推动脱贫村、脱贫户发展“互联网+”帮扶产业。以市场为导向，强化政府引导，完善机关、企事业单位参与机制，加大消费帮扶，举办农特产品展销会、开展帮扶产品认定和帮扶产品进机关、进学校，多渠道拓宽脱贫地区产品销售渠道，带动脱贫人口增收致富。

第二节 落实就业帮扶工程

提高就业培训的针对性、实效性，拓展就业创业渠道，巩固就业脱贫工作成果，建立就业创业长效机制，实现脱贫群众稳定增收。围绕提升相对贫困对象就业能力，根据劳动力市场需求，依托定点培训机构，开展订单培训、定点培训，每年实施技能培训2万人以上，引导性培训15万人以上。组织有职业培训意愿的残疾劳动者参加当地民族手工艺制作、家电维修、刺绣等工种技能培训，提升残疾人就业能力。依托远程教育平台和“互联

网 + 技能培训”课程资源，开展职业技能培训。给予企业或产业园区财政资金支持，引导企业更多向脱贫人口提供就业岗位。鼓励发展居家就业等新业态，促进就地就近就业。开展劳务协作，积极开拓省外劳务市场，实施劳务品牌战略，提高劳动者素质，发挥中智公司、沪滇帮扶合作的桥梁纽带作用，完善沟通交流机制，加强跨省转移就业培训和实施境外劳务合作项目，促进脱贫人口充分就业。

第三节 加强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帮扶

持续加强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帮扶，解决好生计保障和后续发展问题。完善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政策体系，做好易地扶贫搬迁进城农民变市民后的社会管理服务。提升搬迁安置点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水平，推动重大设施项目优先向易地扶贫搬迁项目乡镇村延伸，提升乡镇区域发展保障能力和水平。实现 800 人以上的集中安置点有活动广场、有购物点、有卫生室、有文化站、有垃圾收运点、有污水处理设施“六有”建设目标。根据安置区资源条件，因地制宜发展种植、养殖、加工、乡村旅游等特色优势产业，带动搬迁户增收致富。加强搬迁户劳务开发培训，多渠道带动就业。以基层党建为抓手，深化社区治理，促进搬迁群众融入新环境、适应新生活。

第四节 深化生态扶贫提升

加大脱贫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力度，逐步扩大农户生态补偿，优先支持相对贫困地区实施天然林保护、退耕还林、国家储备林建设等生态工程建设，实现资源优势向产业优势、经济优势转

变，积极争取国家、省提高补偿标准，推动县级公益林的补偿，适当提高对相对贫困地区生态补偿标准。优先聘用相对贫困户人员参与生态管护，使群众通过参与生态保护实现就业增收。

第五节 壮大村集体经济

实施村级集体经济三年提升行动，引导支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开辟资产租赁、企业股份、农业开发、生产服务、联合发展等多种路径，丰富集体经济发展形态。创新集体资产运营机制，实行公司化、集团化管理等方式，提高集体经济市场化运营水平。鼓励建立相应的集体经济收益分配制度，进一步激发村民积极性。鼓励经济实力强的农村集体组织辐射带动周边村共同发展。推广“公司+集体经济+家庭农场”模式，以村级集体经济组织为主导把农户有序组织起来，推动“一村一品”形成规模优势。

第三章 接续推进脱贫地区乡村振兴发展

第一节 健全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帮扶机制

坚持事前预防与事后帮扶相结合、坚持开发式帮扶与保障性措施相结合、坚持政府主导与社会参与相结合、坚持外部帮扶与群众主体相结合，切实把防贫监测和帮扶摆在重要的位置，建立健全简便、高效、精准的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加强对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常态化预警监测。区别不同情况，及时采取防贫干预措施，加强教育、医疗、就业等方面帮扶，织牢临时救助保障网，防止因病、因灾、因学致贫返贫。

第二节 加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和示范村支持力度

实施脱贫出列村提升行动，将深度贫困脱贫县纳入集中支持的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在项目资金安排、帮扶力量配置、政策措施支持等方面给予倾斜。以农村低收入人口数量较多的行政村、革命老区核心村、“直过民族”和人口较少民族聚居村等为重点，分类别分层次推进乡村振兴建设。加强水电路气等基础设施建设，完善教育、医疗、文化等公共服务，提升农村人居环境等，持续改善脱贫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打造一批美好生活示范村。

第三节 强化社会帮扶

广泛动员和凝聚社会力量参与巩固脱贫成果，构建政府、市场、社会互为支撑，专项扶贫、行业扶贫、社会扶贫、定点扶贫、东西协作扶贫“五位一体”的扶贫提升格局。持续深化沪滇扶贫协作，加强旅游、特色农牧产品、民族文化、金融、科技、人力资源和劳务、人才、资金、教育、公共服务等方面交流合作，推动州内企业与嘉定企业合作，深入实施“楚品入沪”工程，进一步完善沪滇帮扶工作机制，推动教育、文化、卫生、科技等领域全面延伸，不断提高对口帮扶合作模式的有效性。持续推进定点帮扶工作，按照“领导挂点、部门包村、干部帮户”的要求，建立省、州、县市单位和中央驻楚单位定点挂钩帮扶长效机制，确保每一个乡镇、每一个村、每一户边缘户和监测户有干部结对帮扶。开展“百企帮百村”巩固提升行动，积极动员州内国有企业积极承包村帮扶任务，引导民营企业参与帮扶开发。

第四章 加强农村低收入人口帮扶

第一节 建立农村低收入人口和欠发达地区帮扶机制

精准识别农村低收入人口对象，实行分类指导、分类帮扶。对有劳动能力的相对贫困人口发展产业、扩大就业帮扶；对农村残疾群体，对完全丧失劳动能力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相对贫困人口纳入农村低保对象；加大对农村重度残疾人的医疗救助力度，全面落实生活补助和护理补助。建立农村分散供养照料制度，因地制宜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合作互助帮扶、设置公益岗位等方式，将无人供养的特殊群体纳入供养照料体系，建立农村“三留守”群体关爱制度，创新兜底保障方式。

第二节 完善考核评价和宣传机制

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纳入州县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压茬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内容，科学制定考核指标，扎实开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考核。坚持在广播电视台、报纸等媒体开办脱贫巩固专栏，在交通沿线建设公告牌，在村庄醒目位置粘贴宣传标语，派工作队到村宣传政策，组织文艺节目，编排当地“花灯”、“小戏”，开办“小广场”、“大喇叭”，脱贫户讲脱贫故事等多种形式，宣传中央脱贫攻坚政策。建立完善扶贫扶志扶智机制，深入开展“自强、诚信、感恩”主题教育实践活动，教育引导群众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持之以恒开展爱心超市、奖勤曝懒“红黑板”等“十小工程”，帮助脱贫群众摆脱思想贫困、精神贫困，增强群众自己动手建设美好家园积极性、主动性。

第十二篇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围绕“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总要求，壮大乡村产业，落实乡村振兴百千万工程，建设生态美、环境美、山水美、田园美、乡村美、风尚美的生态宜居美丽乡村，深化农村改革，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和农业农村现代化。

第一章 壮大乡村产业

第一节 发展乡村特色优势产业

实施产业兴村强县行动，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壮大烤烟、木本油料、蔬菜、水果、中药材、花卉、食用菌种植业；着力延伸桑蚕产业链，加快桑园建设、良种繁育；依托撒坝猪、云岭牛、滇中牛、黑山羊、武定壮鸡等地方优良种质资源，推进畜禽标准化规模养殖，培育壮大特色畜牧行业。加强动物疫病防控体系和能力建设，保障畜牧业绿色健康发展和公共卫生安全。巩固提升传统产业，发展壮大特色优势产业集群，创建特色农产品优势区，打造“一县一业、一乡一特、一村一品”，提升绿色化、优质化、特色化、品牌化发展水平，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第二节 发展乡村旅游业

依托乡村自然资源，发展乡村精品旅游。支持有条件的乡村以农民合作社为主体带动农民广泛参与，发展乡村旅游业，建设

一批田园综合体、改造提升一批特色村镇、民族特色村寨、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点；积极开发建设一批以汽车旅游营地、精品农业庄园、民居客栈、乡村旅馆等为重点的自助自驾旅游系列产品；实施乡村旅游“后备箱”工程，将农产品开发为土特产品、旅游纪念品、特色食品等乡村旅游商品，促进乡村旅游消费。按照“乡村环境景区化”的标准，加快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加快交通干道、重点旅游景区到乡村旅游景区（点）的道路交通建设。配套兴建特色餐饮、住宿、购物、娱乐、户外运动、文化体验等服务设施，提升乡村旅游发展保障能力。加强和改善乡村旅游咨询服务，提升乡村旅游服务能力。充分利用“互联网+”，积极接入“一部手机游云南”平台，创建智慧旅游乡村。

第三节 推进山区综合开发

坚持保护优先，以高质量发展为导向，充分发挥山区资源的丰富性、文化的独特性、绿水青山的生态性等优势，按照特色化、品质化、现代化发展路径和规模化、专业化经营方式，推动山区经济发展。统筹推进山区综合开发与县域经济发展、美丽乡村建设、生态环境保护，大力发展高效生态农业、绿色制造业和生态旅游业，实施低热河谷农业综合开发行动，推动生态产业化、产业生态化，打通绿水青山向金山银山的转化通道。加大山区生态功能修复，加强山区地质灾害综合防治。建立山区综合开发生态环境影响评估审核机制，严格管控各类矿产资源开发，严禁污染型产业、企业向山区转移。

第二章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第一节 加强村庄建设管理

推进实用性村庄规划应编尽编，统筹乡村布局、资源利用、设施配置和村庄整治。开展“干部规划家乡行动”。加强乡村特色风貌整体管控，注重民房单体个性化设计，融入彝族特色，重点对村庄原有房屋屋顶、外立面等整体外观和门、窗、梁柱外部节点等进行风貌整治。新建农房严格管控宅基地面积、高度和外观风貌。强化抗震防灾功能，提升农村民房建设质量。统筹推进农村安全布局，将通道、防火间距、供水管网等纳入农村整体规划和改造提升。加强乡村规划落实监管，通过修建优化村内交通路网，实现建设用地“两减两增一优”，交通设施优化；加大传统村落民居和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保护力度，加强历史建（构）筑物及古树名木保护并进行挂牌管理。

第二节 巩固提升乡村基础设施建设

实施村庄基础设施改善工程，完善水、电、路、气、通信、广播电视、物流等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推进农村“四好公路”、50户以上不搬迁自然村通村硬化路建设，力争到2025年形成以县城为中心、乡镇为节点、建制村为网点、连通城乡的农村公路交通运输网络。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推进农村电网改造升级。构建乡村百兆光网，推进数字乡村建设。完善州、县、乡镇、村四级物流服务网络，建立健全农村物流体系，支持供销社、邮政、快递企业网点延伸到农村，打通农产品流通“最后一公里”。

第三节 分类引导各类村庄发展

顺应村庄发展规律和演变趋势，分类引导村庄建设和发展。提升城郊融合型村庄服务城市发展的能力，发展农产品加工和乡村旅游，支撑乡村振兴和新型城镇化发展。集聚提升型村庄主要提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水平，延长传统农业产业链，促进村庄产业功能拓展和村民致富增收。对国家级传统村落、特色资源村、特色产业村等特色保护型村庄，延续和保护好村庄的空间形态、传统民居、文化遗产，强化特色村落保护与开发。统筹解决好因生态建设、重大项目建设等搬迁撤并村的村民生计和生态保护，做好整村推进水库移民的安置工作，建设“美丽家园、移民新村”。

第四节 整治农村人居环境

开展农村“厕所革命”，除人畜饮水困难地区外，在乡镇镇区和建制村村委会所在地公厕建设全覆盖的基础上，改造建设水冲式厕所，因地制宜开展人畜分离，逐步消除旱厕。实施河湖水系综合整治，加强农村污水处理，引导农户规范排放生活污水，提高生活污水综合利用和处理能力，抓紧推进农村黑臭水体整治。推进农村垃圾处理，解决生活垃圾乱堆乱放污染问题，完善垃圾收储运设施标准化配置，加强农村医疗废弃物收集、运输、处理的监管。加强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促进畜牧业绿色发展。建立健全农村人居环境监管制度，改造提升村容村貌，整治村庄公共空间、庭院环境和各类架空管线，整治私搭乱建、乱堆乱放。

现象。推进乡村绿化美化行动，形成道路河道乔木林、房前屋后果木林、公园绿地休憩林，做到拆墙透绿、建路配绿、腾地造绿、借地布绿和见缝插绿，积极创建森林乡村和美丽庭院。实施乡村振兴“十百千”工程，到2025年，建设10个以上乡村振兴示范乡镇、100个以上精品示范村和1000个以上美丽乡村。

第五节 全面推进乡村人才建设

坚定实施人才强州战略，持续实施农村“领头雁”、“彝乡英才”等培养工程。积极推进农业科研拔尖人才培养、农业技术推广人才支撑、新农村建设带头人素质提升。畅通各类人才下乡渠道，支持和引导党政干部、科技人员、企业家、医生教师、律师等下乡服务乡村振兴事业。整合各类资源，开展种养大户、家庭农场经营者、农民合作社、致富带头人、农业企业骨干和返乡下乡涉农创业者等高素质人才培育。优化环境，培育乡村人才，发掘一批“田秀才”、“土专家”、“乡创客”等乡土人才。围绕引才、聚才、铸才、育才、扶才、优才，打造一支“懂农业、懂技术、懂经营、爱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现代农业农村新型人才队伍。

第六节 推进乡风文明建设

实施乡村文化振兴工程，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推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推动乡村道德规范建设。深化农村殡葬制度改革，加快推进乡镇公墓建设，引导群众文明治丧、低碳祭扫。推进移风易俗，树立婚育新风，加强文明乡风建设。

专栏 31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

1. **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每户配备垃圾桶，每村（组）配备1个以上垃圾收储设施，每个乡镇配备必要的垃圾收运车辆和转运站；因地制宜制定垃圾分类处理办法，进行源头分类减量，逐步实现农村生活垃圾全处理。
2. **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根据农村不同区位条件、村庄人口集聚程度、污水产生规模，因地制宜采用污染治理与资源利用相结合、工程措施与生态措施相结合、集中与分散相结合的建设模式和处理工艺，不断提高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能力和水平。积极推广低成本、低能耗、易维护、高效率的污水处理技术，鼓励采用生态处理工艺。加强生活污水源头减量和尾水回收利用。
3. **推进农村厕所革命。**推进农村卫生户厕改造建设，原则上以“水冲厕+装配式三格化粪池+资源化利用”方式为主，推进厕所革命。按照“人畜分离、厨卫入户”的要求，推动新建农房配套建设农村卫生户厕。

第三章 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

第一节 推进城乡要素合理配置

完善财政投入保障机制，以财政资金投入引导社会资本投入，建立涉农资金整合长效机制，提高资金配置效率。健全乡村金融服务体系，推动政策性保险扩面、增品、提标，降低农户生产经营风险。建立工商资本入乡促进机制，引导工商资本为城乡融合提供资金、产业、技术等支持，支持社会力量进入乡村生活性服务业。健全有利于各类人才向乡村流动的政策支持体系，激励城市人才入乡创业兴业，推进选调生与大学生村官衔接，鼓励引导新录用选调生到村任职。建立科技成果入乡转化机制，探索公益性和经营性农技推广融合发展机制。

第二节 推进城乡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一体化

统筹规划布局城乡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管理设施。推动城乡路网一体化规划建设，推进规划重要市政公用设施向城市郊区农村和规模较大中心镇延伸，统筹规划城乡污染物收运处置体系。健全以政府投入为主的乡村道路、水利、公共厕所等公益性设施建设机制。积极引导社会资本和当地群众投入乡村供水、垃圾污水处理等有一定经济收益的设施。科学配置义务教育、学前教育资源，推进义务教育城乡一体化发展，扩大优质义务教育资源供给。以农村为重点提升学前教育普及普惠水平，健全乡村学前教育服务网络。

第四章 进一步深化农业农村改革

第一节 深化农村土地改革

严格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政策，确保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做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在依法保护集体所有权和农户承包权前提下，平等保护并进一步放活土地经营权，允许土地经营权入股从事农业产业化经营。稳妥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落实宅基地集体所有权，保障宅基地农户资格权和农民房屋财产权。建立健全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平台，完善宅基地有偿使用和自愿有偿退出机制。加快推进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入市改革。

第二节 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促进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

全面开展集体成员身份确认，强化集体资产管理，开展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加快推进集体经营性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持续推进农村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三变”改革，不断完善利益联结机制，落实农户在产业链、利益链、价值链环节的份额。健全农村金融服务体系，发展农业保险。

第十三篇 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

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坚定文化自信，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使命任务，促进满足人民文化需求和增强人民精神力量相统一，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

第一章 提高社会文明程度

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社会发展各领域，转化为人们的情感认同和行为习惯，形成适应新时代要求的思想观念、精神面貌、文明风尚、行为规范。

第一节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学习教育，推进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加强党史馆、工农红军长征过楚雄、楚雄市西山公园、大姚县赵祚传烈士陵园等革命历史类纪念设施、遗址和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保护建设力度，传承红色基因。常态化制度化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开展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纳入国民教育全过程，贯穿于基础教育、高等教育、职业技术教育、成人教育各领域，深入推进培育和践行社会

主义核心价值观“十大行动”，持续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公益广告宣传“十进”活动和“十百千万”工程，抓好核心价值观主题公园、广场、街区、村寨建设，组织富有特色的主题实践活动。

第二节 扎实推进精神文明建设

实施文明创建工程，推动文明城市创建全覆盖。加强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推进公民道德建设，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广泛开展“道德模范”、“楚雄好人”、“最美人物”、“最美家庭”、“最美母亲”等系列评选表彰活动，形成全社会崇德向善的良好风尚。健全完善志愿服务体系，广泛开展志愿服务关爱行动。弘扬重信守诺传统美德，推进“信用楚雄”建设。开展全民艺术普及、全民阅读、全民健身、全民科普等公益活动，全面提高国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健全社会舆情引导机制，加强网络文明建设，发展积极健康的网络文化。加强“自媒体”基础管理专项治理行动，促进“自媒体”健康有序发展。

专栏 32 提高社会文明程度重点工程

1. 精神文明创建行动。持续抓好文明楚雄八大行动。巩固楚雄市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统筹抓好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家庭、文明校园等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深入开展脱贫攻坚“自强诚信感恩”主题宣传教育实践活动。
2. 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工程。开展“新时代楚雄好少年”、“八礼四仪”、“五项德育实践”、“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小手拉大手，共建文明城”等系列主题活动。
3.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工程。在楚雄市、双柏县、大姚县、永仁县、禄丰市率先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试点建设工作，着力打造“理论宣讲、教育服务、文化服务、科技与科普服务、健身体育服务”五个平台。

第二章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建设完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和广电服务体系，全力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标准化、均等化、数字化、便利化，广泛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

第一节 建设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标准化、一体化建设，实施百千万文化建设工程，建设民族演艺中心，新建和改扩建一批加入彝族特色文化符号的图书馆、文化馆（站）、博物馆、美术馆、方志馆、非遗传承中心、村史馆，提升和建设一批基层综合公共文化服务中心、农村文化阵地，加强实体书店建设。融合剧院、市民公园等功能，推进集文化旅游、民俗风情、建筑风格展示为一体的大型节庆文化演艺广场建设。结合“智慧城市”等重大信息工程建设，推动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平台、数字文化馆、数字博物馆等一系列重大公共数字文化等项目建设，完善“文化云·楚雄”公共数字文化服务平台的推广使用。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创新发展，巩固提升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成果，推进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

第二节 打造新型主流媒体

实施媒体深度融合发展工程，做强新型主流媒体，加强融媒体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和学习强国平台“两中心一平台”建设管理。扎实推进县级融媒体中心建设，把县级融媒体中心建成主流舆论阵地、综合服务平台和社区信息枢纽。实施应急广播

体系、5G 一体化等“智慧广电”建设。加快构建省、州、县市三级媒体传播网络格局。推进“网络强州”建设，筑牢网络安全屏障，推进广播电视台与网络视听新媒体监测监管平台和监测网升级扩容。

第三节 丰富公共文化服务活动

进一步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精准对接人民群众需求，提高供需匹配程度，推进公共文化服务向“菜单式”、“订单式”转变。推进公共文化机构互联互通，开展文化服务“一卡通”、公共文化巡展巡讲巡演等服务，实现区域文化共建共享。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组织开展好“文化下乡”、惠民演出、公益培训、公益活动，营造具有楚雄特色的浓厚文化氛围。引导各类社会组织、文化企业等参与提供公共文化服务，培育一批民间文艺团体和文化类社团，多渠道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能力。

专栏 33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重点工程

1. “四馆一中心”建设工程。在全州推动建成博物馆 17 个，图书馆 11 个，文化馆 10 个，美术馆 1 个，公共文化服务中心 27 个。
2. 百千万文化建设工程。以推进乡村文化基础设施建设为重点，建设完善 100 个以上乡镇综合文化站，提档升级 1000 个以上行政村（社区）文化室，创建 10000 个以上文化家庭。
3. 实体书店建设工程。推进楚雄州图书城建设，打造城市文化地标。推进各县市人民政府所在地至少建成一个不小于 200 平方米的实体书店，不断增强实体书店吸引力。
4. 新型主流媒体平台建设工程。以楚雄日报社、楚雄州广播电视台为重点，实施移动优先战略，推进州级媒体“中央厨房”建设，培养全媒体记者和全媒体编辑，构建以“微博、微信、移动新闻客户端”为重点的移动媒体矩阵。把云南楚雄网建设成为在全省具有一定影响力的重点新闻网站之一。

5. **智慧广电工程。**提升广播电视台无线数字覆盖，实施广电5G、应急广播体系、州级广电融合提升项目，推进广播电视台与网络视听新媒体监测监管平台、广电大数据云平台、网络视听节目建设，提供融合新闻资讯、视听节目、数字娱乐等一体化智慧广电数字生活服务。

6. **文化惠民演出活动。**每两年举办一次楚雄州新剧（节）目展演活动，深入到农村、社区、校园、企业、军营等，每年完成1000场以上文化惠民演出活动。

第三章 传承和弘扬优秀民族文化

深入挖掘民族特色文化底蕴，推进文物、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和活化利用，加强文艺精品创作，全面繁荣发展民族文化。

第一节 保护和传承民族文化

建立健全民族文化保护传承体系，建设楚雄州中心文物库房，加强文物古籍保护、研究、利用和考古工作，加强地方史志编修工作，强化重要文化和自然遗产、非物质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推进元谋人遗址、楚雄万家坝考古遗址公园和云南楚雄国家长征文化公园等建设。实施“彝州文库”工程，强化对优秀民族传统文化的抢救、研究与保护，开展民族古籍典籍整理和翻译出版工作，拍摄制作7个世居少数民族影像志，建成少数民族文化资源数据库和语言文字资源数据库，积极申报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加强民族服饰、彝族刺绣、民族彩绘、民族乐器等研究开发，保护传承特色民族文化，大力培养民族文化传承人和民族文艺领军人才。

专栏 34 民族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工程

1. 实施“彝州文库”工程。整理研究、传承保护“梅葛”、“查姆”、彝药、彝绣、彝族经典古籍等民族文化遗产，持续推进《中华彝学文库》丛书出版。
2. 文物保护项目工程。重点实施万家坝遗址保护、楚雄市瞟川片区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修缮、楚雄文庙国家级重点文物保护修缮及配套设施建设、大庄苏氏祠堂修缮及文物保护利用、双柏县彝族文化典籍数字化保护开发、牟定县文物保护、南华原滇缅公路遗址保护、姚安县文物保护、大姚县文物保护、元谋县文物保护、猫街朱家坝铜矿遗址文化体验、武定县文物保护单位修缮、禄丰市彝族大刀舞傩文化保护、永仁县回龙桥修缮、禄丰市文物保护共 15 个项目。
3. 非物质文化遗产数据库建设工程。继续收集整理全州范围内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建立健全资料档案库，形成文字、图片、视频、音频于一体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数据库。
4. 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及传承人保护工程。继续推动“彝族火把节”申报世界非物质文化遗产、彝族毕摩经典手稿申报世界记忆遗产；积极申报国家、省、州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名录，力争申报国家级 5 个（累计 18 个）、省级 11 个（累计 60 个）、州级 47 个（累计 200 个）。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的培养和申报，使国家级、省级、州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分别达到 15 名、140 名、320 名。
5. 非物质文化遗产科研保护工程。积极开展非遗保护成果理论研究，编辑出版一批民俗通俗书籍、电视专题片、画册、曲谱集成、普及读物等，形成一批科研保护成果。实施少数民族传统文化抢救保护项目，培养一批具有代表性的民族民间传统文化人才，打造 10 个带动民族文化传承和发展的民族文化精品。

第二节 构建特色文化走廊

深入挖掘楚雄州地方历史文化，着力打造彝人古镇、光禄古镇、石羊古镇、黑井古镇等古镇文化走廊。立足彝族特色文化州情，着力打造以彝族十月太阳历、彝族创世叙事史诗《梅葛》《查姆》、彝医药典《齐苏书》等为代表的优秀彝族文化走廊。共同构筑独具区域特色的恐龙文化、元谋人文化、铜鼓文化、彝族文化、古镇文化、名人文化、美食文化和生态文化等八大民族

文化品牌。持续办好《彝族文化》刊物和《中国彝族》纪录片系列的拍摄制作，不断提升楚雄特色文化知名度、美誉度和影响力。

第三节 实施文化精品打造行动

实施文艺创作“八大工程”和文学滇中崛起“三大工程”，推出一批文艺精品力作，持续提升“楚雄作家群”影响力。大力实施文艺精品工程，重点推出一批文化含量高、民族风情浓、社会影响大、时代特色强、鼓舞人民进取、代表楚雄形象的文艺精品，精心打造以《云绣彝裳》为代表的民族文化演艺精品和《古徽噜》为代表的彝族歌剧，重点扶持彝剧、民族歌舞、民族音乐、花灯、滇剧、影视剧等具有地方民族特色的剧（节）目创作生产。着力强化文艺人才培养，打造具有较高水平的文艺人才队伍。到2025年，打造2—3个国家和省级大奖剧目。围绕打造“中国彝乡·滇中翡翠·红火楚雄”旅游文化品牌，创作一批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优秀文艺作品。

第四章 构建现代文化和旅游产业体系

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完善文化产业规划和政策，加强文化市场体系建设。

第一节 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

加强文化市场体系建设，扩大优质文化产品供给。鼓励民营

资本投资创办文化市场经营企业，开展文化市场经营活动，扩大文化市场消费。支持非物质文化遗产技艺、民族工艺、民族服饰等民族文化工艺品、艺术品、纪念品的开发，推动区域文化产业带建设，促进形成文化产业发展新格局。实施旅游文化产业数字化战略，加快旅游资源数字化，培育发展新型旅游文化企业、业态和消费模式。

第二节 推进文化和旅游业融合发展

实施全域旅游发展规划和旅游文化融合行动，以推进大滇西旅游环线楚雄“四大走廊”建设为抓手，扩大优质旅游文化产品供给。实施“节庆文化+旅游”，充分发挥节庆演绎引爆、助推的作用，把楚雄·彝族火把节、永仁·彝族国际赛装文化节、禄丰·恐龙文化旅游节、牟定·万人左脚舞文化旅游节、南华·野生菌美食文化节等节庆活动打造成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国际性节日活动品牌。实施“文化遗产+旅游”，推动建设双柏县查姆文化创意园（查姆文苑）、牟定彝族左脚舞文化产业园、蟠猫乡彝文化产业发展项目、长冲艺术石材工业园等建设。实施“美食文化+旅游”，力争每一个县市建设一条民族特色美食街，讲好楚雄州传统特色美食故事。实施“民间艺术+旅游”，充分发掘和利用彝族敬酒歌、彝剧、彝族祭祀舞蹈、彝族弦子舞、彝族葫芦笙舞、阿卡舞、“十二兽”舞等彝族音乐舞蹈资源，推动彝族民间艺术和旅游市场相结合，赋予楚雄州彝族音乐、舞蹈等民间艺术传承和发展的新动力。实施“文化街区+旅游”，提升改造一批具有文化底蕴、又与时代相联系的特色文

化街区。推动发展红色旅游和乡村旅游。推进旅游文化要素全面数字化，推进已有融合发展业态提质升级，打造兼顾文化和旅游特色的新业态、新主体、新模式，建设一批富有文化底蕴的世界级旅游景区和度假区。

第三节 扩大对外文化交流

加强跨区域文化艺术交流和“一带一路”文化融合创新，推动“丝路云裳·七彩云南”民族赛装文化节等文化品牌走向世界，推动形成对外文化交流常态化。深化与发达地区文化、旅游等领域的合作，以播出《彝乡之恋》音乐电影为突破口，全面提升“中国彝乡·滇中翡翠·红火楚雄”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把对外宣传融入文艺、商贸、旅游、招商、外事等领域，共同传播楚雄声音、讲好中国彝乡故事、弘扬中国彝乡文化。弘扬民族节庆文化，利用好火把节、文博会、南博会、旅交会等文化平台，讲好楚雄故事，宣传推介楚雄，加强对外文化交流。

第十四篇 改善人民生活品质

坚持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扎实推动共同富裕，让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第一章 提高城乡居民收入水平

第一节 多渠道增加居民收入

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提高低收入群体收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落实工资合理增长机制，健全最低工资标准调整机制，切实保障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根据省级统一安排，提高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和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调整社会最低工资标准。完善按要素分配政策制度，健全各类生产要素由市场决定报酬的机制。持续加大对“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和小微企业的支持力度，壮大农村集体经济，稳步提高经营性收入；以农村改革赋权增加财产性收入，以惠农政策落实增加转移性收入。多渠道增加农民集体和个人分享的增值收益、股权收益、资产性收益。整治农民工工资拖欠问题，保护劳动所得。

第二节 用好转移支付工具

调整优化涉农专项资金支出结构，建立健全社会保障安全

网，保障困难群体基本生活，持续巩固扩大脱贫攻坚成果，确保城乡居民收入稳定增长，切实提高转移性收入。落实税费减免，改善营商环境，助推经营收入平稳增长。健全以税收、社会保障、转移支付为主要手段的再分配调节机制，有效调节过高收入，逐步缩小城乡、区域、行业和社会成员之间的收入差距。

第二章 提高就业质量

第一节 多渠道扩大就业

完善高校毕业生、农村转移劳动力、城镇就业困难人员、退役军人、易地扶贫搬迁劳动力、残疾人等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推进“云岭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大力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加大“贷免扶补”、创业担保贷款政策扶持和初创实体支持力度，以创业带动就业。大力支持农民工返乡创业，对农民工自主创业进行“一对一”的指导和帮扶。大力支持民营和中小微企业发展，拓宽灵活就业渠道，支持发展居家就业、远程办公、兼职就业等新就业形态，创造更多灵活就业岗位。大力开展职业技能提升和转岗转业培训，推进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推动“产品+品牌+企业+基地”有机结合，把企业工厂建到农村，实现农村劳动力人口就地就近转移就业；对接沪滇区域劳务协作项目，促进楚雄州劳动力向发达地区有序流动就业。开发公益性岗位，优先安排重点困难群体人员。促进失业人员再就业，多渠道妥善安置。到2025年，累计城镇新增就业20万人，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以内，完成各类劳动者职业培训8万人次。

第二节 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

加快推进公共就业服务标准化、智慧化、便民化建设，创新业务受理方式，保障城乡各类劳动者和用人单位同等享有均等化公共就业服务。整合人才和劳动力市场，健全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加强托底援助保障就业，推进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确保城镇零就业家庭保持动态清零。加强对灵活就业人员、新就业形态从业人员的公共就业服务。推动公共实训基地共建共享，进一步健全就业公共服务体系。以县市为单位，对现有开发区、产业园区、产业集聚区、创业载体等各类园区整合拓展、优化布局，打造功能完备、环境优良的返乡入乡创业园。全面实行劳动合同制度，提高中小企业和农民工劳动合同签订率，规范农民工劳动用工管理，健全协调劳动关系三方机制，推进劳动用工备案制度。构建专业性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与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的联动工作体系，维护职工和企业合法权益。到2025年，企业劳动合同签订率达98%，审限内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保持在98%以上。

第三节 推进人才培引

健全高层次人才引进绿色通道政策，吸引更多高层次人才到楚雄就业，服务楚雄。实施高技能人才振兴计划，建设一批技能大师工作室，加强培训、研修、攻关、交流。建立健全与业绩、能力相适应、鼓励人才创新创造、有利于保障人才合法权益的分配激励措施。加快职业技能实训基地、创业孵化基地、农村电商基地建设，积极创建市级、省级创业示范平台。在职业院校启动

“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鼓励优质社会培训机构承担补贴培训，建立基于互联网的职业技能培训公共服务平台。到2025年，专业技术人才总量达5.12万人，高技能人才总量达6万人。

专栏 35 就业质量提升工程

1. **促进就业工程。**健全就业需求调查和失业监测预警机制，实现各类就业创业信息全州共享和联网发布。建设就业补助资金业务经办平台。实施返乡创业培训、返乡创业带头人培养、基层创业服务能力提升、育才强企、引才回乡五项行动计划，建设返乡创业示范州。
2. **公共职业技能实训基地建设。**建设州级和10县市公益性、示范性、综合性职业技能实训基地。

第三章 办好人民满意教育

第一节 提升学前教育普及普惠水平

建立健全学前教育管理体制、办园体制、投入体制，落实县级政府发展学前教育的主体责任，持续推进“一乡一公办”、“一村一幼”建设，不断扩大普及性普惠性教育资源总量，实现学前教育全覆盖，保障农村幼儿就近接受学前教育。支持示范幼儿园探索“名园办分园、名园办民园、名园带弱园”等模式，扩大优质学前教育资源。按标准配齐幼儿园教职工，切实提高教师专业水平和科学保教能力。坚决纠正“小学化”倾向。到2025年，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95%以上。

第二节 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五育并举为重点”，科学规

划城乡学校布局，落实国家和省义务教育学校基本办学标准，推进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全面消除大班额。完善区域城乡一体化办学机制，大力推广“名校带弱校”集团化办学，打造一批内涵丰富、特色鲜明的示范学校，扩大优质义务教育资源供给。利用“互联网+教育”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推动优质课程等资源在更大范围内共享。依托楚雄教育云平台，构建“监测评价补偿激励”为一体的中小学质量保障体系。保障随迁子女平等享受基本公共教育服务。落实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奖助学金和助学贷款政策。办好寄宿制学校和乡村小规模学校（含教学点）。强化依法控辍保学。到2025年，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保持在98%以上，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走在全省前列。

第三节 推进普通高中教育培优提质发展

加强普通高中学校标准化建设，全面消除大班额。把提高教育质量作为高中教育改革发展的核心任务，深化普通高中教育教学和课程改革，健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健全高中教育教学质量绩效考评办法，充分调动学校办学积极性。按照“做强一批、做大一批、做特一批”的思路，探索综合高中办学模式，推动多样化、特色化发展，着力打造综合性示范高中、体育艺术类特色高中、国际化高中等特色品牌。通过新建、融合、置换等方式，扩大优质办学资源总量，让更多初中毕业生升入高中学校学习，提高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攻坚水平。到2025年，全州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95%。

第四节 推进职业教育扩容提质发展

扩大职业教育办学规模，推动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教育协调发展。围绕品牌化、集团化办学发展目标，改进和完善楚雄职业教育集团工作运行机制，统筹楚雄技师学院、县市职业中学办学资源，深化职普融通、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坚持面向市场、服务发展、促进就业的办学方向，加强职业教育优势学科和骨干专业建设，增强职业教育专业吸引力。加强云南现代职业技术学院建设，科学制定学科、专业发展规划。实施职业院校毕业生“1+X”证书制度，贯通中职、高职人才培养和职业技能证书“立交桥”。按照工学结合模式，实行校企双主体育人。支持中等职业学校开展综合高中试点工作。大力发展面向农村的中等、高等职业教育，培养以高素质农民为主体的农村实用人才，支持乡村振兴。

第五节 推动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

支持楚雄师范学院搬迁新建，围绕“应用为根本、师范为特色、专业基础实、职业技能强”，推进向高水平师范院校转型发展，努力办成以教师教育为特色的边疆民族地方应用型品牌大学。改善楚雄医药高等专科学校办学条件，支持楚雄医专打造以彝医疗为特色的医学院，创建楚雄医药健康学院，打造高质量彝医药专业，推进学校向应用型本科院校升级。办好云南现代职业技术学院，促进学校“双高”建设。畅通中高职一体化发展通道。以专业综合评价为载体，以深化学分制改革为重点，建设一

流学科、做强一流专业、培养一流人才、形成具有楚雄特色的高等教育人才培养体系。

第六节 提升干部队伍教育培训能力

深化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改革，创新州、县市、乡镇三级党校培训工作的形式与途径。坚持以创新为动力，逐渐从偏重知识传授向注重能力培养的方向转变，实现新形势下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创新。加大干部教育培训经费投入，加强党员干部队伍培训阵地建设，持续完善各级党校设施，提高办学培训条件，切实满足党员干部的培训需求。加强党校教师队伍建设，优化队伍结构，着力打造一支高素质教师队伍。

第七节 构建多元教育服务体系

一、完善终身学习体系

倡导全民阅读，营造终身学习的文化氛围。建设智能化平台系统，发挥在线教育优势，建立多终端学习平台，扩大社会公共教育范围。支持职业院校开展乡村振兴、终身职业技能培训等，建设高素质劳动者大军。引导高等学校、职业学校和社会力量共同参与社区教育，扩大社区教育资源和学习场所，使社区教育融入社区治理。推进社区学校、成人学校、开放大学等社会教育学校建设，建设学习型组织、学习型社区。

二、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

鼓励民办学校按照非营利性和营利性两种组织属性参与现代学校制度改革创新。民间资本既可以非公共教育服务为主业，也可兼顾参与公共教育服务供给。对社会力量和民间资本参与的公

共教育服务，公共财政可以购买、资助、补贴，政府也可以委托管理、策划合作办学。在非公共教育服务领域，政府要营造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法治化市场环境。规范校外培训机构。

三、推进老年教育发展

积极发展高层次老年教育，在楚雄城东南片区新建一所老年大学，解决老年大学“一座难求”问题。不断完善老年大学的教育教学设施，提升信息化、现代化、规范化水平。推进老年教育向基层延伸，充分发挥“两馆一站”的功能作用。推动“养、医、体、文”等场所与老年人学习场所的结合，探索“文化养老”模式，切实让老年人共享发展成果、共享美好生活。

四、优化特殊教育服务

支持扩建州级和禄丰市特殊教育学校，支持有条件的县建设特殊教育学校，扩大特殊教育资源，鼓励支持 20 万以上人口的县建设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完善残疾儿童少年教育档案，落实“一人一案”，通过特殊教育学校就读、普通学校随班就读、特教班就读、送教上门等多种方式，做到全覆盖、零拒绝。全面推进融合教育，优先让残疾儿童少年在普通学校接受教育。落实特殊教育学校课程标准。到 2025 年，残疾儿童入学率保持在 98% 以上。

五、加强家长学校建设

利用中小学、幼儿园教育教学资源和社区、行政村等场所阵地，建立家长学校或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点。逐步建立家长系统化培训制度，提高家长实施家庭教育能力，促进家庭教育发展。

第八节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和管理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提升教师教书育人能力素质，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建立中小学教师编制区域统筹机制，推进义务教育教师“县管校聘”改革，推动教师在城乡之间、学校之间合理有效流动。深入实施乡村教师支持计划、银龄讲学计划。健全教师政治理论学习制度，将政治理论学习贯彻教师培养培训全过程。制定实施全州中小学校长培训、名师培养规划，发挥本地名校长、名教师、班主任的示范、引领、辐射带动作用。推行基础教育学校“校长职级制”改革，深化中小学职称制度改革，坚持职称评聘向农村中小学和一线教师倾斜。建立健全中小学教师激励机制。

专栏 36 教育普及和现代化建设工程

- 1. 学前教育建设项目。**全面实施第二、三期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完成每个乡镇有 1 所中心幼儿园的新建和改扩建任务，扩建升级一批城市幼儿园，扶持一批城乡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扩大办学规模。实施“一村一幼”工程，规划新建及改建幼儿园 575 所。
- 2. 义务教育建设项目。**保障义务教育学校基本办学条件达标，增加义务教育学校学位。实施中小学校能力提升及教育现代化工程项目、农村教师周转宿舍建设项目、城市义务教育学校扩容项目。
- 3. 特殊教育建设项目。**完善楚雄州特殊教育学校配套建设，为随班就读学生配置必要的教学、生活和康复训练设施。实施好楚雄州特殊教育学校医教结合实验示范项目。20 万人以上目前未建特殊学校的牟定、南华、姚安、元谋、武定各新建一所特殊教育学校。
- 4. 普通高中建设项目。**按新高考要求，继续推进实施民族地区教育基础薄弱县普通高中建设项目。增加优质高中学校数量，扩大优质学校办学规模。探索推进州属高（完）中学校整合计划。完成普通高中标准化高考考场建设，把楚雄一中打造成“云南一流名中”。

5. **职业教育建设项目**。做强做大楚雄技师学院和云南现代职业技术学院，办好10个县市职业高级中学。建设1个省级示范性职教集团和1个职教园区公共实习实训中心、7所中等职业学校、6个以上州级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和楚雄州职教集团，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实施新建及改扩建中等职业教育学校、教师进修学校及青少年校外教育活动中心（楚雄州示范性综合实践基地）建设项目。

6. **人才引进培养项目**。全面实施中小学教师人才引进和培养行动计划，建立名校长工作室、名师工作室和名班主任工作室制度，培养一支数量充足、层次多样、学科齐全、名家辈出的高质量教育人才队伍。

7. **教育信息化工程**。建设教育大数据中心，形成覆盖学前教育、义务教育、普通高中阶段教育的全学科“校本资源库”。开展“智慧校园”、“智慧课堂”创建，优化教育治理能力，探索利用人工智能、互联网开展远程教育，促进优质教学资源共享。

第四章 加快建设“健康楚雄”

第一节 加强医疗服务体系建設

加快州级重点（中心）医院建设，基本实现优质医疗卫生资源配置均衡化，区域内人人享有均质化的危急重症、疑难病症诊疗和专科医疗服务。加快新建州传染病医院，推进县级医院感染性疾病科建设、县市人民医院实验室传染病检测能力项目建设，实施重大传染病救治能力和疾控机构核心能力“双提升”工程。构建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实施医疗卫生事业三年行动计划，开展县级公立综合医院、中彝医院提质达标晋级和妇幼保健机构、乡镇卫生院等级评审，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发展以慢性疾病咨询、健康指导、健康评估为特色的健康管理服务新模式。构建养老、医疗、照护、康复、临终关怀服务相互衔接的服务模式。大力培养健康管理师、营养师、心理咨询师及全

科医生。开展“互联网+医疗”服务，支持社会办医。到2025年，建成以乡村卫生健康机构为网底、州级医院为龙头、县级医院为枢纽、民营医院为补充，覆盖全体居民的卫生健康服务体系。

第二节 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

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建立稳定的公共卫生事业投入机制，推进医防协同机制建设，织牢公共卫生防护网。加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疾病预防、妇幼保健、应急救治、精神卫生、卫生监督等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有效预防控制各类疾病。实施疾控机构实验室核心能力提升工程，推进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标准化、规范化。做好艾滋病、结核病等重大传染病以及重点寄生虫病、地方病、职业病防治工作。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处置机制，提高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力争各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规范处置率达到100%。推广慢性病防治适宜技术，对心脑血管疾病、高血压、糖尿病、癌症、口腔疾病等慢性病和精神疾病进行有效防控。加强妇幼保健机构内涵建设，提高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提高妇女常见病筛查率和早诊早治率。加强精神卫生建设，提高服务社会的能力和水平。推动无偿献血事业发展，自愿无偿献血率保持100%，保障血液质量和临床用血安全。全面落实健康档案向居民开放，全部实施实时查询制度。深入开展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实现国家卫生城市创建全覆盖。到2025年，每千人口拥有卫生健康机构床位6.65张，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2.9人、注册护士3.51人。

第三节 大力发展中彝医事业

继续推进“1155”工程，巩固提升“两馆四中心一科一室”建设和“双百九五”工程成果。积极申报建设国家级中医特色重点医院。抓紧建设特色彝医药重点学科、重点专科。各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重点开展公共卫生中医药服务，提高重点人群和慢性病患者中彝医药健康管理率。强化中医治未病理念，积极开展规范的中彝医健康体检和中彝医健康干预。推进楚雄市、大姚县、武定县、禄丰市创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争创“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州”。继续加强中彝医药人才培养、彝医医师考试考核认定等工作。加大彝医药文化宣传和知识普及力度。到2025年，基层中彝医药门诊量占基层总门诊量的50%以上，实现人人基本享有中医药服务。

第四节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坚持基本医疗卫生事业公益属性，加快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加强公立医院建设、管理和考核，合理确定公立医院人员总量，深化卫生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制度改革，提高医疗卫生机构高中级岗位比例，加快建立符合医疗行业特点的薪酬制度，完善公立医院收入中可用于医务人员收入分配的资金管理制度。落实政府对公共卫生机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专项补助和经常性收支差额补助政策，建立合理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补偿机制。完善村卫生室医生养老保障制度和退出保障机制，稳定村卫生室人员队伍。按照“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

联动”的要求，着力推进医联体和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建设。推广试点经验，推行医保资金打包付费改革，提升区域疑难病症诊治能力。以医联体建设和管理为主要抓手，全面推行分级诊疗，推进国家组织药品和耗材集中采购使用改革，确保县市形成紧密型医共体建设模式，鼓励州、县级医院与省内优质医疗资源开展合作、协作，推广远程医疗，提高诊疗水平。

第五节 促进人口均衡发展

全面落实国家人口均衡发展政策，统筹建立集生育登记服务、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妇幼卫生保健、人口基础信息采集、公共卫生计生宣教咨询等职能于一体的综合服务管理平台。健全州、县、乡、村（社区）四级人口出生监测网络，完善全员人口数据库和管理信息系统。加强对青少年、未婚育龄妇女和更年期等人群的生殖健康服务。深入开展孕产期全过程管理服务。到2025年，生育水平显著提高，出生缺陷发生率控制在250/10万，出生人口性别比控制在103—107范围内。

第六节 加强卫生人才队伍建设

深入实施“彝乡名医”培养计划，以外派进修、学习、深造为主要形式，加强急诊、产科、儿科、精神科等科室高层次专门人才、卫生管理人才培养。加强以全科医生为重点的基层医疗卫生队伍建设，完善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等在岗培训制度，鼓励乡村医生参加学历教育和执业（助理）医师、护士资格考试。

以中彝医药为重点，加强适用型民族医药人才培养。推动医药卫生人才向基层流动。到 2025 年，新认定 50 名“彝乡名医”，建立 30 个“彝乡名医工作室”。

第七节 发展体育事业

以建设高原体育强州为目标，持续推进“七彩云南全民健身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农民体育健身工程”建设，推动体育基础设施由行政村向自然村延伸，构建城市“15 分钟健身圈”、智慧体育社区和联通城乡的全民健身步道网络。改造升级体育场馆，规划建设新的州体育中心，建设一批 11 人制标准足球场、非标准足球场，支持建设农村体育设施。通过“健康知识 + 基本运动技能 + 专项运动技能”教学模式，培养在校学生终身体育锻炼习惯，推动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深度融合。推广普及广播体操、民族健身操（舞）等健身方式，促进全民健身常态化。在办好州运会、民运会、残运会、老年人运动会、中学生运动会、农民运动会的同时，积极办好各类国际性竞技体育比赛。加大运动员培养训练的投入和工作力度，认真组织参加国内外各类体育赛事。建立完善获得各类奖牌运动员和教练员、人才培养、运动员输送等奖励制度。挖掘民族传统体育资源，普及民族传统体育项目，培养民族传统体育人才。到 2025 年，城乡居民身体素质明显提高，城乡体育设施覆盖率达 100%，经常参加体育锻炼的人数占 38% 以上，国民体检监测合格率达 92%，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 2.5 平方米。

专栏 37 “健康楚雄” 建设重点工程

1. **卫生健康机构基础设施建设。**实施医院、妇幼保健机构、疾控机构、精神卫生机构、中心血站、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卫生健康信息化等建设项目，不断改善卫生健康基础条件，提高居民健康保障能力。
2. **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统一建设“楚雄州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实现信息数据共享、信息资源、健康档案信息化管理，实现以家庭医生签约为入口，双向转诊、区域检验、区域影像、区域心电、远程医疗等应用相结合的分级诊疗模式。
3. **健康扶贫。**加强县乡村卫生机构基础设施建设、人才队伍建设和服务配置。加大上级医院对基层医院的对口支援和技术帮扶。加大州、县医院医共体（医联体）建设力度，推进县乡村医疗服务一体化管理，为相对贫困家庭提供基本医疗、公共卫生、慢性病等签约服务。
4. **创建卫生城市（县城、乡镇）。**到 2025 年，力争创建国家卫生城市 1 个（楚雄市），国家卫生县城 9 个；创建国家卫生乡镇 10 个，创建省级卫生乡镇 76 个、省级卫生村 700 个，积极探索健康城镇创建工作。
5. **医疗保障体系建设工程。**深入推进全面参保计划，坚持和完善覆盖全民、权责清晰、保障适度、可持续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健全重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落实异地就医结算。

第五章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第一节 完善社会保险体系

推进社保转移接续，健全基本养老、基本医疗保险筹资和待遇调整机制。持续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建立健全全民参保登记动态清零机制，动态、精准锁定未参保人员和中断缴费人员，分类施策、精准扩面，确保高风险行业从业人员都能得到工伤保险制度保障。推动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融入省级统筹，持续实施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大病保险制度，完善特殊病、慢性病管理办法，完善以总额预算为基础多元复合式付费制

度，健全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管理和保值增值制度。健全重大疾病医疗保险制度，推进医疗救助州级统筹，落实异地就医结算，探索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积极发展商业医疗保险。建立完善预防、补偿、康复“三位一体”工伤保险制度体系。完善灵活就业人员社保制度。落实国家渐进式延迟退休年龄政策，健全退役军人工 作体系和保障制度。到 2025 年，全州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达 96%，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达到 185.28 万人以上，失业、工伤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到 10.5 万人、25 万人。

第二节 构建新型社会救助体系

以基本生活救助、专项社会救助、急难社会救助为主体，社会参与、制度健全、政策衔接、兜底有力为补充，建立健全分层分类的救助制度体系。加强社会救助制度城乡统筹，加快实现城乡救助服务均等化。精准评估特困人员生活自理能力，稳步提高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保障补助标准和照料护理标准。对不符合低保条件的低收入家庭中的完全丧失劳动能力和部分丧失劳动能力且无法依靠产业就业帮扶脱贫解困的城乡人员，做到应保尽保。规范低收入困难群众家庭经济状况的核查认定，稳步提高农村低保标准。进一步完善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的联动机制。完善急难社会救助，建立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者家属救助机制。促进社会救助领域志愿服务发展，推进政府购买社会救助服务。

第三节 加快社会福利事业发展

强化社会管理和社会公共服务职能，加大社会福利事业投入力

度。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开展社会救济和社会互助、志愿服务活动。推动儿童福利制度由补缺型向适度普惠型转变，建立分类保障制度。选优配强乡镇（街道）儿童督导员、村（社区）儿童主任，建好儿童福利工作专业人才队伍。“格外关心、格外关注”残疾人群体，健全老年人、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和设施，完善帮扶残疾人、孤儿及特困儿童等社会福利制度。做好政府购买残疾人服务试点工作，促进残疾人集中就业。

第四节 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

加大公共租赁住房、社会化租赁住房、安居型商品住房、安置型商品住房供应力度，积极推进货币化租赁补贴发放，多渠道解决住房困难群体的居住问题。创新分配管理模式，提高分配效率，提高管理服务水平。将城镇中低收入家庭、外来新市民以及棚户区改造、零星旧屋区改造家庭纳入住房保障范围，强化困难群体的精准保障，实现住房保障全覆盖。与城市更新、新型城镇化等充分结合，积极推进棚户区和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持续实施农房抗震安居工程，解决居民住房抗震能力达不到基本设防烈度要求问题。扩大住房公积金缴存范围，完善住房公积金缴存、使用和管理机制。

第五节 健全养老服务体系

推动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协同发展，完善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多样化、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加强老年康复中心、老年病医院和综合医院老年病医学科建设。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战略，开发老龄人力资源，发展

银发经济。积极发展农村互助养老服务，满足农村老年人养老不离村的需求。加强组织养老服务管理人员、护理员、志愿者开展照护培训。落实公办养老机构税费减免政策。探索老年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将发展养老事业所需资金列入年度财政预算，将不低于 55% 的福彩公益金用于支持发展养老服务。推动医养、康养融合发展，培育养老新业态。建立定期巡访独居、空巢、留守、失能、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和分散供养特困老年人工作机制。健全养老服务综合监管制度。关爱老年人，切实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问题。

第六节 促进妇女全面发展

实施《楚雄州妇女发展规划（2021—2030 年）》，全面贯彻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坚持和完善促进男女平等、妇女全面发展的制度机制，积极构建以男女平等为核心的文化，进一步推进两性平等和谐发展、妇女与经济社会同步协调发展。全方位优化妇女发展环境，通过制定政策、完善机制，促使妇女参与经济社会发展、享有改革发展成果的平等权利得到切实保障，提高妇女参与国家和经济文化社会事务管理水平，充分发挥妇女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中的“半边天”作用。拓宽妇女就业渠道，消除就业性别歧视。妇女平等享有受教育权利，加强妇女培训，高质量促进妇女成长成才。建立妇女享有全生命周期健康的管理、服务和保障体系。增强妇女生育保障能力。加强妇女法治意识和能力建设，严厉打击侵害妇女合法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保障农村妇女土地权益。缩小妇女发展的城乡、区域、群体差

距，加强特殊困难妇女群体民生保障，显著提升妇女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第七节 保障儿童优先发展

实施《楚雄州儿童发展规划（2021—2030年）》，全面贯彻落实儿童优先原则，建立和完善促进儿童优先发展和全面发展的制度体系，保障资源配置对儿童基本需求的高度优先。缩小儿童发展的城乡、区域、群体差距，保障儿童生存、发展、受保护和参与的权利。完善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儿童早期发展，探索实施学龄前儿童营养改善计划，全面提升儿童综合素质。完善儿童监护制度，健全基层儿童保护机制，加强留守儿童关爱服务，落实困难儿童保障制度。优化儿童发展环境，提高城乡社区儿童之家建设水平。提升儿童营养及食品用品质量安全水平，预防和控制儿童伤害。健全未成年人网络保护综合治理机制，提升儿童网络素养，严厉打击危害儿童身心健康的违法犯罪行为。有效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

第八节 提升托育服务水平

采取公办、公办民营、民办公助等方式，支持发展普惠性托育机构，满足家庭多层次、多样化托育服务需求。发展普惠托育服务体系，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支持公办幼儿园中同步规划配置托育机构，支持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在工作场所或就近为职工提供福利性婴幼儿照护服务。新建居住区必须规划建设与常住人口规模相适应的托育机构，将托育服务嵌入社区的中小型长期照看机构。推动托育服务向标准化发展，组建

婴幼儿照护服务专家队伍，积极开展新生儿访视、生长发育监测、预防接种等服务，促进婴幼儿健康发展。

第九节 支持家庭和谐发展

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深入实施“家家幸福安康工程”。建立完善支持家庭发展的法规政策体系，推动完善生育支持、儿童养育教育、老人赡养、促进工作家庭平衡等福利政策，加强对困难家庭、失独家庭、单亲特困等特殊家庭的政策支持、救助和服务。充分发挥家庭家教家风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重要作用，建设平等、和睦、文明的婚姻家庭关系，完善婚姻家庭纠纷预防化解机制，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建立完善覆盖城乡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加强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中心、服务站点、信息化服务平台等建设。促进发展家庭服务，构建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健全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加快发展家政服务业。

专栏 38 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工程

- 1. 社会保险工程。**全面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和工伤预防专项行动计划。实施工伤康复示范平台建设工程，持续推动职业康复的开展，推进先康复、后评残。建立区域性工伤康复示范机构。全面建成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做到线上线下深度融合，实现全程网上运行和监督。打造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生态圈”。
- 2. 社会救助经办服务体系建设工程。**加强乡镇社会救助经办机构建设，配备必要的办公设备。加强社会救助管理信息系统与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系统及其他社会救助管理系统的整合、集成。
- 3.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工程。**加强养老服务政策体系建设，强化养老服务领域法治保障。推进公办养老机构提质改造和护理型床位改造，盘活存量、闲置资源，增加养老服务设施。推动公办养老机构社会化运营或探索改制为国有养老服务企业；支持社会资本发展养老服务。鼓励养老服务机构连锁化、规模化运营。着力构建健康教育、预防保健、长期照护、安宁疗护等适度普惠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

4. **儿童福利设施建设工程。**建设县级儿童福利指导中心（未成年保护中心）、乡镇儿童福利工作站和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设施，推动儿童福利服务向社区和家庭延伸。将州儿童保护中心纳入定点康复机构，推动县市级儿童福利机构向儿童福利指导中心转型。
5. **基本殡葬服务体系建设工程。**建立以殡仪馆为核心、乡镇公益性公墓和殡仪服务站为基础、城乡公益性公墓（骨灰堂）为保障、村（居）委会红白理事会为依托的殡葬服务网络。
6. **社会工作服务体系建设工程。**实施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建设工程，建立覆盖州、县、乡、村四级社会工作机构。培育发展民办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大力培养社会工作服务人才、管理人才、少数民族社会工作等人才，构建覆盖城乡的社会工作服务体系。
7. **社会事务服务体系建设工程。**全面推动婚俗改革，树立新型婚俗观，推进移风易俗，营造文明、健康的人文环境，促进婚姻幸福、家庭和谐。建立结婚登记颁证制度及婚姻家庭辅导工作机制，开展婚姻信息部门共享核查。建设10个县市独立的婚姻登记服务场所。

第十五篇 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州有机统一，把制度优势更好地转化为治理效能，全面推进法治楚雄、平安楚雄建设，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统筹安全与发展，切实保障人民生命安全，推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第一章 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

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继续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体现人民意志、保障人民权益、激发人民创造活力，用制度体系保证人民当家作主，巩固和发展生动活泼、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支持人大、政府、政协和监察委、法院、检察院等依法依章程履行职能。维护国家法制统一、尊严、权威，加强人权法治保障，保证人民依法享有广泛权利和自由。扩大人民有序政治参与，保证人民依法实行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巩固基层政权，完善基层民主制度，保障人民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推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时俱进、完善发展，支持和保证人大实行正确监督、有效监督。支持和保证人大依法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推进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与人大依法行使选举权任免权相统一，确保党组织推荐人选经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机关领导人员。更好发挥人大代表作用，使人大及其常委会成为全面担负起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的工作机关，成为同

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的代表机关。完善人大专门委员会设置，优化人大常委会和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结构，提高依法履职能力。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积极发展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充分发挥人民政协作为协商民主重要渠道和专门协商机构作用，推动协商民主广泛多层次制度化发展，提高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水平。加强人民政协民主监督和委员队伍建设，增强人民政协界别的代表性。加强政协委员服务联络处建设，促进委员作用充分发挥。

第二章 加强法治楚雄建设

第一节 加强地方立法

健全保证宪法全面实施的机制，切实维护宪法法律权威。健全完善地方立法体制机制，坚持党对立法工作的领导，完善党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依托、各方参与的立法工作格局。突出加强环境保护等重点领域立法，提升地方立法工作质效。完善立项、起草、论证、咨询、评估、协调、审议等工作制度，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加强对法律法规实施的监督检查，紧扣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热点难点，开展执法检查。

第二节 强化行政执法

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政务公开法治化，推动政府工作全面纳入法治化轨道。加强对政府工作人员的法制教育培训，不断提高政府人员的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强化行政权力运行监督，依法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主动

接受人民政协的民主监督，自觉接受纪委监委监督，重视司法监督和社会舆论监督，强化审计监督，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对重大政策出台调整进行综合影响评估和合法性审查，提高决策质量和效率。巩固政府机构改革成果，切实转变政府职能，加强诚信政府建设，提高政府执行力和公信力。坚持严格执法，加大食品药品、公共卫生、生态环境、安全生产、劳动保障、交通运输、金融欺诈等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力度，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第三节 确保司法公正

加大司法公开力度，构建开放、动态、透明、便民的阳光司法机制。加强全州司法行政干部队伍建设，造就一支信念坚定、执法为民、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司法行政队伍。确保审判机关、检察机关依法独立公正行使审判权、检察权。强化法治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为群众提供一站式法律服务。巩固乡镇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和村（社区）公共法律服务站建设成果，建立“一村（社区）一顾问”制度，实现村（社区）法律顾问全覆盖。逐步降低法律援助门槛，扩大法律援助事项范围。

第四节 推动全民守法

全面开展“八五”普法各项工作，确保与上级安排同频共调。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进一步完善领导干部和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工作机制，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和青少年学法用法制度，充分认识民法典的重大意义，推动民法典全面有效实

施。以“法律六进+N”为载体推动多层次、多领域的法治宣传及创建活动，加强民族、山区、农村、学校和宗教场所的普法教育，普及法律知识。开展“12·4”国家宪法日、以案释法、媒体公益普法等活动。

第五节 建设法治政府

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做到“六个提升”，提升厉行法治的主动性、自觉性，行政决策的科学性、民主性，日常施策的法定性、规范性，监督监管的严肃性、周密性，法治能力的专业性、系统性，制度保障的完善性、约束性。持续完善地方规章制度、科学评估体系、简政放权措施、行政复议机制、矛盾化解网络等，为法治政府建设提供系统化、精细化的制度保障，不断提升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努力建设法治政府。

第六节 推动廉政建设

巩固提升“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深入开展“六个年”工作和“十个一”警示教育，营造风清气正政治生态和干事创业良好环境。深化运用审计监督与纪检监察、组织人事、巡视巡察、督促检查等工作协调机制，加快推动巡察市县联动、巡查和纪检监察深度融合，强化对巡察发现问题和线索的分类处置。深入开展重点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治理，不断健全行政审批、财政资金管理、国资国企管理等制度，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纵深推进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树立为民、务实、清廉的政府形象。

第三章 构建社会治理新格局

第一节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

推进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发挥政治引领、法治保障、德治教化、自治基础、智治支撑作用，探索具有楚雄特点、时代特征的社会治理新模式。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体系。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加大全面普法力度，不断增强广大人民群众的法治观念。坚持法治和德治相结合，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社会治理之中，引导群众明是非、辨善恶、守诚信、知荣辱。推进智能化建设与社会治理深度融合，利用好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智慧安防等技术手段，推动社会治理现代化。持续推进党建引领“一部手机治理通”平台建设工作，推动事项办理精准化、系统平台智能化、社会治理扁平化，调动群众参与基层治理的主动性和积极性。

第二节 完善化解社会矛盾保障体系

建立规范完善的公众参与规则程序，畅通依法有序的信息公开和民意表达渠道。完善社会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机制，提高矛盾纠纷化解的整体效果和效力，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提高法律服务保障能力。积极整合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公诉、法律援助、人民调解、司法鉴定等服务资源，拓展司法行政的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努力满足全州人民基本法律服务需求。积极开展业务培训，提高调解员队伍的业务素质，推进“以案定补”机制，加强行业性调解委员会的建设。引导社会组织、社

区组织和基层群众就社会治理开展双向和多向民主协商。完善个人心理医疗服务体系和特殊人群专业心理疏导矫治救助体系。依法妥善处置涉及民族、宗教等因素社会问题，切实保障少数民族和信教群众合法权益，促进民族团结、宗教和顺。

第三节 健全城乡基层治理体系

完善党组织领导下的群众自治机制，健全村（社区）议事协商机制，推进基层自治、法治、德治融合发展。探索建立村级小微权力清单制度。深入推进“三社联动”，大力支持社会组织在创新社会治理中发挥提供公共服务、调处社会矛盾、激发社会活力的积极作用。编制城乡社区治理三年行动计划，清理、规范、修订完善村规民约、居民公约，推进群众依法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自我监督。推进城乡社区结对共建，推动力量配备、资金投入、服务供给向农村基层倾斜，加快补齐农村社区治理服务短板，促进城乡基层社会治理融合发展。

第四章 加强平安楚雄建设

第一节 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

坚持人民安全、政治安全、国家利益至上有机统一，建立健全国家安全风险研判、防控协同、防范化解机制，构建党委（党组）领导、专业机关指导、有关部门主责的国家安全防范工作体系。健全国家安全审查和监管制度，加强国家安全执法。强化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增强全民国家安全意识，巩固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坚定维护国家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意识形态安全。全

面加强网络安全保障体系和能力建设。严密防范和严厉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

第二节 保障人民生命安全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放在首位，全面提高公共安全保障能力。完善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健全公共安全保障能力，强化安全生产、灾害防治、道路交通、食品药品安全和生物安全，有效遏制危险化学品、矿山、建筑施工、交通等重特大安全事故。加强食品药品安全体系建设，提高食品药品安全保障水平。开展灾害风险调查和重点隐患排查，实施监测预报预警能力提升工程，提升洪涝干旱、森林草原火灾、地质灾害、气象灾害、地震等灾害防御工程标准，加强滑坡、泥石流、洪涝等重点区域气象、水文和地质监测预报基础设施建设。深化应急管理体系“一案三制”建设，进一步完善应急管理体系，推动“数字应急”、应急广播体系、智慧应急大数据平台等建设，加强防灾减灾能力建设和科普宣传教育，发展巨灾保险，提高防灾、减灾、抗灾、救灾能力。

第三节 确保楚雄经济安全

加强经济安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实现重点产业、通信网络、战略资源、战略物资和水电油气能源等关键领域安全可控，增强产业体系抗冲击能力。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巩固“两区”划定成果，严守耕地红线，持续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严格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制，确保粮食安全。严厉打击非法金融活动，对违法违规行为零容忍，守住

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底线。贯彻落实国家、省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相关部署，建立健全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中长期协调机制。维护重要基础设施安全，保障正常运行。确保生态安全、民生领域安全。完善生物安全风险防控和治理体系。

第四节 维护社会稳定和安全

正确处理新形势下人民内部矛盾，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完善信访制度，完善各类调解联动工作体系，构建源头防控、排查梳理、纠纷化解、应急处置的社会矛盾综合治理机制。完善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提高维护社会治安立体化、法治化、专业化、智能化水平，推进“雪亮工程”、“数字公安”建设与运用。坚决防范和打击暴力恐怖、黑恶势力、新型网络犯罪和邪教违法犯罪活动，完善和推进禁毒防艾、命案防控工作机制，强化命案侦防，开展第五轮禁毒防艾人民战争，推进突出治安问题常态化综合治理，守护好“长安杯”。

第五节 做好强边固边工作

认真贯彻党中央治边方略，围绕筑牢祖国西南安全稳定屏障目标，主动参与构建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相适应、与边疆民族地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相符合的治边格局。坚持打防结合、系统治理、源头防控，严打涉毒、涉恐、走私、赌博、电信诈骗等跨境违法犯罪。坚决防范境外疫情输入。开展全民国

防、边防教育，使国防、国家、国门意识深入人心。

第六节 全力服务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

深化资源要素共享，强化政策制度协调，加快基础设施等领域协调发展步伐，加强抢险救灾、应急救援、防疫抗疫等领域军民融合。坚持党管武装，完善国防动员体系，确保国防动员建设高效顺畅运行，加强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抓好国防教育训练，激发全州军民爱国之心、报国之情、强国之志。继续发扬拥军优属、拥政爱民的光荣传统，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建立健全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推进美丽军营建设，深入扎实做好双拥共建，为国防建设和地方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专栏 39 治理能力提升重点工程

1. “八五”普法。开展法治文化广场、长廊、主题公园等基层法治宣传载体建设，加强农村法治文化阵地建设，实施农村“法治宣传中心户”和“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开创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人员法治宣传教育新途径。
2. 综治中心和网格化标准建设。加快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实体化运行，推进综治中心、矛盾纠纷调解中心与信访接待中心等相融合，实现州县市乡（镇、街道）三级综治中心全覆盖。全面开展网格化服务管理标准化建设，实现“多网合一”，健全社区综治中心和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一体化运行机制。
3. “智慧社区”服务平台建设。建设安装社区（村）监控、自助终端和其他物联网设备，结合“一部手机办事通”推进社区综合管理，实现人、事、物互联互通。
4. 治理能力提升示范村（社区）创建。以城乡社区服务供给能力、文化引领能力、依法办事能力和矛盾化解能力等为重点，创建治理能力提升示范村（社区）。
5. 灾害风险调查和重点隐患排查工程。完成全州灾害风险调查和灾害风险评估，编制灾害风险评估和灾害综合防治区划图，建立灾害风险与减灾能力数据库。

6. 监测预报预警能力提升工程。建立健全地震监测预报体系，推动综合气象观测重点项目建设，加强地质灾害监测预警与风险防范能力建设，提升山洪、泥石流、滑坡等灾害预警预报能力。

7. “数字应急”建设工程。建成州级“数字应急”指挥中心，完成10个县市应急指挥中心、103个乡镇分中心建设，打造应急管理“全面感知、动态监测、智能预警、扁平指挥、快速处置、精准监管、高效服务”新格局。

8. 智慧应急大数据平台建设工程。运用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信息技术，结合楚雄州灾害特点，开展应急管理感知网络建设，解决目前感知网络覆盖面不足，感知数据未实现统一汇聚、全面预警等问题，为全州监测预警、风险评估、监督管理、应急响应、指挥救援、资源调配、灾后救助、事故调查和综合保障等提供支撑。

9. 防灾减灾能力建设工程。加强防灾减灾重大项目建设，创建“全国综合减灾示范县”2个、“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10个。建设10个Ⅰ类应急避难场所，全州县城所在地建设20个Ⅱ类应急避难场所，62个乡所在地建设Ⅲ类应急避难场所。加强应急救援队伍、灾害信息员队伍建设，健全救灾物资储备体系。

10. 防震减灾科普宣传建设工程。建立健全应急宣传联动机制，加快形成政府领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防震减灾宣传工作机制。以宣传教育基地为平台，开展地震科普知识“七进”活动，继续实施“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创建，加强防震减灾科学知识、卫生防疫、避险救助、法律法规和应急指挥等宣传教育和培训。

11. 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工程。推进实战运用平台、智慧检查站、智慧街面、智慧安防小区、智慧内保、危爆主体化溯源、大型活动安保系统、视频监控系统等建设，完善治安防控圈，推进市域单元防控。

12. 数字公安建设工程。依托现代警务信息技术，推进公安信息网、移动警务、警务指挥调度平台、公安档案信息化、加密网系统、智慧监管实战平台等建设，夯实信息化基础。

13. 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工程。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建设，完善政策咨询、信息采集、就业指导、教育培训、帮扶救援、权益保障等平台建设，不断夯实服务保障退役军人的基础。

第十六篇 保障措施

本《纲要》是全州经济社会发展的行动纲领，依法经楚雄州人民代表大会审查批准，具有法律效力。《纲要》的实施要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建立健全实施保障机制，确保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完成。

第一章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

坚持和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一体推进制度创新和治理能力建设，从体制机制上保证党在领导经济社会发展中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把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落实到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各方面全过程。推动党领导经济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在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各方面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完善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的督查考核机制，建立健全推动高质量跨越发展的指标体系、政策体系、考评体系等，改进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推动高质量跨越发展的政绩考核，发挥督查考核指挥棒作用。健全完善党委研究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定期分析经济社会形势、研究重大政策举措的工作机制，完善决策咨询体系，加强调查研究，提高科学决策水平。完善协调机制，统筹协调好党委与人大、政府、政协等之间的关系，形成党委统筹全局、各方合力促发展的工作格局。

第二章 建立完善规划体系

第一节 统一规划体系

建立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为统领，国土空间规划为基础，专项规划、区域规划为支撑的统一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强化《纲要》的引领作用，与国家、省、州行业部门规划紧密衔接，加快编制实施国土空间规划、重点专项规划，明确各领域的奋斗目标、重点任务和政策措施，确保《纲要》目标如期实现。

第二节 建立完善科学决策体系

根据《纲要》强化政策导向，加强和完善宏观调控政策，把握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研究制定和深化落实相关配套政策。聚焦重点产业发展、社会民生福祉、城乡融合发展、生态文明建设等重点领域，综合运用规划、财政、金融等经济手段，发挥信贷、物价、税收等经济杠杆作用，解决阻碍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矛盾。

第三章 强化纲要实施保障

第一节 强化组织保障

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制度、规划和政策的综合协调，促进规划联动，统筹推进《纲要》实施。建立党委领导、政府主抓、人大和政协监督、部门各司其职、群众和社会各界积极参与的《纲要》实施工作机制。各级、各部门要明确时间进度安排，层层分解任务，全面推进《纲要》实施。

第二节 强化政策保障

围绕《纲要》提出的发展目标，着眼于解决当前阻碍楚雄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关键问题，立足于发挥楚雄州资源、环境、区位优势，强化政策导向，制定和完善一批支撑政策，在财税、金融、土地、环保、投资、产业、改革、开放、人才、民生方面加大政策引导支持力度。严格政策出台有关规定和程序，加强各项政策间的衔接协调和配合，形成政策合力，保障《纲要》实施取得实效。

第三节 明确实施责任

州直有关部门是州级重点专项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和实施的责任主体，要加强沟通，紧密合作，形成合力。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在编制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中要将《纲要》所确定的目标任务分解落实到具体计划中，形成以年度计划推动《纲要》实施的机制，同时做好《纲要》实施的年度监测和中期评估工作。

第四节 突出项目支撑

按照总投资不少于6万亿的重点项目谋划要求，突出社会民生、基础设施、城市建设、生态环保、产业发展等重点，通过精心谋划、论证筛选，共建立6类3134项、总投资2.4万亿的“十四五”重点项目库。在《纲要》实施中，对重点项目建设实行“一对一”服务，实行“一事一议”，予以重点扶持。加大项

目前期经费投入，在政策、要素、服务、保障等方面综合施策、精准发力。严格落实前期工作责任制，深化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行挂图作战、倒排工期，推动项目落地见效。加大产业项目招商力度，支持项目融资，加强信用、担保体系建设，建立风险补偿和奖励机制，提高项目融资能力。

第四章 加强规划监测评估

第一节 落实监测监督制度

健全政策协调和工作协同机制，健全完善“年度监测分析—中期评估—总结评估”的规划实施、监测、评估机制。全州各级各部门要对《纲要》所确定的发展目标、重点任务、重大项目的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分析。建立健全坚持重大事项报告制度，适时就《纲要》实施情况向州委报告，并自觉接受州人大及其常务委员会的工作、法律监督和州政协的民主监督。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受州人民政府委托，按照相关规定，统筹做好《纲要》和重点专项规划实施的中期评估，并按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的规定，按时提请州人大常委会审议《纲要》实施中期评估报告。

第二节 完善修订机制及绩效考核

当发展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重要原因，造成实际经济运行、社会发展与规划目标发生较大偏离，或因国家调整相关指标等原因，需要对《纲要》进行修订或调整时，由州人民政府在

《纲要》实施中期评估时提出修订方案，报州人大常务委员会审议批准。同时，建立有利于推进《纲要》实施的体制机制和绩效评估体系，将《纲要》所确定的主要目标、重点任务按年度分解落实，作为年度综合考核的主要内容。加大督查考核，倒逼目标任务，为纲要的实施提供有力保障。

附表：

楚雄州“十三五”规划纲要主要指标完成情况表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2015 实际	“十三五”规划目标		属性	2016年完成情况		2017年完成情况		2018年完成情况		2019年完成情况		2020年预计		“十三五” 年均增速 [累计]	
				绝对数	年均增速 [累计]		绝对数	增幅 (%)	绝对数	增幅 (%)	绝对数	增幅 (%)	绝对数	增幅 (%)	绝对数	增幅 (%)		
经济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762.97	—	>10	预期性	847.12	11	937.37	10.8	1114.75	10.2	1251.9	9.1	1372.16	6	9.4	
	2	人均生产总值(元)	27942	50000	>12	预期性	30962	10.8	34192	10.5	40568	10	45499	8.9	49700	9	9.1左右	
	3	全员劳动生产率(万元/人)	4.8	6.5	6.3	预期性	5.04	5	5.46	8.33	5.91	8.24	6.38	8	6.8左右	—	8左右	
	4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68.2	100	>8	预期性	73.64	8	80.26	9	86.7	8	87.61	1.1	90.28	3	6.04	
	5	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770.56	1918/[6883]	>20	预期性	1009.45	31	1290.33	27.8	1116.3	25.6	1158.8	3.8	—	13.6	19.9	
	6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265.68	469	12	预期性	298.77	12.5	335.99	12.5	358.9	12.1	399.22	11.2	518.65	-3.7	8.7	
	7	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41.7	50	[8.2]	预期性	42.7		42.7		41.6		42.9		41.1		—	
	8	文化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3	>5	[2]	预期性	1.56		1.57		1.6		1.7左右	2	—	—	—	
	9	城镇化率	40.44	50左右	[9.56左右]	预期性	42.26	提高1.82	44.15	提高1.89	45.33	提高1.18	46.53左右	提高1.2	47.73	提高1.2	[7.29]	
	10	户籍人口城镇化率(%)	28.2	40左右	[11.8左右]	预期性	28.51	提高0.31	28.82	提高0.31	31.2	提高2.42	32.73	提高1.49	40.75	提高8.02	[12.75]	
	11	外贸进出口总额(亿美元)	4.32	7.6	12	预期性	5.11	18.1	5.84	14.3	8.53	46.16	10.3	21.8	14.5	43.4	27.4	
	12	实际利用外资总额(亿美元)	0.34	0.55/[2.3]	>10	预期性	0.267	-18.9	0.03	-88.8	0.0247	-17.7	0.0328	52.6	0.0545	66.2	—	
	13	旅游业总收入(亿元)	105.68	262.97	20	预期性	178.18	68.6	332.69	86.7	451.2	35.9	594.8	31.5	459.5	-22.7	34.2	
	14	研发投入强度(%)	0.29	1	[0.71]	预期性	0.33	14	0.36	9	0.49	62	0.53	37	0.6	27	[0.31]	
	15	科技进步贡献率(%)	53.2	>55	[>1.8]	预期性	54.2	1.88	55.3	2	56.3	1	—	—	—	—	[0.67]	
	16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0.63	1.5	[0.87]	预期性	0.88	40	0.95	8	1.11	—	1.15	—	1.3	—	—	
	17	互联网普及率	35	65	[30]	预期性	46.55	11.55	54.59	8.04	65.48	10.89	71	5.52	75	4	[40]	
	18	移动宽带用户普及率(%)	45	85	[40]	预期性	60.44	24.44	76.99	7.55	77.77	0.78	82	4.23	86	4	[41]	
	19	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比重(%)	4.67	15	[7]	预期性	6.5	8.07	6.24		7.68		8.3		[3.63]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2015 实际	“十三五”规划目标		2016年完成情况		2017年完成情况		2018年完成情况		2019年完成情况		2020年预计		“十三五” 年均增速 [累计]	
				绝对数	年均增速 [累计]	属性	绝对数	增幅 (%)	绝对数	增幅 (%)	绝对数	增幅 (%)	绝对数	增幅 (%)	绝对数	增幅 (%)	
	20	居民收入(元)	26763	43102	10	预期性	29200	9.1	31653	8.4	34154	7.9	36868	7.9	38285	3.8	7.4
	21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8327	14031	11	预期性	9181	10.3	10044	9.4	10988	9.4	12015	9.3	12861	7	9.1
	22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9.5	11.2	[1.7]	约束性	8.28	—	8.28	—	8.28	—	—	—	11.2	—	[1.7]
	23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93.06	95	[1.94]	约束性	94.57	—	95.65	—	96.38	—	96	—	98.88	—	[5.82]
	24	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80.36	90	[9.46]	预期性	83	—	86.04	—	87.99	—	89	—	94.28	—	[13.92]
民生福祉	25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万人)	2.9	3.2	[15.5]	预期性	3.51	—	3.78	[7.29]	3.97	[11.26]	4.05	[15.31]	4	—	[19.31]
	26	农村贫困人口脱贫(万人)	4.62	—	[20.93]	约束性	5.43	—	6.97	—	8.74	—	3.81	—	0.83	—	[25.78]
	27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	90	—	预期性	103.3	—	101.4	—	107.03	—	101.43	—	102.3	—	—
	28	城镇棚户区住房改造工程(万户)	—	—	按省下达目标	约束性	2.16	—	4.4	—	5.51	—	5.51	—	0.51	—	[18.09]
	29	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安居工程(户)	—	—	按省下达目标	约束性	34130	—	20997	—	31448	—	26520	—	—	—	[11.3]
	30	人均预期寿命(岁)	—	—	[> 1]	预期性	74.79	—	74.12	—	74.19	—	74.33	—	75.27	—	[> 1]
	31	耕地保有量(万公顷)	—	—	控制在省下达指标内	约束性	36.65	—	36.77	—	36.77	—	36.77	—	36.77	—	—
	32	新增建设用地规模累计(万公顷)	—	—	控制在省下达指标内	约束性	0.0428	—	—	—	—	—	—	—	—	—	—
资源环境	33	万元GDP用水量下降(%)	121.6	86.34	下降29%	约束性	115.4m ³ /万元	5.1%	104.4m ³ /万元	下降14.1%	99m ³ /万元	18.6%	93m ³ /万元	下降23.2%	86.34	下降29%	—
	34	单位GDP能源消耗降低(%)	6.58	—	按省下达目标	约束性	—	6.4	—	6.56	—	7.4	—	4.08	完成省下达目标	—	—
	35	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	31.05	—	按省下达目标	约束性	32.57	—	36.39	—	—	—	—	—	完成省下达目标	完成省下达目标	—
	36	单位GDP二氧化碳排放量降低(%)	[16]	—	按省下达目标	约束性	已完或省下达目标	已完或省下达目标	已完或省下达目标	已完或省下达目标	可完成省下达目标	可完成省下达目标	—	—	—	—	—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2015 实际	“十三五”规划目标		2016年完成情况		2017年完成情况		2018年完成情况		2019年完成情况		2020年预计			
				绝对数	年均增速 〔累计〕	属性	绝对数	增幅 (%)	绝对数	增幅 (%)	绝对数	增幅 (%)	绝对数	增幅 (%)	绝对数	增幅 (%)	
	37	森林发展	森林覆盖率(%)	62.5	64.5	0.4	约束性	65.86	3.36	66.06	0.2	66.25	0.19	68.01	1.76	70.01	—
	38		森林蓄积量(亿立立方米)	0.924	1.25	0.0632	约束性	1.09	0.166	1.11	0.02	1.14	0.03	1.21	0.07	1.26	—
	39	空气质量	县级以上城市细颗粒物(PM2.5)平均浓度下降(%)	—	按省下达目标	约束性	未检测	已完	楚雄市24微克/立方米,武定县27微克/立方米,其他8县完空自	楚雄市24微克/立方米,武定县27微克/立方米,其他8县完空自	15(省下楚雄市≤35微克/立方米)	完	—	—	[0.336]	—	
资源环境	40		县级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占比(%)	90	92	[2]	约束性	未检测	99.2	—	楚雄市为100%,武定县为98.8%,其他8县建空自	楚雄市为100%,武定县为98.8%,其他8县建空自	100	—	—	—	
	41	地表水质量	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的比例	38.4	50	[11.6]	约束性	—	—	85.7	—	88	—	84	—	—	
	42		劣V类水体比例(%)	7.7	0	[-7.7]	约束性	—	—	14.3	—	4	—	0	—	0	—
	43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减少	化学需氧量(吨)	26031	控制在省下达目标内	约束性	25536	—	23749	-0.06998	21804	-0.081898	19155.6	-0.121464	控制在省下达目标内	—	—
	44		氨氮(吨)	3178	控制在省下达目标内	约束性	3131	—	2923	-0.06643	2812	-0.037975	25151.1	-0.105583	控制在省下达目标内	—	—
	45		二氧化硫(吨)	24243	控制在省下达目标内	约束性	26545	—	24672	-7.05	24470	0.82	24229	—	控制在省下达目标内	—	—
	46		氮氧化物(吨)	10695	控制在省下达目标内	约束性	10906	—	10942	-0.33	10281	6	10204	—	控制在省下达目标内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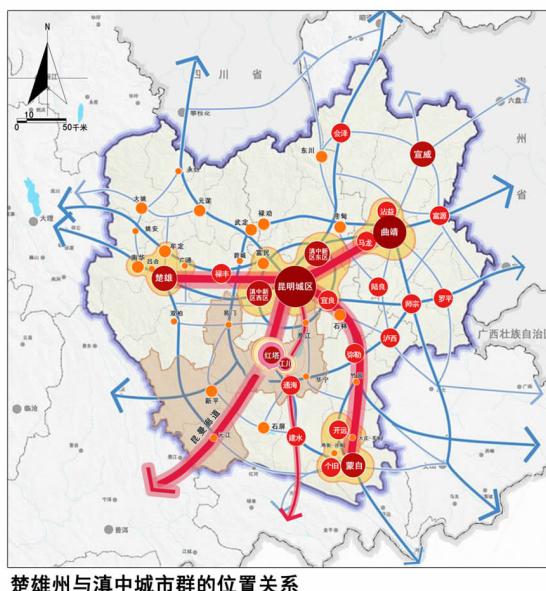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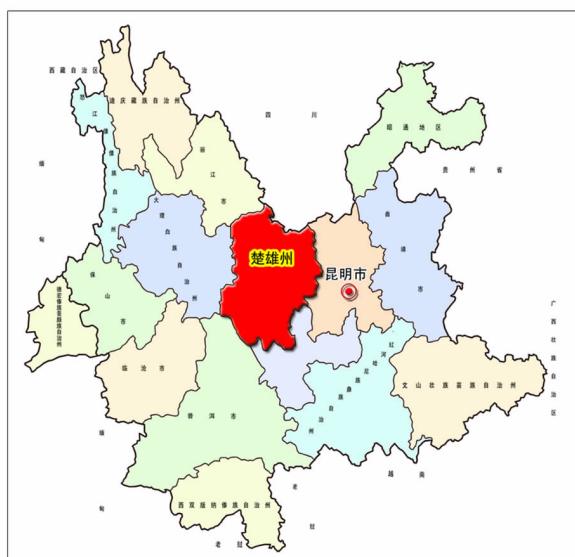
附件：

图纸目录

1. 区位示意图
2. “三区三线”图
3. 生产力空间布局图
4. 生态安全格局图
5. 综合交通布局图
6. 水利工程分布图
7. 物流枢纽布局图

楚雄彝族自治州“十四五”规划纲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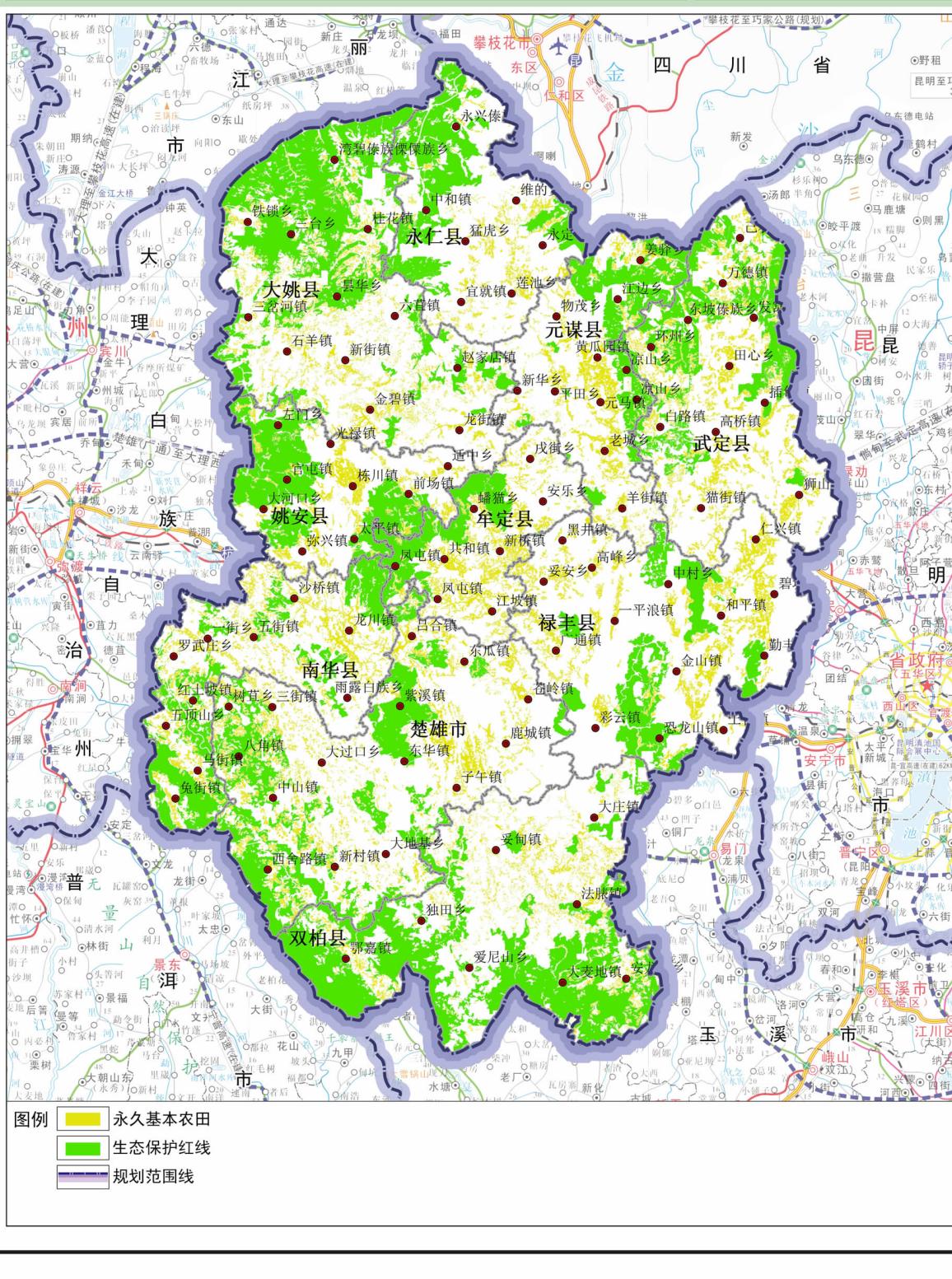
区位示意图



楚雄州地处云南省中北部，州府驻地楚雄市东距昆明165km，西距大理215km，北至攀枝花257km，素有“省垣门户，迤西咽喉”之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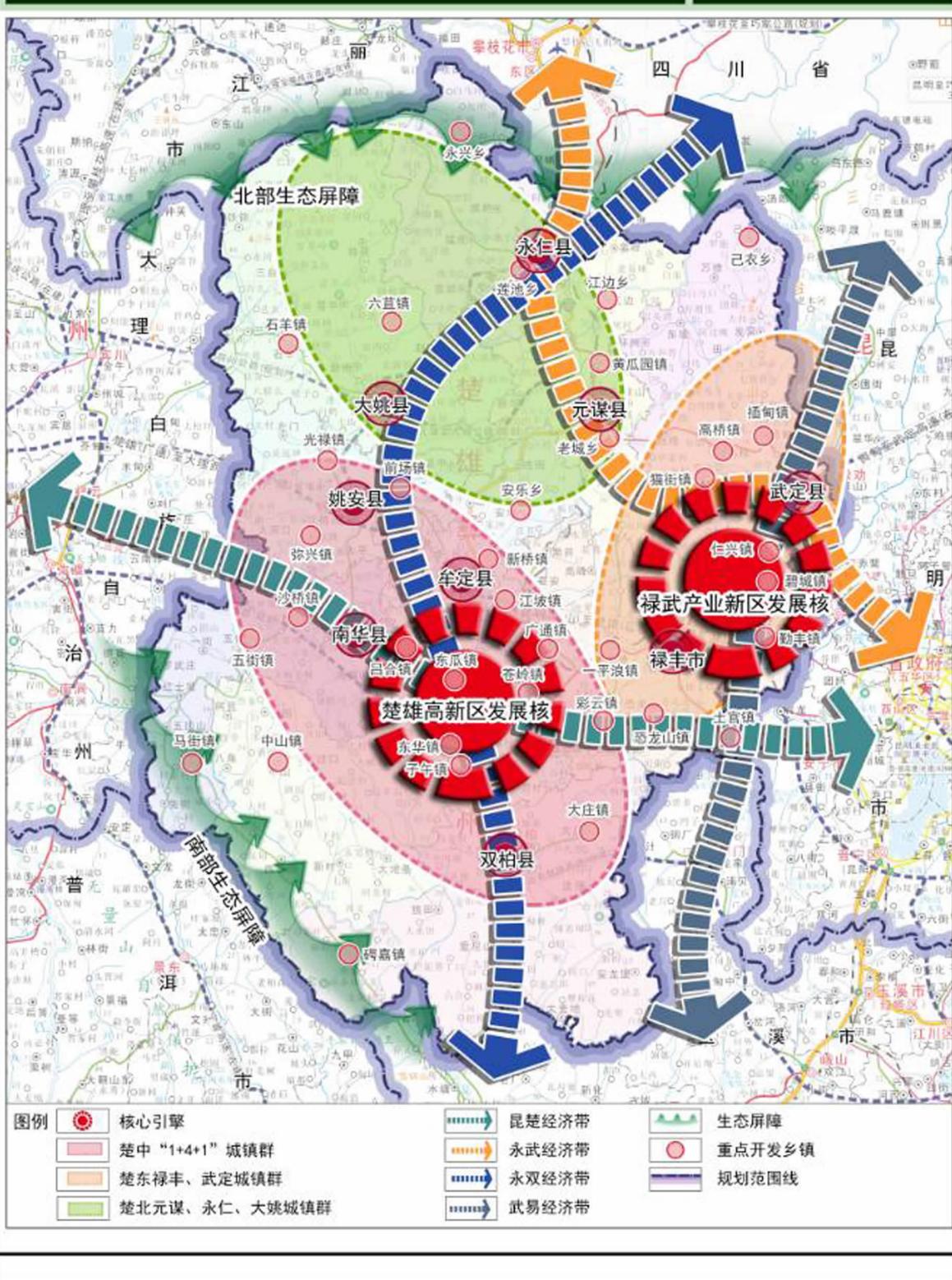
楚雄彝族自治州“十四五”规划纲要

“三区三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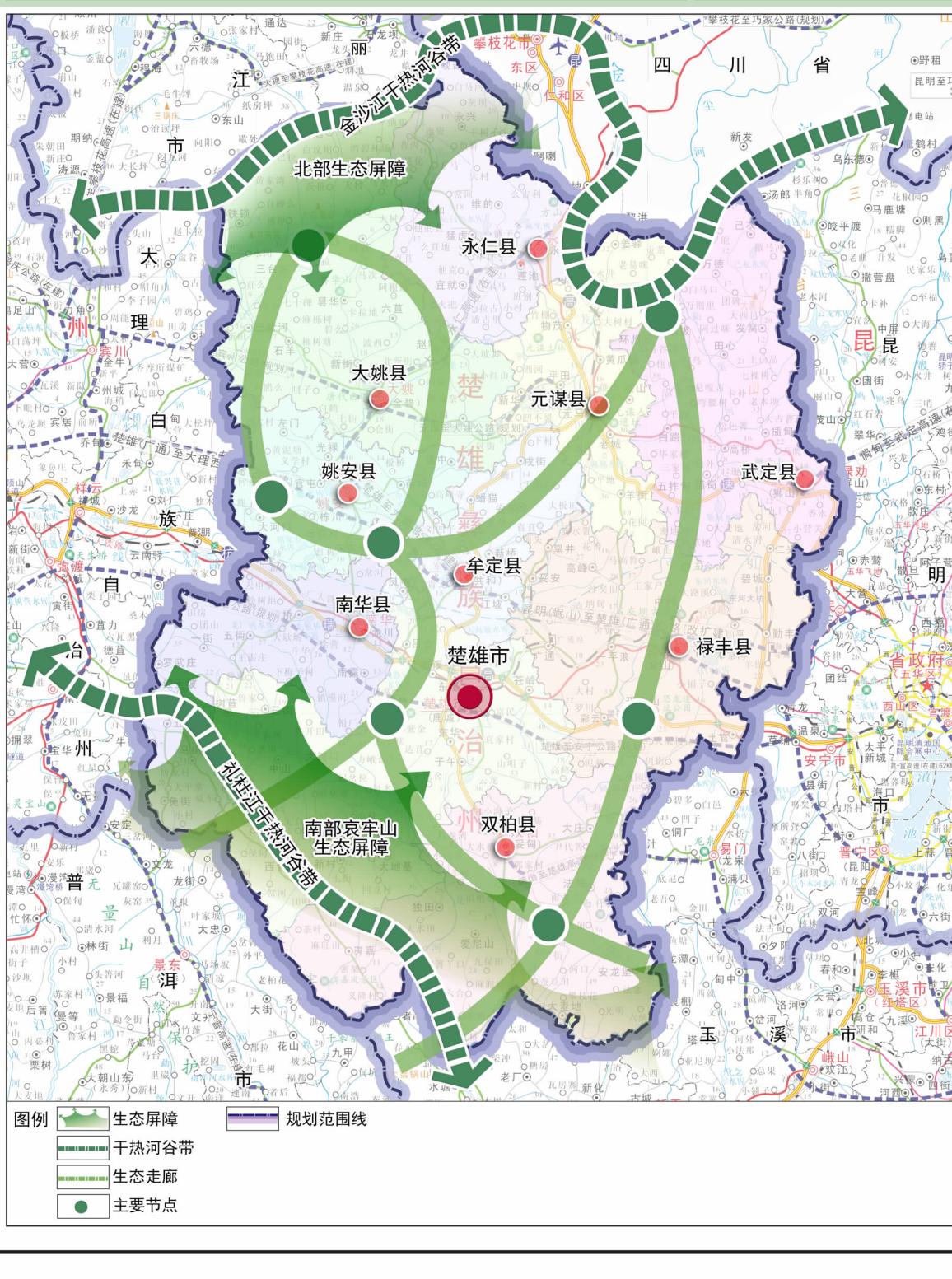
楚雄彝族自治州“十四五”规划纲要

生产力空间布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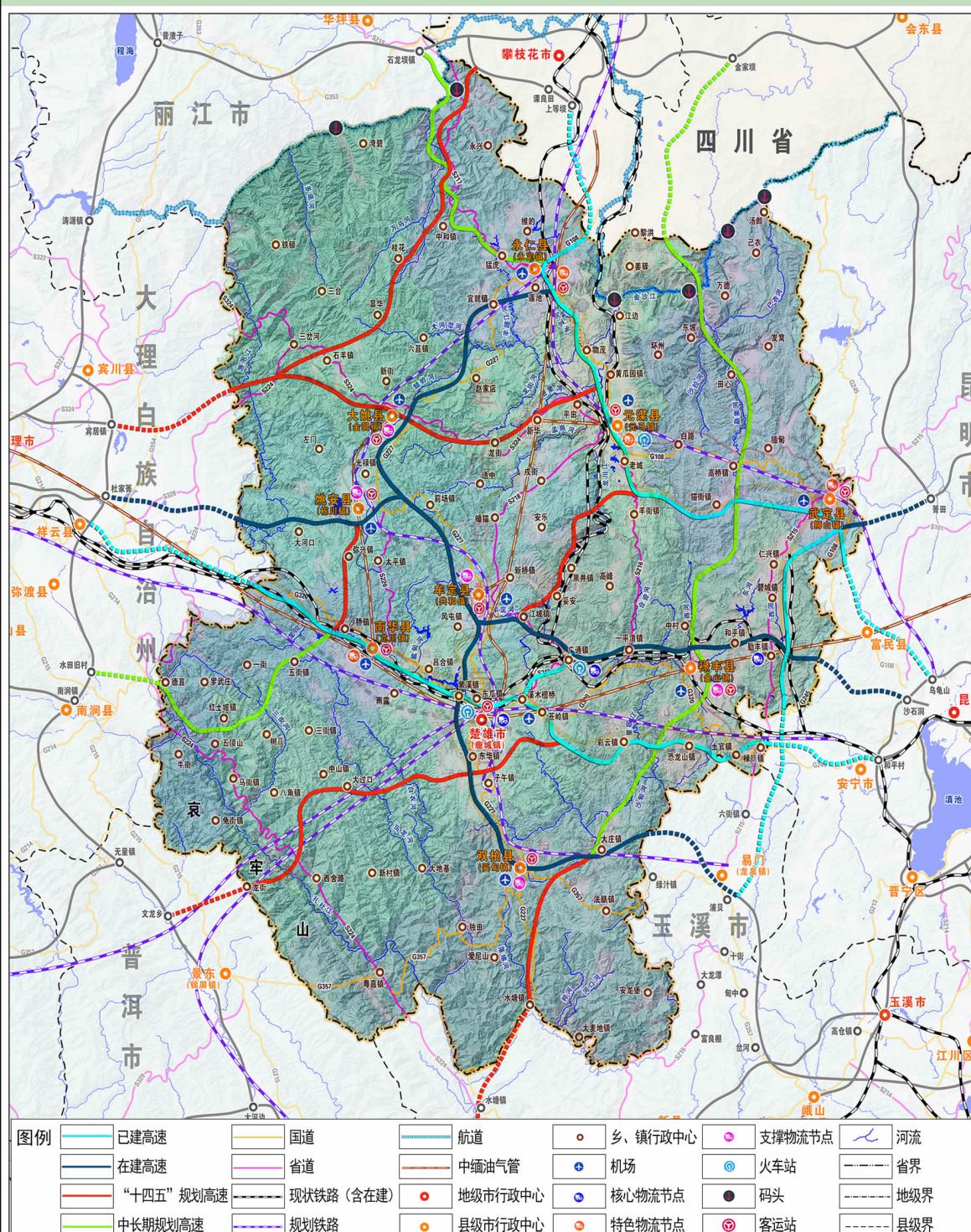
楚雄彝族自治州“十四五”规划纲要

生态安全格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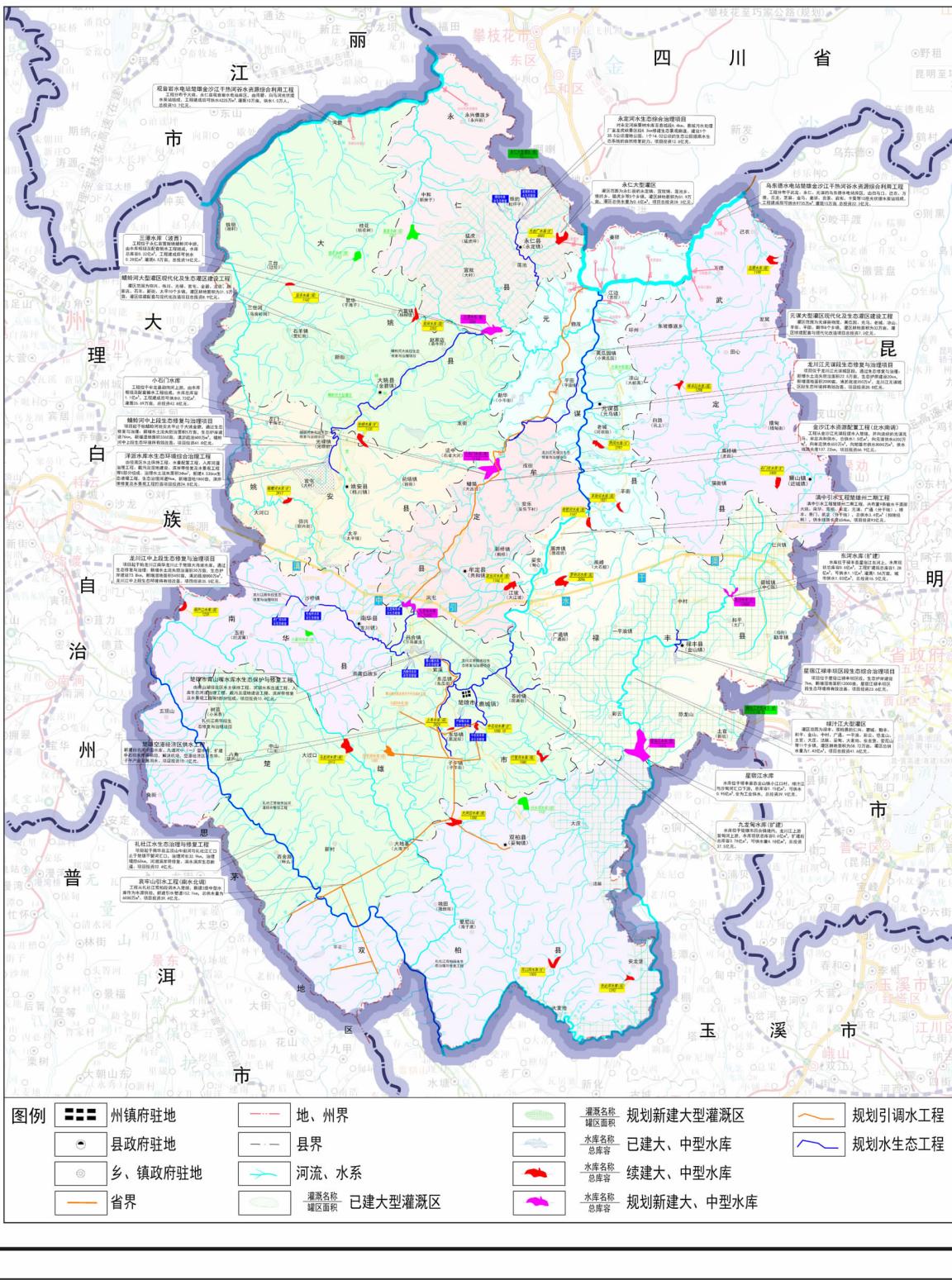
楚雄彝族自治州“十四五”规划纲要

综合交通布局图



楚雄彝族自治州“十四五”规划纲要

水利工程分布图



楚雄彝族自治州“十四五”规划纲要

物流枢纽布局图

